

公司代码：600180

公司简称：瑞茂通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燕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爽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照公司总股本 1,016,477,464 股为基数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68 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 47,571,145.32 元。本次利润分配不涉及以未分配利润派送红股，不涉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存在对未来发展战略、持续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对于经营发展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公司会积极采取措施应对，具体情况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部分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4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0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瑞茂通	指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控股股东	指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中瑞实业	指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ZHONGRUI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中瑞集团	指	河南中瑞集团有限公司
前海瑞茂通	指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那曲瑞昌	指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天津保理	指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新疆瑞泰	指	新疆瑞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小贷公司	指	洪泽县瑞茂通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新余农商行	指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瑞茂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	CCS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燕刚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菊芳	张靖哲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10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11层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10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11层
电话	010-56735855	010-56735855
传真	010-59715880	010-59715880
电子信箱	ir@ccsoln.com	ir@ccsoln.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烟台市牟平区养马岛驼峰路84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119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10号庄胜广场中央办公楼南翼11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52
公司网址	http://www.ccsoln.com
电子信箱	ir@ccsoln.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瑞茂通	600180	九发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闫丙旗、刘晓培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38,095,793,349.71	37,496,505,109.83	1.60	21,233,545,27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468,061.41	715,124,912.34	-33.51	530,932,28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390,642.39	674,529,168.63	-49.98	169,655,85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0,390,639.94	-2,063,919,167.16	290.43	-4,094,036,073.49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5,707,814,994.90	5,230,688,252.02	9.12	4,625,849,052.37

的净资产				
总资产	20,599,320,120.61	21,159,781,932.78	-2.65	16,374,708,086.9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78	0.7029	-33.45	0.52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678	0.7029	-33.45	0.52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19	0.6630	-49.94	0.16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5	14.35	减少5.60个 百分点	12.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1	13.54	减少7.33个 百分点	3.8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8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1,268,696,305.02	8,898,772,216.12	8,075,050,728.35	9,853,274,10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465,239.93	89,304,335.24	28,022,028.40	97,676,457.84
归属于	352,564,962.01	65,895,051.84	-19,741,481.14	-61,327,890.32

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7,491,990.79	2,171,683,546.76	1,404,668,798.59	871,530,285.3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已披露营业收入 8,095,046,090.56 元，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将营业收入中的部分利息收入调至财务费用，调整后第三季度营业收入为 8,075,050,728.35 元。

1. 2017-2018 年各季度营业收入对比分析：

2018 年各季度营业收入的变化趋势与 2017 年不一致，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小计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小计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0.96	112.69	88.99	80.75	98.53	374.97	52.33	106.20	84.99	131.45

分析：从全年来看，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380.96 亿元，比 2017 年同期增加 5.99 亿元，主要是受供应链管理发运量增长因素影响；

从各季度来看，2018 年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12.69 亿元，比 2017 年同期增加 60.36 亿元，但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98.53 亿元，比 2017 年同期减少 32.92 亿元。其主要原因是：从 2017 年四季度开始，煤价再次出现快速上涨，并持续至 2018 年的一季度。而从 2018 年二季度开始，煤炭价格进入高位震荡期，2018 年煤炭市场呈现淡季不淡、旺季不旺的特征。2018 年一季度实现发运量 1,752 万吨，较 2017 年同期增加 836.65 万吨，增幅比例超 90%；而同年第四季度实现发运量 1,565.17 万吨，较 2017 年同期减少 413.48 万吨，故使得 2018 年一季度和四季度的收入与 2017 年相比变化较大。

综上，2018 年各季度收入的变化趋势主要受当年的市场行情影响较大，而近两年各季度的行情波动较大，故 2018 年各季度收入的变化趋势与 2017 年不一致。

2. 2017-2018 年各季度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对比分析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小计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小计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扣非后归母净利润	3.37	3.53	0.66	-0.20	-0.61	6.75	1.64	-0.62	0.81	4.92

分析：从近两年扣非后归母净利润来看，2018 年总体比 2017 年下滑 3.38 亿元，一方面受保理业务规模缩减、期限缩短、降低账户管理费等一次性费用收取水平等因素的影响，致使供应链金融扣非后归母净利润比去年同期减少 2.67 亿元；另一方面从供应链管理来看，2018 年比 2017 年减少 0.7 亿元，主要是扣非后归母净利润扣减了期货损益，其中 2018 年期货损益为 1.05 亿元，而 2017 年为 -0.25 亿元，因此对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影响较大；而对供应链管理业务来说，为减少现货价格波动对利润的影响，公司采用期现货结合的模式来对冲风险，如果市场下行，就会出现现货亏损期货盈利的情况，但整体的利润是有保证的，故期货损益是供应链管理利润很重要的构成部分：其中 2018 年一季度、四季度期货收益分别为 -0.95 亿元、1.41 亿元，而 2017 年同期分别为 1.29 亿元、-2.19 亿元，故两季度扣非后归母净利润扣除期货损益后，变化较大。

为更合理地反映公司业绩表现，下面将具体分析近两年扣非前归母净利润的情况，如下所示：

3. 2017-2018 年各季度扣非前归母净利润对比分析

单位：亿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小计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小计	一季度	二季度	三季度	四季度

扣非前归母净利润	4.75	2.60	0.89	0.28	0.98	7.15	2.69	0.44	0.42	3.61
----------	------	------	------	------	------	------	------	------	------	------

分析：从扣非前归母净利润总额来看，2018 年一季度与 2017 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但 2018 年四季度比 2017 年同期减少 2.63 亿元，主要原因一方面在于受 2018 年金融环境的影响，公司认真分析经济政策及行业发展趋势后，根据公司经营需要在合理范围内有序地缩减了保理业务的规模以及期限等，使得在供应链金融的扣非前归母净利润在四季度比 2017 年同期减少 1.33 亿元；另一方面 2017 年第四季度正值煤炭行情上涨期，所以供应链管理盈利较好，而 2018 年从二季度开始就进入煤炭价格的高位震荡期，出现淡季不淡、旺季不旺的特征，使得供应链管理在 2018 年四季度的扣非前归母净利润较 2017 年同期下降 1.31 亿元，因此 2018 年四季度扣非前归母净利润下滑较大。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3,565.17	第十一节、十八、1	458,201.68	35,312,492.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82,316.86	第十一节、十八、1	85,379,816.40	71,388,474.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6,600,091.08	第十一节、十八、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13,980.36	第十一节、十	8,025,180.50	25,963,933.36

		八、 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951,037.78	第十一节、十八、1	-11,716,864.43	307,238,871.9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	-13,015,210.50	第十	1,821,379.26	-3,432,237.37

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一 节、 十八、 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1,475.22	第十 一 节、 十八、 1		26,112.78
所得税影响额	-36,679,756.17	第十 一 节、 十八、 1	-43,371,969.7 0	-75,221,216.34
合计	138,077,419.02		40,595,743.71	361,276,431.79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851,080.00	9,926,134.79	-17,924,945.21	-18,054,502.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3,678,298.44	14,783,712.40	-108,894,586.0 4	110,776,502.20
合计	151,529,378.44	24,709,847.19	-126,819,531.2 5	92,721,999.31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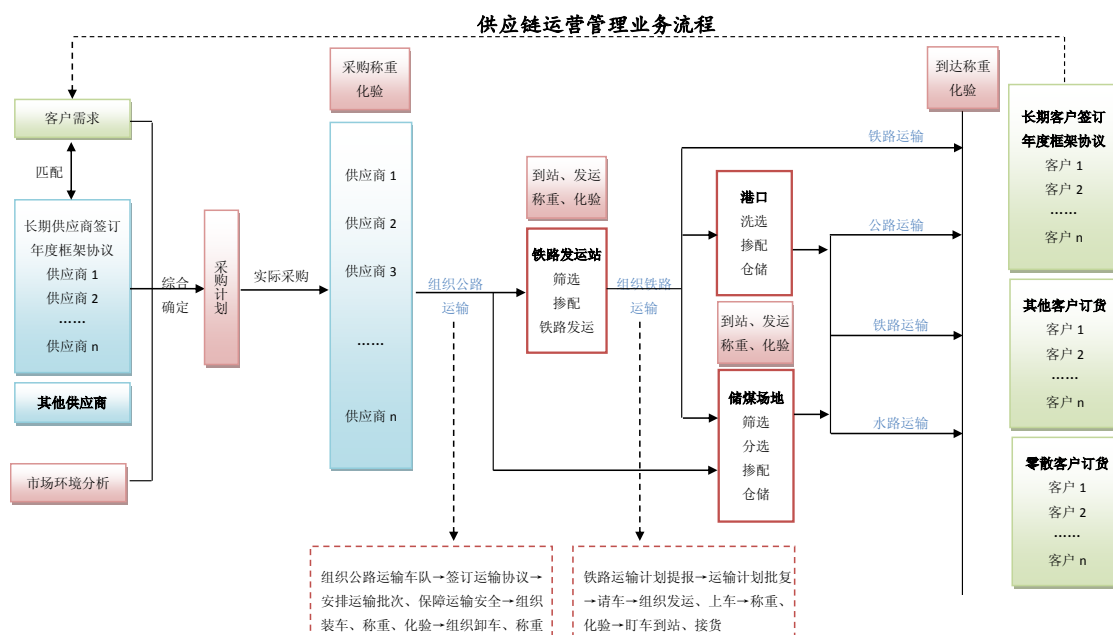
公司于 2000 年开始进入煤炭供应链领域，主要从事煤炭、石油化工品、焦煤、焦炭等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业务。通过十九年的国内产业积淀和全球化布局，公司已成为全球领先的大宗商品供应链服务商。

公司依托多年积累的资源优势、渠道优势、品牌优势、数据优势、客户优势，积极创新商业模式，提升行业运营效率，降低采购和物流成本，实现煤炭在生产者和消费者之间的最优化配置。近年来公司又积极运用互联网思维和大数据技术，对“易煤网”进行升级改造，目前，易煤网已初步形成集综合资讯、易煤指数、行业研究、线上交易、可视化风控、供应链金融服务于一体，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链条服务的煤炭电子商务平台。

（一）大宗商品供应链板块

（1）煤炭供应链业务

国内煤炭产业在供给端呈现“北富南贫、西多东少”的格局；而在需求端，华北、华中及东南沿海等经济发达地区是用煤较为集中的区域。在煤炭资源的运输线路上，也呈现出西煤东运、北煤南运以及通过海运、进口到东南沿海及内陆沿江地区的特点。由于煤炭市场“产销分离、供应链条长”，流通环节成本占比极高，加之煤炭资源本身具有的货值高、产品非标准化等特征，目前国内煤炭配置效率相对较低，因此煤炭行业流通领域的整合提效存在巨大价值空间。



目前，公司的煤炭供应链业务分为自营业务和平台业务。

1、自营业务

自营业务是指公司从采购最前端开始一直到最终的消费端全程介入执行，贯穿采购、仓储、加工、物流、销售等完整的供应链条。

(1) 实物流转

自营业务的实物流转是从资源方（矿方、贸易商）转移到公司，公司再销售给下游客户。根据运输方式不同，基本分为汽车运输业务、火车运输业务及水运业务（包括内贸水运和进口业务）。

①汽车运输业务的实物流转：

资源方——直接汽车运输到厂交货；

资源方——中间货场——汽车运输到厂交货；

目前汽车运输的业务较少。

②火车运输业务的实物流转：

资源方——直接火车装车发运到厂交货（矿方有铁路专用线）；

资源方——汽车运输至铁路站台——火车装车发运到厂交货（矿方没有铁路专用线）；

③水运业务（内贸）：

资源方——港口装船后直接到厂交货；

资源方——铁路运输至沿海港口——港口装船后直接到厂交货；

资源方——铁路运输至沿海港口——装船运输至长江内港口——直接分销给下游客户；

资源方——铁路运输至沿海港口——装船运输至长江内港口——江船运输给下游客户到厂交货；

④水运业务（进口）

资源方——直接交货给客户（FOB 直接销售）；

资源方——装船后直接到厂交货；

资源方——装船后送货至买方指定港口交货；

资源方——装船后卸货至沿海沿江港口——直接分销给中小客户；

资源方——装船后卸货至沿海沿江港口——火车运输到厂交货。

（2）资金流转

在煤炭采购环节，目前的行业习惯一般是先付款后交货。公司遵循行业习惯，根据业务类型和资源方资质情况，有直接预付全额货款、分批预付货款、办理装货单据后付款、开立国际信用证等几种付款方式。

销售环节，根据下游客户不同，分为到厂交货后统一回款（大型央企、国企）、交货后分批回款、客户先付款后交货（中小贸易商）等几种模式。

（3）公司提供的商品服务

自营业务中，公司提供的服务主要体现在上游、下游两方面。

对上游资源方来说，公司主要为上游资源方提供了销售支持，拓宽了资源的

销售区域及销售渠道，保证上游资源方的正常生产。由于是先款后货的付款模式，可以保障上游资源方及时回笼资金。

对下游客户来说，公司利用自身多渠道、多区域的资源组织能力，为下游客户提供合适、足量的资源，保障客户的正常生产，并且能够利用不同区域、国内国外的商品差异，通过掺配等方法帮助客户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先交货后付款的下游客户，利用账期可以有效降低资金压力。

（4）定价政策

煤炭业务的定价方式一般有固定价和指数定价两种。固定价包括双方协商、投标中标后产生的固定价格，指数定价是指双方协商根据交货期前后的某一煤炭指数确定最终的结算价格。

定价依据主要有煤炭质量、市场供应情况、交货日期、煤炭指数等因素。其中国内常用的煤炭指数有 CCI 指数、易煤指数等，国际上常用的有 ICI 印尼煤炭价格指数、纽卡斯尔动力煤指数等。

（5）结算模式

①上游采购：一般为公司先付款，交货完成后根据双方约定的质量、数量依据，出具结算单，双方核对无误后，对货款进行多退少补，同时上游供应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信用证付款时根据信用证条款约定，供应商准备齐相应的单据后，到开证行议付，银行核验无误后付款；

②中间物流：汽车运输和海运运输一般都是先签订运输协议，完成运输后，运输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给公司，公司付款给运输公司。海运运输中，如果协议约定有保证金条款，公司先支付约定额度的保证金，运输完成后，结合运费、滞期费、保证金等总体情况，公司支付剩余运费。而对于火车运输，铁路部门基本会要求先预付运费，然后才能装车发运。

③中转港口：港口费用一般包含装卸费、堆存费，公司与港口先签订物流中转合同，根据约定，分批或分期支付港口费用，对方开具增值税发票给公司。

④下游销售：根据合同约定，如果是先款后货的销售方式，公司交货完成后，

根据质量、数量结果，给客户出具结算单，双方核对无误后，对货款进行多退少补，同时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给对方。如果是先货后款的销售方式，在交货完成后，根据双方认可的结算单金额，公司先开具增值税发票给对方，对方入账后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付款给公司。

（6）信用政策

公司的信用政策是对下游客户中的大型国企、央企以及通过风控部门审核审批的资质好、信誉好的贸易商可以有一定的信用期限和信用额度。信用额度一般根据客户的年度贸易量决定。信用期限针对大型国企、央企及贸易商信用期限一般不超过 6 个月。

公司对老客户的应收款周期实时进行跟踪，有异常情况的会及时停止业务并及时做出处理；对新开发的客户，每一个都要经过风控部门的尽调，尽调后确定业务开展模式、信用额度及信用期限情况，然后才能开展业务。总之，公司执行了严格的信用政策，风控部门会根据信用客户的经营状况适时调整信用政策，确保风险可控。

2、平台业务

平台业务是指公司与供应链条上某一节点具有核心优势的客户合作，充分发挥客户最大优势，同时分享公司其他优势资源来补足客户短板，为其提供全方位、多样化的供应链增值服务。

（1）业务模式主要包括煤易购、煤易销两种业务形式，具体介绍如下：

①煤易购：指客户拥有某一成熟且稳定的销售渠道，但由于缺乏采购渠道或者自有资金有限，无法扩大业务规模，在向公司让渡一部分利润和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前提下，公司帮助其采购上游资源，客户在约定的期限内付款提货。

②煤易销：指资源方拥有成熟且稳定的货源供应渠道，但由于缺乏销售渠道或者自身资质无法达到终端电厂准入条件而不能实现销售，公司利用自身的销售渠道，帮助资源方顺利以最优的价格实现销售。

（2）货物流转

煤易购业务，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及协议安排从矿上采购，运输至港口或铁路站台，货权归属公司。在客户付款提货时，公司把对应的部分或全部货权转给客户。

煤易销业务，资源方通过公司销售，首先需要把货权转移给公司，公司再销售给下游客户。

(3) 资金流转

煤易购业务，客户首先付一定比例保证金给公司，公司向上游矿方支付全额款项，客户提货时，分批或一次性把货款支付给公司，公司再将货权转移给客户。

煤易销业务，资源方通过公司销售，公司不支付或垫付部分货款给客户，公司在收到下游全部货款后，结清全部货款。

(4) 提供的商品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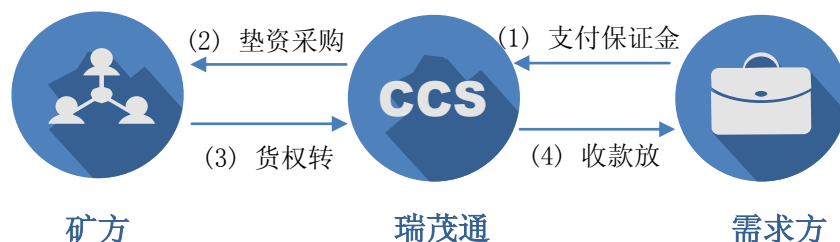
在平台业务中，公司主要提供的是渠道、信息、品牌、资金等一揽子综合服务。

(5) 定价政策

根据公司提供的渠道、信息、品牌等一揽子综合服务，围绕这些服务能给客户带来的价值，与客户协商确定双方都能接受的客观、合理的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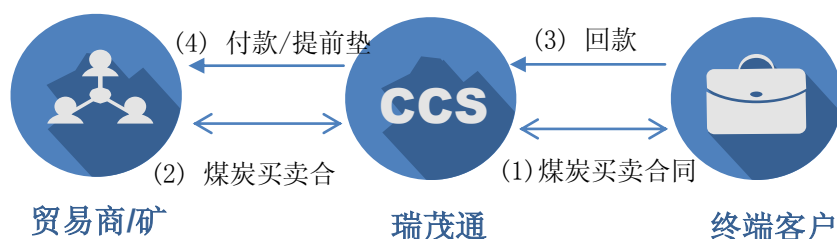
(6) 结算模式

① 煤易购：资源方—CCS—需求方。与自营业务的结算流程基本一致，即公司给上游矿方支付全额货款，出具质量、数量检验结果后，货款多退少补，同时给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待客户付款并提货完毕后，给客户开具增值税发票。



② 煤易销：贸易商/矿商—CCS—终端客户。上游资源方完成交货后，

公司不支付或支付部分货款，待终端客户回款后，公司支付剩余货款给上游资源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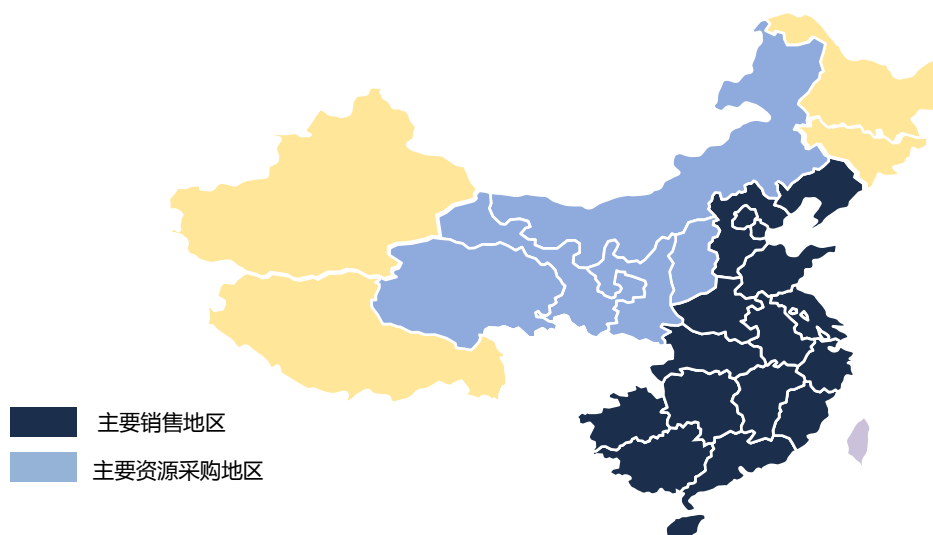
3、核心竞争力分析

现阶段，中国每年的煤炭消耗量稳定在 30 多亿吨，广阔的动力煤市场为煤炭供销企业提供了巨大的发展空间，但众多的中小供应商在实力、能力等方面与大型煤炭供应链企业比较显然处于竞争弱势，公司凭借十九年来在煤炭供应链领域的经验积累，在政策分析、行情研判、渠道和资源的整合等方面具有了为客户创造价值的显著优势，不断提升市场份额并得以能够走在行业前列。

(1) 采购和销售环节

公司在煤炭供应链领域经过十九年的积累，业务区域已基本覆盖国内煤炭资源主产地和主要消费地。国内主要采购区域为山西、内蒙、陕西、宁夏、河北。销售区域主要为华中、华东、华南沿海、沿江区域。同时，公司加速国际化布局，实现了对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越南、巴基斯坦、印度、韩国、澳大利亚、南非等国家的业务拓展。公司国际煤炭贸易量在国内大宗商品贸易商里名列前茅。

完善的采购和销售网络，极大的提高了公司的资源组织能力和分销能力，在行业内的信誉和知名度都比较高。公司凭借采购和销售网络，可以有效的开展平台业务，为客户提供采购、销售渠道和资金支持。对于电厂终端来说，公司能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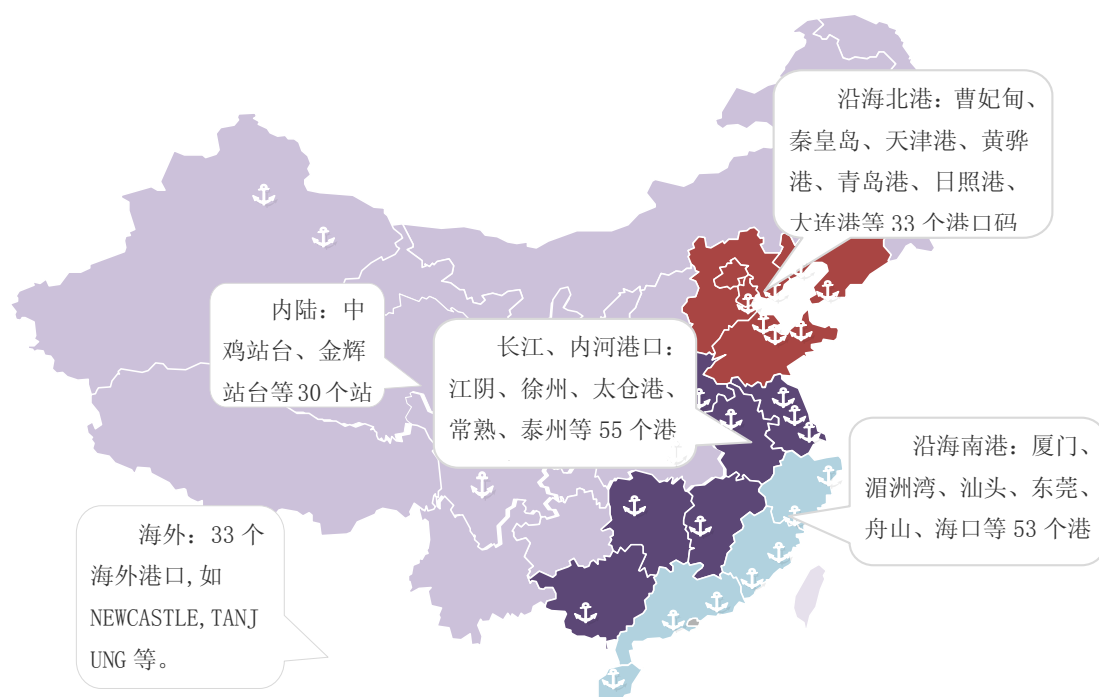


供一揽子解决方案，及时、足量供应性价比最高的煤炭资源。对于资源方来说，公司凭借其庞大的销售网络，提供最佳销售方案。

（2）仓储物流

截至 2018 年年底，与公司有长期合作关系的内陆火车发运站台有 30 个，长江内河港口有 55 个，沿海北方港口有 33 个，沿海南方港口有 53 个，国外港口 33 个。基本覆盖了国内外重点的煤炭中转港口及站台，为公司在煤炭的仓储物流环节提供了较强的支撑，并且能够利用规模优势降低物流成本。





公司与郑州、西安、呼和浩特铁路局等铁路发运部门有长期、稳定、深入的合作关系, 在铁路计划的提报、批复、配车等铁路运输方面, 有较强的组织能力。在运力紧张时, 为发运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3) 加工掺配

煤炭的加工掺配, 主要是根据煤炭的指标差异、成本差异, 根据合理的配比进行掺配, 在满足客户质量要求的同时, 降低煤炭成本。公司经过在煤炭供应链领域十九年的深耕, 具备多渠道、多品种的强大的资源组织能力, 并通过汽车、火车、海运和多式联运的方式, 对各类终端实现精准配送, 满足客户对不同煤种质量和数量的需求, 达到加工掺配的目的, 有效降低客户用煤成本。

(4) 资金

公司利用自身作为上市公司的品牌优势, 以及深耕行业多年形成的良好信誉和专业的业务团队等优势, 可以得到相对低成本的资金, 能够为生态客户及时、足量的提供采购和应收款回笼时的资金支持。

(5) 市场研究

凭借全球化的采购和销售网络布局, 公司可以在第一时间得到真实的一线行情信息。

公司有行业内最专业的易煤研究院，专业从事煤炭行业的政策研判、行情研究，研究成果通过易煤资讯 APP 及时发送，易煤指数为动力煤交易定价提供参照基准，为相关交易的跨市场渗透提供指引，为生态客户的经营决策提供参考依据，有效提高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增强了客户粘性。

（2）非煤炭大宗商品

公司非煤炭大宗商品主要有石油化工产品、焦煤、焦炭等。主要操作模式以现货贸易为基础，辅以期货等金融衍生品工具，通过现货与期货的有机结合进行业务风险对冲，一方面为上下游产业链提供稳定的交易服务，另一方面规避了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并赚取合理商业利润。非煤炭大宗商品的布局实现了能源产品的周期性互补，为公司带来了新的利润来源和增长点，提升了公司的整体规模，拓宽了公司的发展空间。

1、公司非煤大宗商品主要操作模式以现货贸易为基础，辅以期货等金融衍生品工具，通过现货与期货的有机结合进行业务风险对冲，一方面为上下游产业链提供稳定的交易服务，另一方面规避了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并赚取合理的商业利润。非煤炭大宗商品的布局实现了能源产品的周期性互补，为公司带来了新的利润来源和增长点，提升了公司的整体规模，拓宽了公司的发展空间。

2、在非煤大宗 80.6 亿的营业收入中，石油化工占比 85.87%，其余品种量较少，因此以石油化工为例说明 2018 年相关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实物流转	上游国际贸易公司—CCS—下游贸易公司 上游国际贸易公司—CCS—沿海仓储—下游贸易公司
定价条款	上下游合同使用相同指数定价，如出现不同指数或不同定价期的情况，则在期货市场进行保值交易。
结算方式	上下游都使用信用证结算、上游信用证下游分批付款提货
盈利模式	上下游价差盈利、服务费收益
信用政策	在石油化工贸易中，对上下游客户基本不留信用敞口。基本是信用证结算

	和客户先付款后提货的操作模式。特殊情况下，根据客户的具体情况，经过风控部的审核审批，可以释放一部分信用额度。
--	--

(3) 金融衍生品

公司拥有国内外一流的动力煤、石油化工产品等大宗商品期货、纸货团队。充分运用期货、纸货等相关金融衍生工具，对相关品种大宗商品现货业务开展套期保值、基差交易等对冲业务，有效规避大宗商品现货价格波动所带来的贸易风险，保障供应链业务的高速扩张。

(二) 大宗商品电子商务板块



(1) 资讯平台——“易煤资讯”

公司以互联网为载体，通过 PC 端（易煤网）、移动端（易煤资讯 APP）终端等为客户提供前瞻、实用、高效的资讯数据服务。

2016 年 4 月，为了更好地反映长江口动力煤市场交易价格水平以及变动趋势，为长江口相关产业链企业提供经营决策的价格参考依据，为跨区域的市场渗透提供参考标准，易煤网正式推出易煤长江口动力煤价格指数（YRSPI，

YimeiyangtzeRiver-Estuary Steam-Coal Price Index)。2016年6月30日，易煤指数正式通过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和中国煤炭运销协会评审，成为中国煤炭价格指数成员之一。2017年，易煤指数扩充所覆盖的动力煤品类（新扩充5500大卡煤炭品种价格指数），与此同时将南北方主要港口煤炭价格纳入指数编制的参考指标，有效提升易煤指数的行业影响力。

依托公司多年积累的产业合作客户及强大的行业资讯获取和分析能力，易煤资讯打造了集行业快讯、大V直播、话题互动、行业调研、线下沙龙、政策研读于一体的信息数据服务平台，为煤炭产业客户、金融机构、政府人士提供多元化、专业化、定制化的资讯信息、行业数据以及研究报告服务，为其决策提供支持。

(2) 交易平台——“Easy Trading”

易煤网的交易平台打造的是“智能供应链系统”，即，将供应链条上的核心价值点通过智能算法进行链接，撮合，匹配，线上交易，线下执行的网络平台。运用现代互联网技术，计算机语言，部分替代人力完成低水平重复运算操作，可以最大效率提升不同资源之间的匹配效率，达到降本增效的效果。核心算法（智能匹配）、后台大数据库、外部数据引入以及线下团队支撑将构成交易平台的核心竞争力。

(3) 金融服务平台——“瑞易云控”

依托瑞茂通在煤炭领域多年积累的海量的行业数据和客户信息，打造行业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瑞易云控数据应用平台，为金融机构及整个煤炭产业链提供安全优质的供应链金融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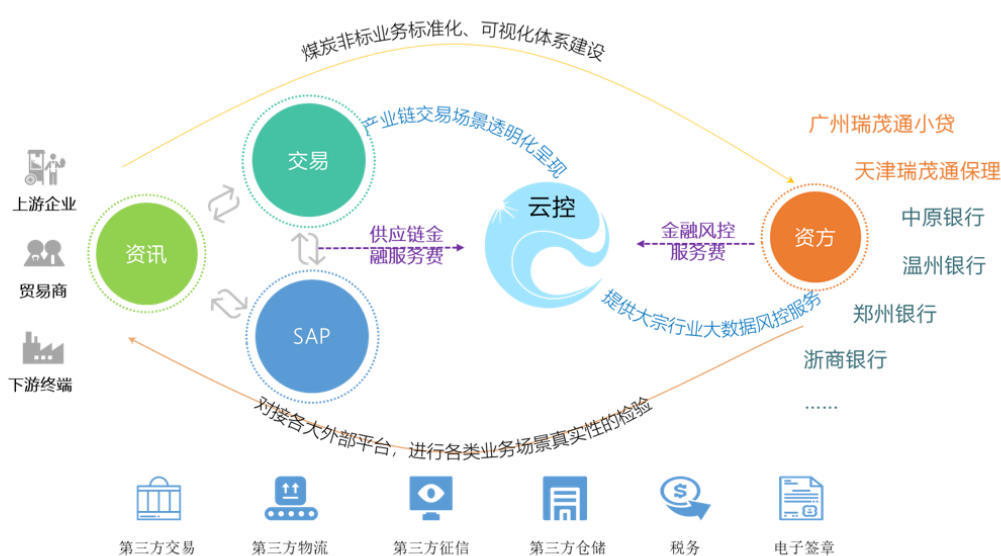
① 流程可视化

瑞易云控通过对接各企业ERP、客户间协同平台、交易平台及第三方的税务、物流、征信系统，实现对各类业务真实性的全方位检验。

② 产品标准化

同时通过科技手段，将非标的交易资产变为标准化的金融资产，让机构切入煤炭供应链金融更加风险有依，一方面让金融机构资金实现安全的投放并真正服务于实体经济，另一方面，将大大助力煤炭这个资金密集型产业的良性发展。

“资讯+交易+云控”三大平台协同发展，通过充分挖掘煤炭产业数据价值，优化供应链服务，切实解决行业痛点，降低融资成本，提升交易效率，实现平台交易资产和机构资金的无缝对接。



（三）供应链金融板块

以供应链管理业务为基础的供应链金融业务是为了服务于产业客户，增强客户粘性，提升产业价值。在资金端，公司积极利用多种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获取充足的资金。在资产端围绕生态供应链各关键节点，通过十九年积累下来的强大的供应链服务能力及众多的客户资源，挖掘低风险的优质资产。目前以商业保理和小额贷款业务为主。

1、商业保理

公司的商业保理业务主要指以受让应收账款方式向保理客户（原债权人）提供融资。经营模式主要是以旗下两家保理子公司作为实施媒介，保理子公司与客户签订有追索权的保理合同，以受让客户应收账款的形式，向客户提供供应链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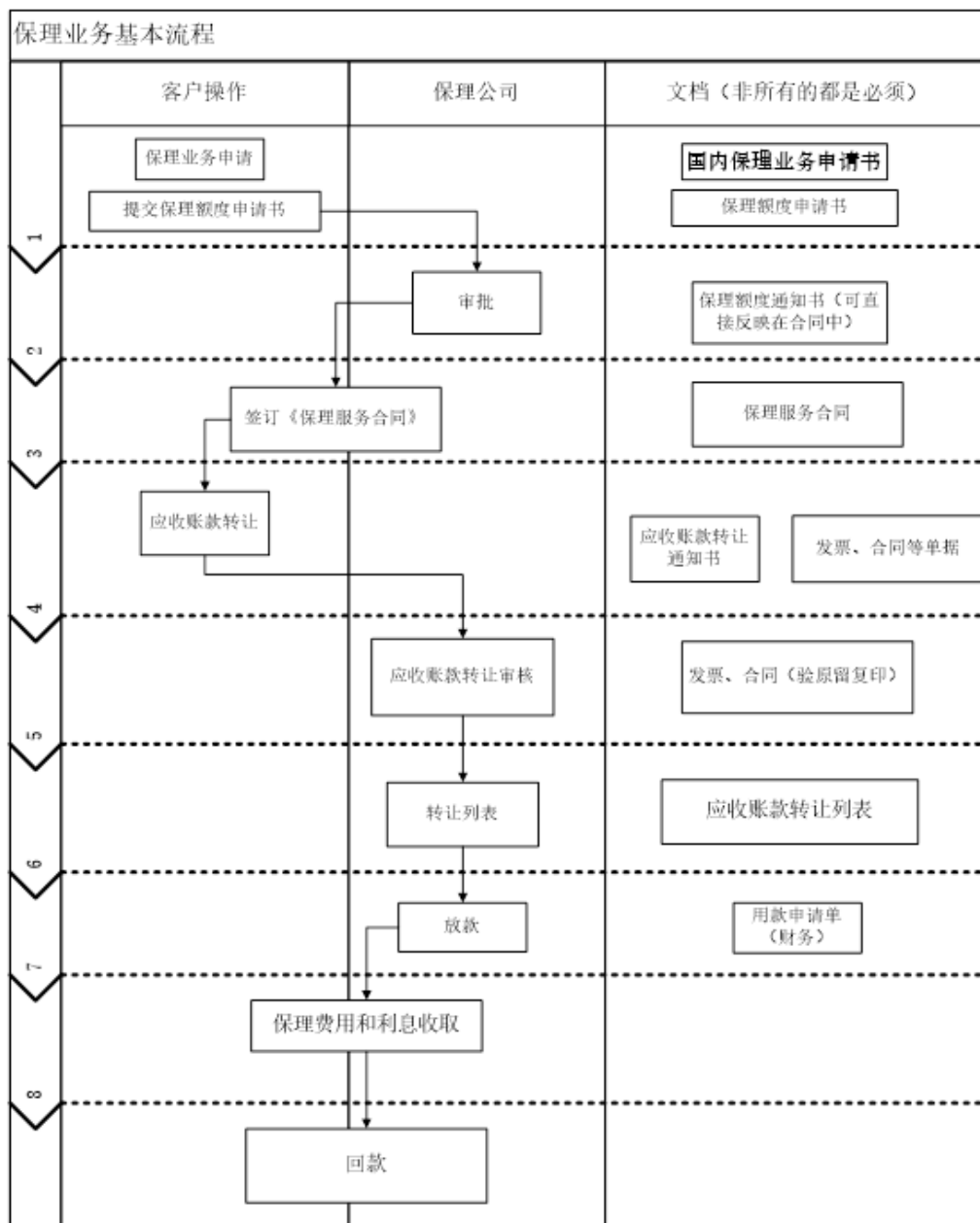
资，在解决客户资金需求的情况下，谋求供应链金融上的收益，同时增强客户黏性。

保理业务的发起，由保理客户申请将其对下游客户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给保理公司进行融资。保理公司根据保理客户拟转让应收账款情况决定是否核准应收账款的转让申请，同时结合保理客户未来业务发展情况，对客户保理业务申请核准保理额度。原则上，保理额度不超过客户拟转让应收账款最大金额，授信融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在授信期限内，客户循环使用授信额度。因保理业务是基于客户应收账款的融资行为，其融资的标的资产是对下游的应收账款，同时参照行业惯例，保理业务不涉及保证金条款。

针对保理客户的融资申请，《保理合同》中约定保理公司向保理客户提供保理融资服务，保理客户同意以转让的应收账款对应的融资金额为计算基准向保理公司支付保理费用，费用包括保理费、业务手续费等。保理费中的利息在保理融资有效期内分期支付，并于每笔保理融资本金到期日前全部支付完毕；手续费应在融资款项发放后的当年会计年度由保理客户一次性支付给保理公司。

公司目前开展的保理业务，全部为有追索权的保理业务。

业务流程如下：



公司近3年应收保理款余额分别为：2016年68.86亿元、2017年85.49亿元、2018年68.96亿元；主要客户均来自于瑞茂通供应链上的企业级客户。客户分为煤炭及非煤两类，具体两类客户保理规模占比见下表：

客户分类	应收保理款余额占比		
	2016年末	2017年末	2018年末
煤炭类	73.87%	80.79%	100%
非煤类	26.13%	19.21%	0%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发放的保理款项未发生过逾期情况，公司开展商业保理业务，其主要风险来源于三个方面：一是应收账款债务人不回款的风险；二是保理客户不回款的风险；三是保理业务的操作风险。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筛选供应链管理业务中的优质客户，既包括保理客户又包括应收账款下游客户，拒绝非供应链条上的客户；二是加强与供应链业务人员的沟通，通过强化供应链条上客户经营情况的把控，防范保理客户及其下游的经营风险；三是进一步推进保理作业流程的规范化，通过业务与资金双重审批等方式，消除保理业务的操作风险；四是保证保理资金的追索权，所有保理合同均约定了回购条款。

瑞茂通保理业务的综合利率区间在 8%-15%之间，平均约为 12%左右。公司对保理业务的利率定价，由以下几个方面的因素决定：金融机构贷款利率水平、保理行业收费标准、供应链上客户承受能力。在公司开展业务过程中，主要参考天津市商业保理协会给予的指导标准，确保公司定价符合行业标准。

2、小额贷款

瑞茂通小贷业务主要为解决瑞茂通供应链上的中小企业的融资问题，客户均为瑞茂通煤炭供应链上的相关企业，不针对个人发放贷款。

重要风险审核标准：

1.准入条件：小贷客户均来自于瑞茂通的供应链，与瑞茂通旗下业务公司或供应链上的核心企业有过相关贸易业务合作，并无不良交易记录，有良好行业口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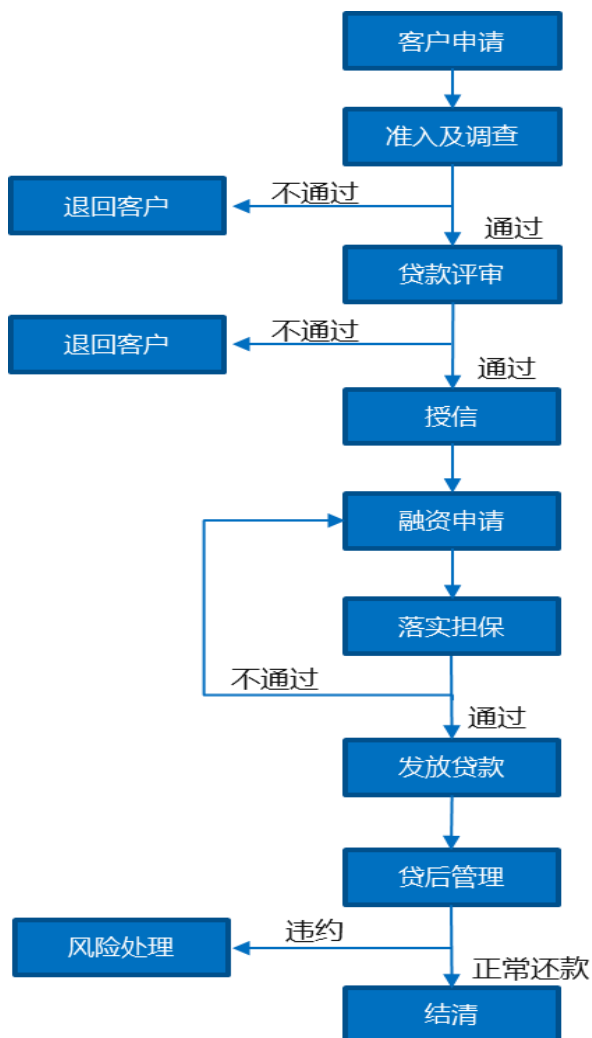
2. 应坚持小额、分散的原则，提高贷款覆盖面，防止贷款过度集中。同一借款人的贷款余额不得超过小额贷款公司资本净额的 5%且贷款余额上限为 500 万元。

3.实行审贷分离制度。审贷分离是指在办理信贷业务过程中，将调查、审查、审批（咨询）各环节的工作职责进行分离，由不同部门或岗位承担，实行各环节相互制约、相互监督的机制。

4.公司办理信贷业务要坚持“分级审批、分级管理”原则，严格按照权限办理。

5.执行董事一票否决原则。对各审批节点同意发放的贷款，执行董事有一票否决权；各审批节点不同意发放的贷款，执行董事不得决定发放。

业务流程图如下：



流程释义：

- 1.客户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发起贷款申请；
- 2.小贷公司核准客户是否进入贷款准入名单，若不通过则退回客户；若进入准入名单，则进行线上及线下结合的尽职调查；
- 3.小贷公司对调查结果进行评审，若不通过则退回客户，若评审通过，则同步核准授信额度；

4.客户签订授信合同，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内发起融资申请；

5.小贷公司依托瑞茂通的业务系统及线下业务团队核实担保物（通常为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及有效性，不通过则发回客户重新提交，通过则与客户签订相关协议及借据，发放贷款；

6.小贷公司通过业务人员的定期反馈、线上系统的实时预警对贷款客户进行贷后跟踪，对贷款进行分类；

7.到期正常还款，单笔业务结束；若出现违约情况，则转入风险处理，包括但不限于上门催收、诉讼、执行担保等措施。

公司小贷业务近3年发放贷款的主要对象、贷款金额、贷款期限、担保方式，回收情况及逾期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分类	累计投放贷款金额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主要贷款对象			
1.个人贷款	0.00	0.00	0.00
2.个体工商户贷款	0.00	0.00	0.00
3.农村专业合作组织贷款	0.00	0.00	0.00
4.中小微型企业贷款	13,100.00	46,634.70	114,747.65
5.大型及以上企业贷款	0.00	0.00	0.00
6.其他组织贷款	0.00	0.00	0.00
贷款金额			
1.50 万元以下（含）	0.00	1,727.00	7,947.00
2.50 万元-100 万元（含）	0.00	2,006.00	21,572.65
3.100 万元-300 万元（含）	13,100.00	13,401.70	54,960.62
4.300 万元-500 万元（含）	0.00	29,500.00	30,267.38
5.500 万元以上	0.00	0.00	0.00
贷款期限			
1.90 天（含）以内	0.00	6,934.70	80,847.65

分类	累计投放贷款金额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90-180 天（含）	1,500.00	4,000.00	800.00
3.180-366 天（含）	11,600.00	35,700.00	33,100.00
4.366 天以上	0.00	0.00	0.00
担保方式			
1.信用贷款	13,100.00	40,200.00	34,350.00
2.保证贷款	0.00	0.00	0.00
3.抵押贷款	0.00	0.00	0.00
4.质押贷款	0.00	6,434.70	80,397.65
5.其他方式贷款	0.00	0.00	0.00
回收及逾期情况			
1.正常贷款	13,100.00	46,634.70	114,747.65
2.逾期 1~30 天	0.00	0.00	0.00
3.逾期 31~60 天	0.00	0.00	0.00
4.逾期 61~90 天	0.00	0.00	0.00
5.逾期>90 天	0.00	0.00	0.00

公司小贷业务最近三年的营业收入、净利润、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余额，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年份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营业收入	910.50	2,899.28	5,128.23
净利润	617.30	1,754.76	2,727.83
发放贷款及垫款账面余额	9,700.00	40,313.70	43,435.00
年末贷款损失准备	97.00	403.14	434.35

公司以五级分类为基础计提贷款损失准备，计提充足率 100%，具体计提比例标准如下：

贷款分类	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备注
正常类	1	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或协议，经营状况良好，贷款到期能正常还本付息或一次性还本付息，风险控制措施价值充足、安全可靠，公司对借款人按时足额偿还贷款本息有充分把握。
关注类	2	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如果这些因素继续下去，借款人的偿还能力受到影响。包括本金或利息逾期 90 天（含）以内的贷款。
次级类	25	借款人的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收益，需要通过处分资产或对外融资乃至执行抵押担保来还款付息。包括本金或利息逾期 91 天至 180 天（含）的贷款。
可疑类	50	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利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包括本金或利息逾期 181 天（含）以上的贷款。
损失类	100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后，资产及收益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包括贷款或利息逾期超过 2 年（含），或贷款人宣告破产、死亡、失踪的贷款。

“供应链管理”、“供应链金融”和“电商平台”三大战略板块业务保持高度协同，达到相辅相成的良性产业循环。通过加强三大战略板块的运作能力和协同发展的能力，进一步打造公司的供应链核心竞争力。

行业情况请详见第四节、三、（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全球化的煤炭供应链网络、完善的采销体系，强大的资源配置能力

公司在煤炭供应链领域经过十九年的积累，业务区域已基本覆盖国内煤炭资源主产地和主要消费地。同时，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号召，加速国际化布局，实现了对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菲律宾、越南、巴基斯坦、印度、韩国、澳大利亚、南非等国家的业务拓展，搭建全球化煤炭供应链网络。

2、出色的行业研究能力，及时、准确、全面的资讯服务

公司深耕煤炭行业近 20 年，旗下易煤网于 2016 年初正式推出“长江口动力煤价格指数”（YRSPI, Yimei YangtzeRiver-Estuary Steam-Coal Price Index），并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正式纳入中国煤炭价格指数指标体系。2017 年，易煤指数扩充北方港动力煤价格指数，并积极参与中国进口动力煤到岸价格指数 CICI 的编制工作，为市场动力煤价格走势提供重要参考。易煤指数的推出，一举填补国内煤炭行业在华东沿江、沿海消费地煤炭价格指数的空白，为长江口区域煤炭在线电子交易提供了标准化的定价支撑，也为行业供应链金融服务提供了估值参考标准，具有较强的市场影响力。线上资讯方面，团队成立易煤研究院，构建了包含日报、周报、月报、季报和年报的全面报告体系。

3、智能化、全流程的信息化系统

公司搭建的 SAP+九恒星资金系统+OA 办公系统，实现业务、财务、资金核算数据一体化，报表自动化。整体规范了端到端的业务流程，系统性梳理业务流程中的关键风控点，实现业务全流程线上化，强化风险过程管控。打造了以标准化为基础的共享、效率、透明、管控的全集团统一化信息平台，为公司注入可持续发展的动力，促进管理转型与升级。

4、一流的金融衍生品工具运用能力

公司拥有国内外一流的动力煤、石油化工产品等大宗商品期货、纸货团队。充分运用期货、纸货等相关金融衍生工具，对相关品种大宗商品现货业务开展套期保值、基差交易等对冲业务，有效规避大宗商品现货价格波动所带来的贸易风险，保障供应链管理业务的高速扩张。

5、完善、独立的风控运营体系

公司十九年来的健康良性发展得益于公司完善、独立的风控运营体系，经过多年的积累和探索，公司一方面针对各板块业务制定严格的运营风控管理制度，对客户准入、合同签订、业务执行、资金调配、衍生品头寸实施统一全面的考核管理；另一方面，公司加大运营风控信息系统的建设，实现业务财务运营核算一体化，为公司业务高效管理提供支撑。

6、灵活的人才引入和管理机制

公司近年来积极推进高端专业人才或团队的引进，为公司的发展注入了新鲜血液，公司在不断引进人才的同时，坚持创新管理模式，通过股权激励、推进阿米巴合伙人制度等，实现个人及团队利益与公司发展相绑定，极大的激发了员工和团队的积极性。

公司坚持“诚实、责任、努力、信任、开放、共赢”的企业文化，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提供宽广的发展平台。整个团队年轻富有激情，努力拼搏，勇于创新，稳定性好。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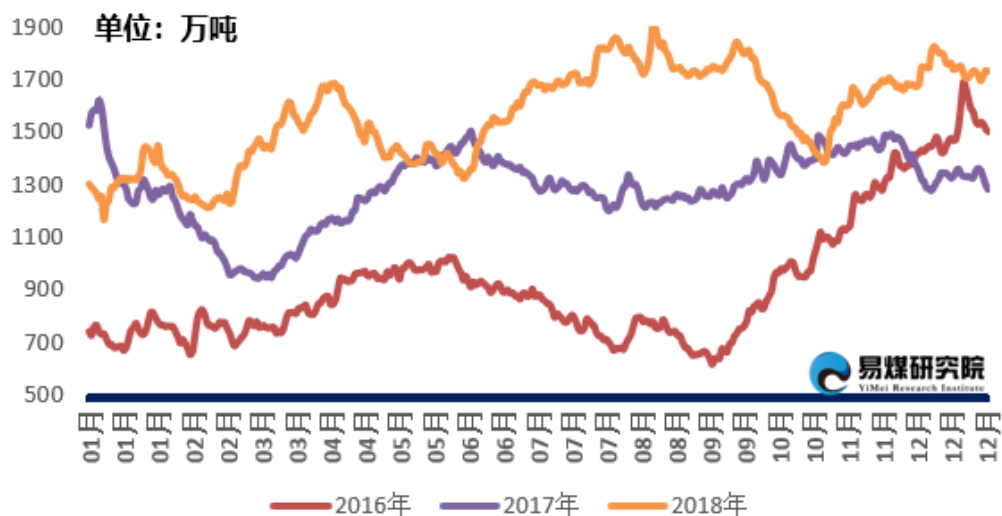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发展趋势

2018 年，全球经济持续放缓，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中国宏观经济整体下行压力较大。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国家继续深化供给侧改革，优化产业结构，提升经济质量，同时，全市场降杠杆，控制风险，稳中求进。2018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900,309 亿元，同比增长 6.6%，成为世界经济增长的核心动力。

2018 年，全国煤炭产量约 36.8 亿吨，同比增长 4.5%；全国进口煤炭约 2.81 亿吨，同比增长 3.9%；全国煤炭消费约 38.3 亿吨，同比增加 1%，煤炭消费占能源消费总量的 59%，比上年下降 1.4 个百分点。综合来看，2018 年国内煤炭供需处于紧平衡状态，但受季节性因素及国家环保、“公转铁”等宏观政策调控的影响，煤炭价格保持高位震荡，总体呈现淡季不淡、旺季不旺的特征。

2016年-2018年环渤海五港库存对比



2016年-2018年易煤指数北港5500K走势对比



（以上数据来源于易煤研究院、易煤资讯）

（二）总体经营成果

2018年，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增大了公司的经营难度，日益趋严的金融监管政策导致市场资金面收紧。面对宏观经济形势变动带来的挑战，公司管理层积极响应国家战略，适应市场形势，优化业务结构，提升管理效率，积极创新商业模式，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全面保障业务的平稳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380.96 亿元，同比增长 1.60%；公司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 亿元，同比下降 33.51%；实现总资产 205.99 亿元，同比下降 2.6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8 亿元，同比增长 9.12%。全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0 亿元，同比增长 290.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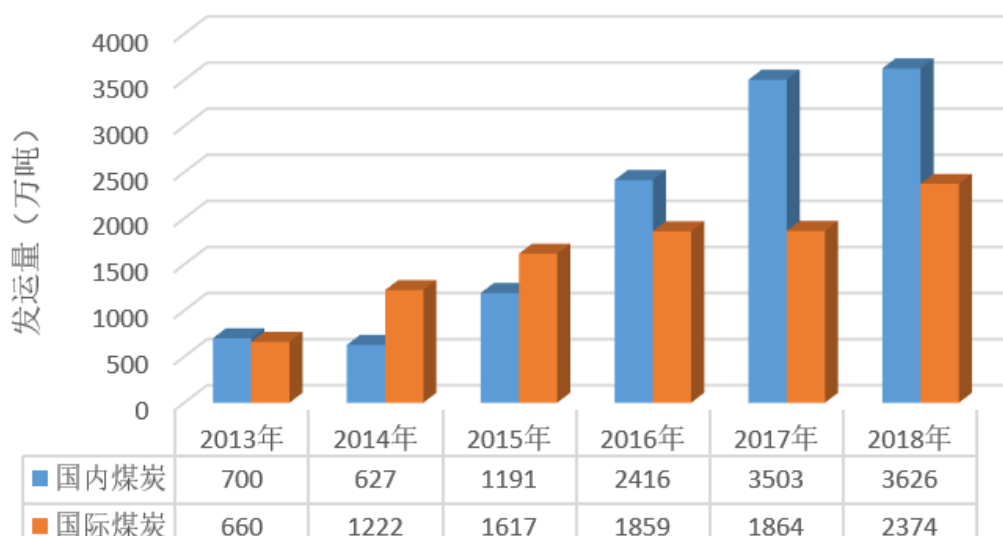
（三）具体经营分析

1、大宗商品供应链业务：优化结构、稳定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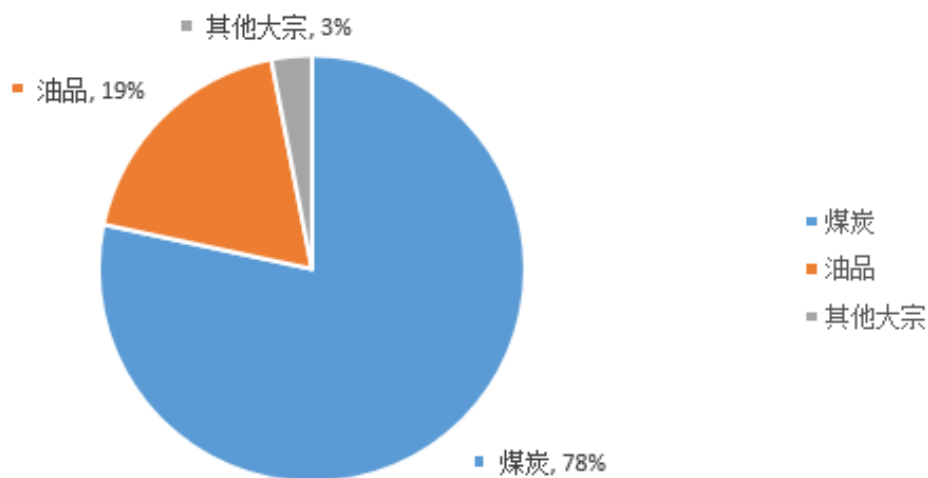
2018 年，公司继续聚焦大宗商品供应链产业，围绕“优化结构、稳定增长”的经营目标，优先发展确定性更高的业务，在业务经营层面做了如下工作：

第一，优化业务结构。在不同能源品类上，缩减石油化工品、铁矿等非煤炭大宗商品业务规模，集中优势资源保障盈利能力更强、业务稳定性更好的煤炭、焦煤焦炭等核心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发运煤炭 6000 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 11.79%；累积发运石油化工品 194.76 万吨，较去年同期下降 35.09%；在煤炭供应链业务模式上，由于自营业务的资金使用效率更高，因此自营业务实现发运 4012.23 万吨，较 2017 年增长 7.46%，而平台业务累计发运 1987.67 万吨，占比煤炭供应链业务 33.13%，相较去年下降了 7.67%，具体业务规模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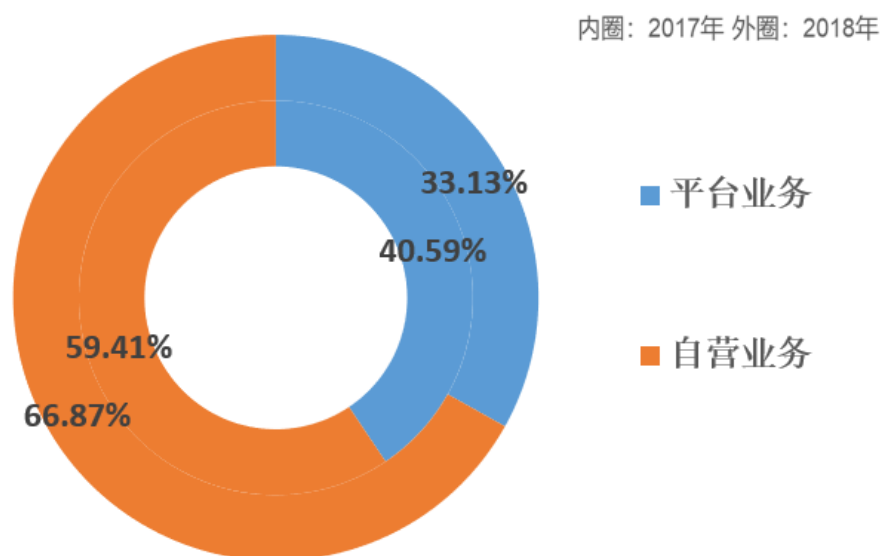
图示一：公司煤炭发运量统计表



图示二：公司大宗商品2018年收入统计表



图示三：煤炭供应链业务构成



第二，公司加强对煤炭行情及行业政策的研判力度，依靠专业化的人才团队，充分利用期货、纸货、掉期等金融衍生工具，围绕现货经营开展基差交易、套期保值等对冲业务，有效降低商品价格、汇率、运费等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增厚公司业绩，为公司持续稳定地提供供应链管理带来了充足的保障。

第三，加大境外能源消费市场的开拓力度。近年来，全球能源消费结构持续调整，全球煤炭消费重心继续向亚太地区倾斜，除中国市场外，“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尤其以东南亚国家为主的新兴经济体的煤炭消费量大幅增加。公司紧抓时代机遇，加大拓展进口煤炭国内销售的同时，积极布局海外消费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开拓了巴基斯坦、印度、越南、菲律宾等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市场，实现境外销售超 600 万吨，同比增长 404.20%。目前，公司已成为菲律宾 NAGA 过去三十年第六家供应商、首家中国供应商；菲律宾 KEPCO 系统首家具备供应资质的中国背景贸易商；越南 EVN 系统首家中国贸易商以及巴基斯坦 POWER CHINA 卡西姆电厂最大供应商。海外消费市场的开拓，为瑞茂通成为全球领先的国际大宗商品服务商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第四，非煤业务的发展方向。公司从战略上长远考虑，一直不断寻找非煤大宗商品上的商业机会。在此过程中，会出现阶段性的对非煤大宗品种进行调整不存在趋势性缩减非煤大宗业务规模的情况。

1、公司进入非煤大宗相关行业时间短，积累少，业务盈利不稳定。非煤大宗毛利率为 2.98%，考虑销售费用和期货收益后为 0.63%，其中石油化工毛利率为 1.06%（考虑销售费用和期货收益），低于煤炭毛利率 2.17%（含动力煤期货收益），同时石油化工品的影响因素较多，毛利率不稳定，结合 2018 年资金情况，公司调整了石油化工品的业务规模，退出铁矿、纺织等业务。集中优势资源保障盈利能力更强、业务稳定性更好的煤炭、焦煤焦炭等核心业务。

2、2019 年根据石油化工行情及整体资金情况，统筹安排业务规模，持续做优煤炭供应链业务，重点拓展石油化工业务。

2、供应链金融业务：控制风险、稳中有降

报告期内，国家实施全行业降杠杆的宏观调控政策，融资环境趋紧，但是公司在报告期内按时足额全部兑付了约 27.69 亿元的债券。

为保障上述债券的正常偿付和公司核心供应链管理业务的稳定发展，一方面，公司合理规划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较高的非银行机构融资，同时积极尝试并创新融资方式，加大对低成本银行端融资业务的开拓力度，并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光大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由 0.94 亿增至 6 亿元，新增中国银行 7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增银行授信额度较 2017 年增长 13.46 亿元；另一方面，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优化业务结构，适时调减商业保理等供应链金融业务规模，截至三季度末，公司应收保理款 65.7 亿，较期初业务规模减少 19.6 亿元，降幅 22.98%，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保理款余额约 68.9 亿元，较期初业务规模减少 19.22%，较三季度末增加了 4.87%。

(1) 商业保理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的具体构成。

保理业务的营业收入由保理费和手续费收入两部分构成。其中保理费主要是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手续费等其他收入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于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付款时点确认收入。

(2) 2018 年供应链金融业务营收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供应链金融收入	80,331.78	111,480.78
其中：保理业务收入	75,203.55	108,561.80
小贷业务收入	5,128.23	2,899.28
应收保理款余额	689,584.35	854,874.36
贷款余额	43,435.00	40,313.7

瑞茂通供应链金融服务主要以商业保理、小额贷款业务为主。2018 年供应链金融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8.03 亿元，较上一年下降 27.94%。其中小贷业务规模和收入呈增长趋势，供应链金融收入下降主要是由保理业务收入的减少引起，2018 年保理业务收入比 2017 年下降了 30.73%。保理业务收入的下降主要受 2018 年保理业务规模下降和期限缩短等的影响，特别是期限缩短的影响：2017 年 180 天以内保理业务占比约 4.7%，2018 年上升到了 15.7%；2017 年 270 天以内（含 180 天以内）的保理业务占比约为 6.5%，而 2018 年达到了 23%。期限短的保理业务一般不对客户收取手续费，其保理收入计算方法为：收入=本金*利率*期限，保理业务期限的缩短导致了 2018 年保理收入下降。

3、融合创新，推进混改合资模式

2015 年至 2017 年间，公司积极创新，从全链条运营的自营业务模式拓展到合作共赢的平台业务模式，实现了煤炭发运从 2808 万吨到 5367 万吨的飞速扩张。

2018 年，公司以更加开放的心态，响应国家混改号召，在产业链上下游寻找拥有区位优势、政策优势及资源优势的地方政府、大型国有企业及金融机构，通过与其成立合资公司，实现混改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与政府国企共计新成立了三家合资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与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合作重点开展焦煤焦炭业务，并与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达成了拟进行股权方面合资合作的意向协议。

公司响应国家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引入优秀的民营资本与国有资本进行混合所有制改革的号召，与大型国有企业开展的混改经营，是公司对供应链管理商业模式的全面创新。一方面，瑞茂通不仅可以输出灵活先进的商业模式和管理机制，更能输出多年积累的供应链管理渠道以及丰富的风控管理经验；另一方面，国有企业为公司提供资源方面的支持以及产业链核心物流节点的支持。这些混改合作，为瑞茂通打造煤炭供应链生态系统增加了重要抓手。双方强强联合、优势互补，极大地提升了双方核心竞争优势，共同拓展能源大宗商品供应链流通领域的新天地。

4、互联网电商平台：新起点、新征程——打造煤炭行业的大数据中心

2018 年伊始，易煤网确立了“资讯+交易+金融”三大板块独立开发、协同发展的战略定位，公司累计投入近亿元用于数据化、信息化、智能化、科技化的建设，提升公司及整个行业的运营效率，打造煤炭行业的大数据中心。

资讯板块——“提供及时、有效的信息服务，打造煤炭信息生态圈”

报告期内，团队积极推进线上资讯与社交互动平台的搭建。线上资讯方面，团队成立易煤研究院，构建了包含日报、周报、月报、季报和年报的全面报告体系。研究院成立以来，年均原创报告数量超过 600 篇，包括各类日报 400 多篇，周度报告 100 多篇，各类月报、季报、年报以及专题报告 100 多篇。线下活动

方面，易煤研究院联合行业内客户独立或共同举办线下调研、闭门沙龙、行业论坛，拓展行情研判，提升行业沟通。

2018 年 9 月，易煤资讯 APP 正式上线内测。

2018 年 12 月，易煤资讯 APP 正式上线，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发布资讯数量近 2000 篇，注册用户已经近 4000 人，日均资讯点击超过 4000 人次。

交易板块——优化交易流程，建立交易大数据库，构建交易核心算法

易煤网的交易平台力求打造的是“智能供应链系统”，即，将供应链条上的核心价值点通过智能算法进行链接，撮合，匹配，线上交易，线下落实的网络数据平台。运用现代互联网技术、计算机语言、大数据系统，部分替代人力完成低水平重复运算操作，可以最大效率提升不同资源之间的匹配效率，达到降本增效的效果。核心算法（智能匹配）、后台大数据库、外部数据引入以及线下团队支撑将构成交易平台的核心竞争力。

金融板块——构建核心资产与资金的链接枢纽，打造产业新生态

瑞易云控是易煤网旗下专业的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目前已与中原银行、郑州银行、浙商银行、温州银行等四家金融机构达成初步合作。云控平台一方面，结合资金方的风控管理诉求，通过系统构建，对传统煤炭采、运、销各环节交易单据、货物、资金等核心要素实现可视化，加强非标业务的标准化管理。另一方面，积极对接、引入第三方金融机构，基于产品共建、系统对接、数据传输等方向探索产融无缝对接的新模式，构建煤炭金融产业新生态。

5、经营管理能力提升：信息化、精细化、风控体系化

2018 年，严峻的外部环境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提出了新的挑战，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体量的不断扩大，业务区域、业务对象、业务模式的复杂性也在不

断增强,单靠人力已无法满足业务的管理需求。为提升经营效率,突破管理瓶颈,公司报告期内采取如下措施:

(1) 信息化

全面升级公司信息系统:2018年,公司与安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将沿用十年之久的SAP系统升级为最新SAP S/4 HANA系统,同时推动九恒星资金系统、BPM流程管理、金税集成系统上线。

系统升级工作:整体规范了端到端的业务流程,系统性梳理业务流程中的关键风控点,实现业务全流程线上化,强化风险过程管控。通过系统集成化、核算自动化、报表自动化,全面实现“业务财务一体化”的系统目标。

- ① 系统集成化:实现SAP-OA-资金系统(银企直连)-金税等系统集成,大幅提高公司业务审批、付款、开票等工作效率,全面提高公司运营效率。
- ② 核算自动化:按核算要求细化前端业务维度,实现业务-财务集成,收发货、结算、销售费用、收付款数据全部由业务数据集成,业务、财务数据保持一致,全过程可追溯。
- ③ 报表自动化:系统自动计算并实时出具单体公司财务报表,大幅度节约手工作业。系统性规范公司内部管理报表,基于系统中业务、财务数据,系统实时的自动出具满足集团、事业部、分公司、团队多层次需求的管理报表。

2018年公司完成了以SAP为核心的各系统搭建,后续逐步打造以标准化为基础的共享、效率、透明、管控的全集团统一化信息平台,为公司注入可持续发展的动力,促进管理转型与升级,提升管理效率,节省费用。

(2) 精细化

加强业务精细化管理，对业务团队进行全方位的 KPI 考核管理，同时，通过对业务结构优化调整，加大对资金使用效率较高的业务进行支持。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 39.30 亿元，经营资金周转天数 26 天，同比降低 10.34%。

（3）风控体系化

建设风控体系，引导风控文化，提供专业服务。2018 年，公司风险管理部进一步加强风险管理的体系化建设，完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实现公司内控制度可视化、标准化、体系化；编撰完成《风险管理文化建设-系列专题》。在实际工作中，公司搭建了独立的风控管理体系，风控运营人员占后台职能人员近 20%，风险管理部全面深入业务一线，针对不同板块业务特征、不同业务环节、不同业务区域，有区分、有重点地提供专业化、差异化的支撑服务，通过跟踪重点事项、仓储地实地巡查，出具风险专题报告及风险补丁，协同办理经营异常事件等风控手段，实现了全年“零损失”的风控目标。

6、人力资源管理：人才储备、梯队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 985、211 优秀高校毕业生的招聘力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计入职 985、211 毕业新员工 128 人，其中硕士生 32 人，占比 25%，本科生 96 人，占比 75%，全公司员工本科学历及以上占比超过 93.86%。针对新入职的员工，人力资源部制定了系统的培训计划，从认知公司到团队融合，从职业素养到业务技能，实现全方位的优化塑造。优秀人才的引进将为公司未来的高速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380.96 亿元，同比增长 1.60%；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 亿元，同比下降 33.51%；实现总资产 205.99 亿元，

同比下降2.6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57.08亿元，同比增长9.12%。

具体情况分析请详见本章节其他版块内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8,095,793,349.71	37,496,505,109.83	1.60
营业成本	35,098,458,130.49	34,709,599,588.49	1.12
销售费用	1,634,872,860.21	1,222,052,250.45	33.78
管理费用	277,675,178.00	251,027,419.48	10.6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80,339,795.45	624,170,586.83	9.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0,390,639.94	-2,063,919,167.16	29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312,724.99	773,536,008.32	-133.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3,291,383.68	1,197,086,410.67	-408.52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年增 减(%)	
煤炭供应链管理	29,230,145,184.40	27,256,820,968.49	6.75	17.63	16.22	增加 1.13个 百分点
非煤大宗	8,062,330,390.62	7,822,143,494.56	2.98	-30.09	-30.31	增加 0.3个 百分点
供应链金融	803,317,774.69	19,493,667.44	97.57	-27.94	-39.12	增加 0.44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目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煤炭供应链管理	营业成本	27,256,820,968.49	77.65	23,453,167,535.97	67.57	16.22	
非煤大宗	营业成本	7,822,143,494.56	22.29	11,224,411,604.02	32.34	-30.31	
供应链金融	营业成本	19,493,667.44	0.06	32,020,448.50	0.09	-39.1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96,857.6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6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579,621.6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6.4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同比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634,872,860.21	1,222,052,250.45	33.78

销售费用变动主要原因：报告期内煤炭进口业务业务量的增长以及海运费单价上涨。

2017、2018 年度的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同比增长
运杂费	1,306,449,575.04	794,277,489.60	64.48%
其中：海运费	1,056,101,587.54	590,002,383.49	79.00%
国内水运费	59,068,749.86	82,014,434.58	-27.98%
国铁运费	159,499,546.67	104,017,450.38	53.34%
港务费用	104,703,145.04	106,831,751.46	-1.99%
装卸堆存费	107,017,507.43	68,321,856.01	56.64%
代理佣金费	38,748,934.21	192,417,858.16	-79.86%
核验鉴定费	5,732,311.37	4,386,787.94	30.67%
出入境检疫费		809,322.15	-100.00%
进口港建费	58,969,090.20	41,028,758.51	43.73%
其他	13,252,296.92	13,978,426.62	-5.19%
合 计	1,634,872,860.21	1,222,052,250.45	33.78%

①从发运量看，公司 2018 年累计发运煤炭 6000 万吨，较去年同期增长 11.79%；2018 年销售费用增长 4.13 亿，同比增长 33.78%；销售费用比发运量多增 25.29%；

②分类看，海运费增长 4.66 亿，海运费指国际煤炭发运产生的运杂费用，国际煤炭发运情况如下表：

年份	总发运量(万吨)	FOB 业务量(公司付运费)	总运费(万元)	单吨运费(元/吨)
2017 年	1864.00	1229.54	59000.00	47.99
2018 年	2374.00	1623.23	105610.00	65.06
同比增长	27.36%	32.02%	79.00%	35.57%

从表中数据可见，2018 年国际煤炭单吨运费 65.06 元，同比 2017 年增长 35.59%，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国际运费的增长：

公司目前的主要航线以印尼-南中国为主，对应的指数航线为 S10 和 P3A。S10 航线 2017 年日期租水平 8320 美元/天，2018 年日期租水平 10110 美元/天，上涨 1790 上涨幅度 21.5%。P3A 航线 2017 年日期租水平 9184 美元/天，2018 年日期租水平 10749 美元/天，上涨 1565 上涨幅度 17.1%。新加坡燃油指数 MOPS 2017 年平均 317 美元/吨，2018 年平均 421 美元/吨，上涨 104 美元/吨涨幅 32.8%。

另外，2018 年增加的一部分印尼中小矿企采购中，船期与实际装货期的匹配难度增大，导致产生了一部分转港费、滞期费，也拉高了整体运费水平。

结合实际业务情况，代理佣金费下降，未发生出入境检疫费，装卸堆存费、代理佣金费、出入境检疫费等与实际的业务情况是匹配的。详细分析如下：

①代理佣金费大幅下降，主要是石油化工业务中的代理佣金费下降导致。2017 年石油化工业务产生的佣金费为 1.76 亿元，2018 年为 0.17 亿元，减少 1.59 亿元。主要原因有：

a. 业务量及利润下降。2018 年石油化工业务发运量减少 35%，毛利润减少 32%，佣金费用相应减少；

b. 2017 年石油化工的采购和销售业务大多是在代理公司的协助下完成的，且 2017 年原油价格低，利润空间大，可以支撑较高的佣金费用。2018 年，随着国际油价的上涨，利润空间大幅降低，公司在积累了一定量的客户资源后，部分业务采用自主采购自主销售的模式，有效降低了中介机构收取的代理佣金费用。

②根据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联合发布的《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包括出入境检验检疫费在内的 41 项中央设立的行政事业性收费，于 2017 年 4 月 1 日起取消或停征。所以自 2017 年 4 月 1 日起，即取消了该项费用。

③装卸堆存费增加原因主要为 2018 年石油化工业务在库时间较长，同时进口煤炭的增加，进口煤相关政策的实施致使通关时间延长，也是导致装卸堆存费增加的原因。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同比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27,595,212.77	45,244,989,423.73	1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97,204,572.83	47,308,908,590.89	-2.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1,279,587.45	2,081,903,725.94	-23.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8,592,312.44	1,308,367,717.62	41.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15,191,645.92	14,981,728,667.57	21.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08,483,029.60	13,784,642,256.90	58.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提升供应链管理业务的管理效率，同时缩减供应链金融业务规模收回保理款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提升供应链管理业务的管理效率，对上游客户信用天数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变动原因：本报告期内收回银行大额存单、资产管理计划等较少，导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变动原因：报告期内支付股权投资款较多，导致投资活

动现金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变动原因：报告期内银行、机构等融资增加，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偿还公司债券、金融机构借款增加，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	占归属于 母公司股 东净利润 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 有可 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5,083,391.57	24.20	主要是对参股公司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处置期货、纸货、期权确认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2,721,999.31	19.50	主要是期货、纸货、期权业务浮盈、浮亏合计	是
资产减值损失	29,615,387.17	-6.23	超期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小额贷款计提，及前期应收保理款计提冲回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 末数占 总资产 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 末数占 总资产 的比例 (%)	本期期 末金额 较上期 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 说明
货币资金	4,395,203,696.00	21.34	3,310,263,254.08	15.64	32.78	
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	9,926,134.79	0.05	27,851,080.00	0.13	-64.36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应收款	169,610,269.92	0.82	507,033,887.88	2.40	-66.55	
存货	958,664,416.37	4.65	1,428,849,819.25	6.75	-32.91	
长期股权投资	1,796,956,168.03	8.72	953,938,436.33	4.51	88.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783,712.40	0.07	123,678,298.44	0.58	-88.0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5,529,074,780.62	26.84	3,675,985,795.22	17.37	50.41	
预收款项	617,649,797.16	3.00	388,439,872.36	1.84	59.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9,674,376.86	2.72	1,056,458,594.69	4.99	-47.02	
应付债券	971,080,264.35	4.71	3,335,399,628.62	15.76	-70.89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变动原因：报告期内，由于银行融资存量的增加，导致受限资金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变动原因：主要由于持有的期货、期权、纸货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减少。

其他应收款变动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海关保证金和股权转让款的减少。

存货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主动加强存货管理，提高了周转效率导致存货降低。

长期股权投资变动原因：报告期内，设立参股公司，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尚未平仓的期货、纸货等衍生品浮亏减少。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变动原因：报告期内，新增的银行授信中，通过银行承兑汇票进行业务付款的比例较高，因此应付票据会增多。

预收款项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对下游客户加强管理和筛选，导致预收账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原因：报告期内，由于偿还部分公司债券，导致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较期初减少。

应付债券变动原因：报告期内，偿还了部分债券，以及部分转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68,894,266.82	开具票据、信用证、期货合约等保证金
应收票据	8,500,0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2,977,394,266.82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及“第四节、三、（一）行业格局和趋势”相关内容。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报告期内公司共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4 家，报告期内共计出资人民币 34,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对 5 家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报告期内共计增资人民币 201,000 万元、美元 4500 万；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出资设立参股公司 4 家，共计出资人民币 112,700 万元。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拟投资 1.80 亿元入股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项已在报告期内收到监管机构批复准许。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5月26日，公司审议披露了《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30.56%股权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晋和拟受让杭州渝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前海瑞茂通30.56%的股权，合计拟受让价格为30,000万元人民币，股权受让完成后，江苏晋和将持有深圳前海瑞茂通100%的股权。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5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截止本报告披露日，该交易已实施完毕。

2018年9月22日，公司审议披露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司拟以现金出资方式对其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人民币77,000万元。增资完成后，江苏晋和注册资本将23,000万元人民币增至100,000万元人民币。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12月28日，公司审议披露了《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司已于2018年11月22日以现金出资方式对其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人民币50,000万元，根据郑州嘉瑞目前的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公司拟以现金出资方式继续对郑州嘉瑞增资，本次拟增资金额人民币50,000万元。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截止本报告披露日，郑州嘉瑞注册资本已增至人民币15亿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27,851,080.00	9,926,134.79	-17,924,945.21	-18,054,502.89

期 损 益 的 金 融 资 产				
以 公 允 价 值 计 量 且 其 变 动 入 期 损 益 的 金 融 负 债	123,678,298.44	14,783,712.40	-108,894,586.04	110,776,502.20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第二十七条第(六)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单家子公司净利润或单家参股公司投资收益对公司合并净利润影响超10%的标准,筛选出报告期内重要子公司信息如下:

单位:元

公 司 名 称	业 务 性 质	注 册 资 本	持 股 比 例	总 资 产	净 资 产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净 利 润
前 海 瑞 茂 通 供 应 链 平 台 服	供 应 链 管 理	720,000,000	100.00%	3,982,492,740.61	1,188,872,125.12	8,239,708,753.59	563,238,594.86

务有限公司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商业保理	500,000,000	100.00%	1,607,663,691.44	549,434,285.58	325,735,091.84	53,746,411.19
新疆瑞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商业保理	300,000,000	100.00%	5,311,043,507.47	725,997,121.91	415,391,195.68	269,345,117.38
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	1,500,000,000	100.00%	4,681,982,715.43	1,378,138,925.86	9,325,780,542.66	48,561,765.90
西宁德祥商贸	供应链管理	170,000,000	100.00%	1002130739.35	782,517,347.74	237,486,557.30	1,180,138,338.21

有限公司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	1,000,000,000	100.00%	3,645,086,756.78	1,757,022,008.77	3,783,391,263.44	481,744,988.85

报告期内，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西宁德祥商贸有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向母公司进行利润分配导致单家报表净利润较往年增幅较大，剔除利润分配因素后，三家子公司单家净利润均未达到对合并净利润影响超 10%。

根据上表信息，新疆瑞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单家净利润约 2.69 亿元，较 2017 年增幅 71.94%；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单家净利润 0.54 亿，较 2017 年下降 89.18%，导致两家商业保理公司经营业绩出现波动的原因是：第一，新疆瑞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5 月 9 日，2017 年有效经营期限不满一年，因此其 2017 年单家净利润基数较低；第二，新疆瑞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新疆霍尔果斯市，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 号）的规定：“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是指产业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后所取得的第一笔收入。”新疆瑞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享受新疆喀什、霍尔果斯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企业定期免征企业所得税，报告期内，原有部分保理业务由新疆瑞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承接实施。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一、煤炭行业：

2018 年煤炭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深入推进，煤炭行业由总量去产能转向系统性去产能，结构性优化产能，新增产能投放速度明显加快，优质产能不断释放，原煤生产逐步恢复。据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显示，2018 年全国煤炭产量 36.8 亿吨，同比增加 4.5%。同期从煤炭消费看，由于电力行业消费量的增长，虽然煤炭在能源消费结构中的占比略有下降，但绝对消费量依然保持 1%左右的增长，折合原煤 38.3 亿吨，延续 2017 年以来正增长。

因此，虽然国内煤炭供应稳定增长，但供求缺口依然存在，尤其在区域结构错配下，华东及华南沿海地区煤炭进口刚性需求仍然较大。据海关总署公布的数据显示，2018 年全国煤及褐煤进口 2.81 亿吨，同比增加 3.9%。

同时，由于煤炭生产进一步向晋陕蒙等资源禀赋好、竞争力强的地区集中，使得煤炭跨区域的发运需求明显增加，2018 年全国铁路累计煤炭运输量完成 23.81 亿吨，同比增长 10.3%；主要港口发运煤炭 8.1 亿吨，同比增长 7.5%，为煤炭供应链服务平台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基础。

2019 年展望。截至一季度末，国家宏观经济整体保持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同时，受环境保护及安全生产等因素影响，煤炭产能释放不及预期。因此，2019 年整体煤炭供需形势将延续 2018 年的“紧平衡”态势。

二、供应链领域：

在十九大召开前夕，国务院正式发布了我国首个供应链政策——《关于积极推进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的指导意见》，其中提到“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供应链与互联网、物联网深度融合为路径，以信息化、标准化、信用体系建设和人才培养为支撑，创新发展供应链新理念、新技术、新模式，高效整合各类资源和要素，打造大数据支撑、网络化共享、智能化协作的智慧供应链体系”。2018 年 4 月，商务部、工信部等 8 部门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的通知》，开始在全国

范围内开展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现代供应链成为培育新增长点、形成新动能的重要领域，成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抓手。公司作为供应链创新与应用试点企业，全力推动供应链平台体系的信息化、标准化、智能化，发挥龙头企业示范效应，促进产业转型升级，迎接产业供应链发展的风口期。

2019年2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强金融服务民营企业的若干意见》，其中提到“健全优化金融机构与民营企业信息对接机制，实现资金供需双方线上高效对接，让信息“多跑路”，让企业“少跑腿”。发展各类信用服务机构，鼓励信用服务产品开发和创新。支持征信机构、信用评级机构利用公共信息为民营企业提供信用产品及服务。加大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力度”，与公司目前在大力推进的“瑞易云控”的产业目标高度契合。

2019年，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开放成为当前我国金融业发展的主要目标。从政策来看，将构建多层次、广覆盖、有差异的银行体系，对民营企业、小微企业等实体经济的金融支持力度将加深加大，降低贷款成本，精准有效支持实体经济。而供应链金融的本质是通过信息共享、数据分析来消除非对称性，从而降低融资成本，可以有效解决供应链上下游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供应链金融将是供给侧改的重要突破口。

从技术趋势来看，供应链、金融和互联网科技互相渗透，融合加深，以及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技术的逐步应用，将不断催生新的发展机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煤炭为先导，积极涉足其他大宗商品，借助互联网、大数据等手段，服务产业客户，创新经营模式，构建以资讯、交易及金融为一体的供应链生态平台。同时，积极开拓全球市场，实现全球资源优化配置，成为全球大宗商品供应链整合者。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在混改政策的大背景下，加快供应链创新与应用，既是推进煤炭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要抓手，也是公司的重要机遇。与上下游核心企业合资共建，共同打造煤炭供应链生态圈，将进一步提升煤炭流通行业的运营效率，优化煤炭从生产

商到消费者的配置精准度。同时，瑞茂通持续推动自身商业模式创新变革，作为煤炭供应链生态的创建者和维护者，瑞茂通的配置能力越来越强，积累的客户资源越来越多，掌握的数据也越来越多，未来将更好的服务于煤炭供应链上的客户，使生态圈能够良性的自我运转。

1、加大混改力度

继续贯彻并推广混改模式，通过与产业链上下游核心企业或第三方金融机构合资共建，优势互补，提升公司在资源、资金和核心物流节点上的掌控能力。合资公司集双方优势资源独立运营，为公司带来增量利润。

2、坚持打造信息化、智能化的煤炭产业交易中枢

(1) 以价值引导为目的的资讯平台——易煤资讯已成功上线，未来将持续优化迭代，进一步提升资讯平台的价值和影响力。

(2) 继续建设以线上交易为核心的交易平台，对接内外业务数据及行业信息，完善核心算法，全面提升交易效率。

(3) 推动线上供应链金融平台——“瑞易云控”的建设，持续完善优化可视化金融风控平台，推动资产端和资金端直接对接的新模式的发展；充分利用金融政策对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的支持，提升传统融资方面的效率和规模，并全力推动与银行在供应链金融领域的深度合作。

(4) 完善煤炭供应链智能化系统建设，将交易系统、OA 系统、SAP 系统和金融风控系统进一步融合完善，有力支撑贸易和金融业务的高效扩张，建立信息化的管理风控体系；

3、坚持推进合伙制，加大专业人才（团队）引进力度

继续推行阿米巴的管理机制，激发经营团队的积极性，挖掘经营团队的潜力，使经营团队以主人翁的意识来经营和管理业务。在加强对前台工作人员的引进和激励工作的同时，加强中后台建设，为前台工作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坚持引进对公司发展有用的高素质人才。

4、“坚守与改变”，坚守企业文化，优化组织氛围

保持企业文化的纯粹，永远是企业管理工作中的重中之重。

2019 年，公司将继续坚守“诚实、责任、努力、信任、开放、共赢”的原生态文化，构筑企业核心价值观，让组织氛围保持积极向上；同时，鼓励学习和创新，提高服务意识，拒绝固步自封、安于现状，坚定不移地落实有益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各项策略。

5、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运作水平，完善信息化系统搭建

2019 年，公司会继续完善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工作，全面提升公司的经营决策效率和质量。

公司同时也会完善治理结构，增强公司运营及风控能力，抓准细节，提升效率，将风险把控严格落实到全流程各环节。同时持续跟踪学习各项监管法律法规，完善各部门规章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能力。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外部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全国煤炭市场供需处于紧平衡状态，煤炭价格保持高位震荡，同时，全球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大国间贸易摩擦使行业面临更加复杂严峻的局面。2019 年，中国经济政策及煤炭市场环境仍将面临诸多不确定因素，在一定程度上会为公司带来经营风险，公司会做好行业发展预判，根据经济环境及政策发展做好经营策略的调整，降低经营风险。

2、监管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已出台一系列金融监管政策，未来监管政策的变化也会给公司业务的开展带来一定的风险。对此，公司将实时跟踪并研究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及监管处罚措施，及时关注各项业务风险并研究相关策略进行应对。

3、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进口业务由于国外采购主要采用美元及新加坡元计价，国内销售采用人民币计价，同时进口商品由于运距、到港装卸等诸多因素，导致销售周期远高于内陆贸易，因此人民币汇率波动在一定程度上会直接影响到公司的利润水平。

2019 年，公司将进一步提高汇率风险意识，密切关注国家经济政策和国际贸易环境的变化，做好汇率波动的预测及相应应对措施。同时加大国际市场转口业务开拓，以美元计价美元结算，进而有效规避汇率波动风险。

4、国际化经营风险

由于国际政治、经济、社会、宗教环境复杂多样，法律体系不尽相同，环保要求、部门国家间贸易摩擦加剧等多种因素影响，未来国际贸易秩序和经济形势可能存在起伏和波动，加之当今世界能源市场竞争非常激烈，公司的国际化经营活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对本公司的境外业务产生影响。

为应对国际化经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境外贸易项目决策前信息的收集、分析和研究工作，加强复合型人才的培育和引进，为“走出去”提供有力保障。

5、供应链金融风险

随着公司煤炭产业链金融服务业务的开展，将面临业务风险控制不力导致的风险。风险控制造成的风险主要来自未对客户进行及时有效监控，客户偿债能力发生变化造成的风险等。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风控体系，加强业务审核，并采用多种手段对客户信息进行梳理，建立全面的客户风险评级制度和跟踪预警处置制度。

6、行业竞争的风险

随着国内煤炭行业的开放和市场化，行业竞争将会加剧。目前上市公司在煤炭供应链管理行业中具有较强竞争实力，但是仍然需要面对其他公司的竞争。此外，公司海外业务的不断开拓必将面临全球化的新领域的竞争对手。公司将围绕既定战略，集合产业链各方优势，加速行业整合，构筑行业发展核心壁垒。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018 年	0	0.468	0	47,571,145.32	475,468,061.41	10.01
2017 年	0	0.704	0	71,560,013.47	715,124,912.34	10.01
2016 年	0	0.523	0	53,161,771.37	530,932,284.76	10.01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	解决同业	郑州瑞茂通供	避免与上	承诺时间:	是	是		

承诺	竞争	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	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1年12月21日，承诺期限：在作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解决关联交易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	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时间：2011年12月21日，承诺期限：在作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	是	是		

				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其他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	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承诺时间：2011年12月21日，承诺期限：在作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万永兴、刘轶	承诺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自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15年7月2日至2018年7月2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万永兴、刘轶	承诺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不减持认购的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2018年7月5日至2019年7月4日	是	是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

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在利润表中，增设“研发费用”项目列报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②财政部于2018年9月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本公司据此调整了相关项目的列示。

2017年比较期财务报表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和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和金额	
应收票据	171,790,493.5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91,087,505.17
应收账款	4,119,297,011.64		
应收利息	24,483,301.16	其他应收款	507,033,887.88
其他应收款	482,550,586.72		
应付票据	505,568,612.3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75,985,795.22
应付账款	3,170,417,182.86		
应付利息	11,348,481.68	其他应付款	3,023,602,704.96
其他应付款	3,012,254,223.28		
营业收入	37,497,475,139.13	营业收入	37,496,505,109.83
财务费用	625,140,616.13	财务费用	624,170,586.83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45,779,750.34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46,749,779.64
营业外收入	13,248,790.97	营业外收入	13,139,639.92
其他收益	71,333,689.17	其他收益	71,442,840.22

(2) 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的议案》，公司调整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额标准。本次变更前，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余额500万元（含500万）以上的应收账款和100万元（含100万）以上的其他应收款。本次变更后，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余额3,000万元（含3,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500万元（含50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针对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或被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8年4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对应的1100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2018年4月20日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18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申请自该议案经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时止，控股股东郑州瑞茂通在 2018 年度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利率不高于公司同期外部融资的平均利率，预计借款产生利息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关联借款主体对象包括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且公司新增设立的全资、控股子公司计入借款主体对象范围。

2018 年 3 月 1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关联借款预测的议案》，申请自该议案经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时止，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8 年度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利率不高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同期外部融资的平均利率；本次关联借款主体对象包括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且公司新增设立的全资、控股子公司纳入借款主体对象范围。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表：

关联方	业务性质	拆借金额	借款人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203,230,000.00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821,097,971.91	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480,000.00	宁夏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1,570,000.00	陕西吕通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21,460,000.00	北京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220,670,000.00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463,141,289.60	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19,080,000.00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100,000,000.00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981,190,372.85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80,000,000.00	浙江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4,380,000.00	山西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170,000,000.00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郑州瑞茂通	拆入资金	100,000,000.00	新疆瑞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 (ZHONGRUI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拆入资金	308,844,000.00	CHINA COAL SOLUTION (SINGAPORE) PTE. LTD

(2) 2018年4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申请自该议案经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时止,公司在新余农商行申请3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申请的授信额度主要用于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开展包括但不限于国际结算贸易融资和出具保函等业务,本次关联交易对象范围包括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且公司新增设立的全资、控股子公司计入关联交易对象范围。本议案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向新余农商行申请授信情况如下表:

申请授信公司名称	授信额度(万元)	授信起始日	授信终止日
江西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000	2018年10月18日	2019年11月13日
江西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000	2018年11月14日	2019年12月14日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见第五节、十四、（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瑞茂通	公司本部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18-03-09	2018-03-09	2020-03-0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是	否	其他
瑞茂通	公司本部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8-05-30	2018-05-30	2019-03-2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是	否	其他
瑞茂通	公司本部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	2018-06-08	2018-06-08	2019-06-0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是	否	其他
瑞茂通	公司本部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8-08-15	2018-08-15	2019-08-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是	否	其他
瑞茂通	公司本部	河南平瑞供应	100,000,000	2018-09-27	2018-09-27	2019-09-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不适用	是	否	其他

		链管 理股 份有 限公 司											
瑞茂 通	公司 本部	郑州 航空 港区 兴瑞 实业 有限 公司	700,000,000	2018- 11-26	2018-1 1-26	2020- 05-05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不适 用	是	否	其他
瑞茂 通	公司 本部	江苏 港瑞 供应 链管 理有 限公 司	50,000,000	2018- 12-26	2018-1 2-26	2019- 12-26	连带 责任 担保	否	否	不适 用	是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83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83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865,963,484.61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1,190,963,484.6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3,020,963,484.6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9,695,963,484.6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10,165,096,359.76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9,861,059,844.37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瑞实业”）作为河南省混改的标杆企业，其股东方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港投资”）2018年底资产规模达到1,506亿，双方采用动态担保管理，经向兴瑞实业核实，2018年度兴港投资已安排其子公司郑州航空港区航程置业有限公司对兴瑞实业及其子公司提供了累计57,400万元担保。兴港投资对兴瑞实业提供担保额度低于公司向兴瑞实业提供担保额度，但兴港投资在2018年度对兴瑞实业提供约6.2亿元的资金支持用于业务开展，而公司除上述担保外未向						

	兴瑞实业提供借款。综上，兴瑞实业其余股东未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合理。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0,000.00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先2号	200,000,000	2018/1/2	2018/1/5	自有资金		单 日 计 息 理 财	3.10%		49,315.07		是	否	
兴业银行	金雪球-优先	100,000,000	2018/2/2	2018/2/8	自有资金		单 日 计 息 理 财	3.30%		49,315.07		是	否	

2	号													
---	---	--	--	--	--	--	--	--	--	--	--	--	--	--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9,285,714	89,285,714	0	0	非公开发行	2018年7月2日
万永兴	31,250,000	31,250,000	0	0	非公开发行	2018年7月2日
刘轶	13,392,857	13,392,857	0	0	非公开发行	2018年7月2日
合计	133,928,571	133,928,571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2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67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14,638,487	481,995,326	47.42	0	质押	40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22,298,887	143,798,887	14.15	0	质押	143,798,887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89,285,714	8.78	0	质押	88,000,000	其他
万永兴	0	31,250,000	3.07	0	质押	30,0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76,680	17,850,677	1.76	0	未知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胡扬忠	-3,925,453	17,359,460	1.71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6,248,870	15,714,431	1.55	0	未知	0	未知
刘轶	0	13,392,857	1.32	0	质押	13,390,000	境内自然人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2,734,752	10,205,088	1.00	0	未知	0	未知
上海成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成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策略伍号私募投资基金	0	7,499,070	0.74	0	未知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481,995,326	人民币普通股	481,995,326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143,798,887	人民币普通股	143,798,887
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9,285,714	人民币普通股	89,285,714
万永兴	31,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25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850,677	人民币普通股	17,850,677
胡扬忠	17,359,460	人民币普通股	17,359,46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15,714,431	人民币普通股	15,714,431

刘轶	13,392,857	人民币普通股	13,392,857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行业配置	10,205,088	人民币普通股	10,205,088
上海成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成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策略伍号私募投资基金	7,499,070	人民币普通股	7,499,0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万永兴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州瑞茂通为公司控股股东，且为万永兴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上海豫辉为万永兴先生实际控制的企业；刘轶先生为郑州瑞茂通董事。上述四位股东均为公司关联方。除郑州瑞茂通、上海豫辉、万永兴先生、刘轶先生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万永兴
成立日期	2010年7月26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有色金属、矿产品（煤炭除外）、铁矿石、钢材、五金、建筑材料、电气设备、机械设备、橡胶制品、化工产品和化工原料（化学危险品及易燃易爆品除外）、通讯产品及配件、农副产品；燃料油的销售（易燃易爆及船用燃料油除外）；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上述范围凡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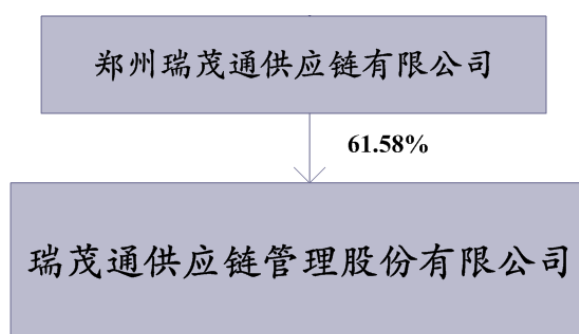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图持股比例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持股比例。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万永兴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12年12月至今任河南中瑞集团、郑州中瑞实业、郑州瑞茂通等公司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否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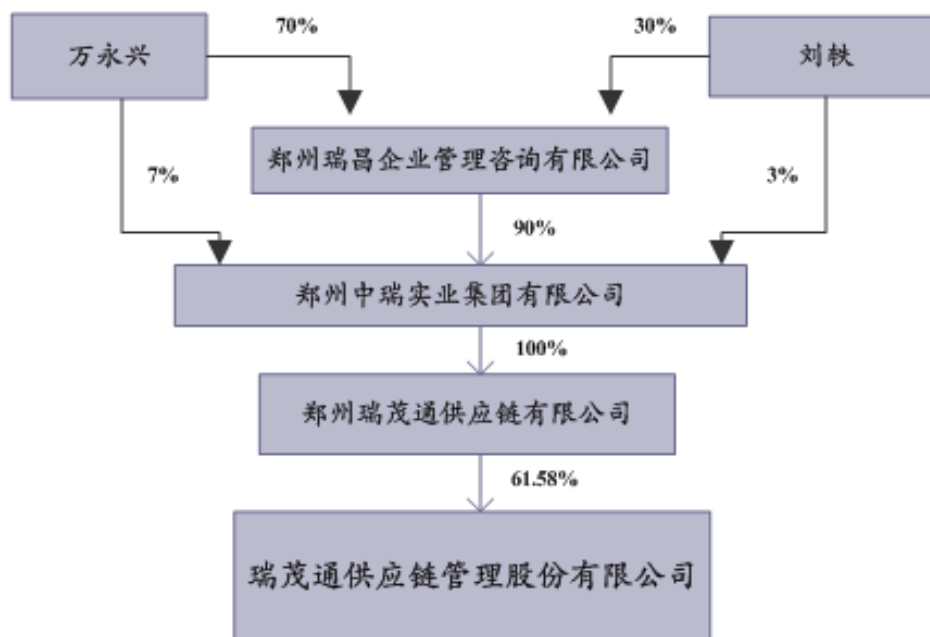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本图持股比例为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持股比例。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 日期	任期终止 日期	年初持 股数	年末持股 数	年度内股 份增减变 动量	增减变 动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 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公司 关联方获取 报酬
燕刚	董事长	男	40	2016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1 月 2 日	560,000	1,333,300	773,300	增持	199.42	否
凌琳	董事(离 任)	男	39	2016 年 12 月 8 日	2019 年 1 月 2 日	0	0	0	/	148.83	否
曹诗雄	董事(离 任)	男	45	2017 年 10 月 30 日	2018 年 3 月 13 日	0	0	0	/	16.55	否
路明多	董事(离 任)	男	36	2018 年 3 月 30 日	2019 年 1 月 2 日	0	0	0	/	42.32	否
李群立	董事	男	36	2016 年 12 月 8 日	2022 年 1 月 2 日	180,000	405,000	225,000	增持	48.73	否
秦敬富	董事	男	33	2019 年 1 月 2 日	2022 年 1 月 2 日	0	0	0	/	41.95	否
包洪涛	董事	男	48	2019 年 1 月 2 日	2022 年 1 月 2 日	0	0	0	/	0	否

王丰	独立董事（离任）	男	41	2015年11月30日	2019年1月2日	0	0	0	/	10	否
周宇	独立董事	女	43	2015年11月30日	2022年1月2日	0	0	0	/	10	否
赵建国	独立董事	男	48	2019年1月2日	2022年1月2日	0	0	0	/	0	否
刘静	监事会主席（离任）	女	49	2012年8月26日	2019年1月2日	0	0	0	/	0	是
王新颜	监事（离任）	女	42	2012年8月26日	2019年1月2日	0	0	0	/	0	是
何全洪	监事会主席	男	50	2019年1月2日	2022年1月2日	0	0	0	/	0	是
刘选智	监事	女	39	2019年1月2日	2022年1月2日	0	0	0	/	0	是
刘春燕	职工监事	女	32	2016年3月24日	2022年1月2日	0	0	0	/	10.29	否
李群立	总经理	男	36	2017年6月8日	/	/	/	/	/	/	否
曹诗雄	副总经理（离任）	男	45	2014年4月8日	2018年3月13日	/	/	/	/	/	否
秦敬富	副总经理（离任）	男	33	2017年10月13日	2019年1月4日	/	/	/	/	/	否

路明多	副总经理	男	36	2017年10月13日	/	/	/	/	/	/	否
石云鼎	副总经理	男	31	2019年1月4日	/	0	0	0	/	112.95	否
高磊	副总经理	男	31	2019年1月4日	/	0	0	0	/	54.81	否
刘建辉	财务总监	男	45	2017年6月8日	/	0	0	0	/	68.44	否
张菊芳	董事会秘书	女	37	2012年8月26日	/	70,000	70,000	0	/	55.25	否
合计	/	/	/	/	/	810,000	1,808,300	998,300	/	819.5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燕刚	2007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中瑞集团总裁，2010年12月至2012年8月任郑州瑞茂通董事、经理、总裁，2012年8月起任瑞茂通董事，2012年8月至2016年3月任瑞茂通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瑞茂通副董事长，2016年11月起任瑞茂通董事长。
凌琳	2010年1月至2011年5月任中瑞集团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6年3月任瑞茂通职工监事。2016年3月至2017年6月任瑞茂通总经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1月任瑞茂通董事。
李群立	2005年9月至2010年12月任中瑞集团襄垣办事处经理、总裁助理兼行政人力资源部经理，2010年12月至2012年8月任江苏晋和北京事业部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7年6月任瑞茂通副总经理，2017年6月至今任瑞茂通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任瑞茂通董事。
曹诗雄	2009年9月至2013年3月，任中诚信资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3月至2013年11月任宝城期货煤炭事业部总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瑞茂通副总裁，2014年4月至2018年3月任瑞茂通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2018年3月任瑞茂通董事。
路明多	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先后任河南中瑞集团有限公司晋城事业部副经理、经理、物流中心副总经理；2010年12月至2012年8月任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郑州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4年11月先后任瑞茂通郑州

	子公司副总经理、晋城分公司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瑞茂通（中国）总裁；2016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瑞茂通国内煤炭事业部总经理、瑞茂通集团总裁助理；2017年1月至2017年10月任瑞茂通煤炭事业部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瑞茂通副总经理；2018年3月至2019年1月任瑞茂通董事。
秦敬富	2006年7月至2012年9月先后任瑞茂通销售部副经理、山西分公司经理、山西分公司副总经理、销售中心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4年12月任瑞茂通（中国）副总裁；2014年12月至2015年5月任瑞茂通金融产品开发管理事业部总裁；2015年5月至2017年10月先后担任瑞茂通金融产品事业部总裁、易煤网总裁，2017年10月至2019年1月任瑞茂通副总经理。
包洪涛	1996年1月至2008年7月，任河南万正置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14年10月任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1月至今任瑞茂通董事。
王丰	2000年9月-2002年3月任上海市有线网络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6年9月至今任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资深合伙人。2015年11月至2019年1月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和君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宇	2002年7月至今任职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现任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国际会计系系主任。2015年11月起任瑞茂通独立董事。
赵建国	2002年6月至2004年9月任中联煤炭销售公司研究员；2004年10月至2007年5月任中国煤炭运销协会业务部研究员；2007年6月至2011年6月任中国煤炭运销协会业务部副主任；2012年9月至2013年4月任中煤时代物流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6月至2017年10月任中国煤炭运销协会市场开发处处长；2017年10月至今任中国煤炭运销协会副秘书长。2019年1月起任瑞茂通独立董事。
刘静	2004年8月至2011年1月任中瑞集团财务总监，2011年2月至今任郑州瑞茂通监事，2012年8月至2019年1月任瑞茂通监事会主席。
王新颜	2009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中瑞集团审计部经理，2010年12月至今任郑州瑞茂通监事，2012年8月至2019年1月任瑞茂通监事。
何全洪	1991年7月至1997年9月任核工业郑州储运贸易公司会计，1997年9月至2007年8月于河南省建设投资总公司历任财务主管、财务部主任，2007年8月至2008年6月任河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2008年6月至2010年4月任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计划部主任，2010年4月至2018年11月任河南城际铁路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8年11月至今任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CFO，2019年1月起任瑞茂通监事会主席。
刘选智	2013年至2015年6月任和昌地产集团财务经理，2015年7月至今任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2019年1月起任瑞茂通监事。

刘春燕	2010年1月至2013年6月担任瑞茂通行政助理，2013年6月至2015年3月担任瑞茂通中国事业部办公室主任，2015年3月至2015年12月担任易煤网客服部经理，2015年12月至今担任瑞茂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行政总监，全面主持行政工作。2016年3月至今任瑞茂通职工监事。
石云鼎	2011年11月至2014年2月任德国邮政敦豪大客户主管；2014年3月至2017年12月任REXCOMMODITIES.PTE.LTD煤炭业务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18年3月任瑞茂通国际煤炭事业部副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19年1月任瑞茂通国际煤炭事业部总经理，2019年1月起任瑞茂通副总经理。
高磊	2012年8月至2014年11月任瑞茂通长治分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7月任瑞茂通（中国）副总裁，2016年8月至2017年10月任瑞茂通北方港事业部总经理，2017年11月至2018年3月任瑞茂通水运煤事业部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19年1月任水运煤事业部总经理和瑞茂通集团总裁助理，2019年1月起任瑞茂通副总经理。
刘建辉	2008年10月至2009年7月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09年7月至2014年5月在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任高级项目经理、经理等，2014年5月至2017年6月，在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财务管理公司总经理、集团财务管理部总监等职务，2017年6月至今任瑞茂通财务总监。
张菊芳	2009年6月至2011年10月任中瑞集团法务部主管，2011年11月至2012年8月任郑州瑞茂通行政法务部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瑞茂通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燕刚	董事长	200,000	0	0	0	/	0	/
秦敬富	董事	200,000	0	0	0	/	0	/
李群立	董事兼总经理	120,000	0	0	0	/	0	/

曹诗雄	副总经理 (离任)	120,000	0	0	0	/	0	/
路明多	副总经理	200,000	0	0	0	/	0	/
高磊	副总经理	160,000	0	0	0	/	0	/
石云鼎	副总经理	40,000	0	0	0	/	0	/
张菊芳	董事会秘 书	40,000	0	0	0	/	0	/
合计	/	1,080,000	0	0	0	/	0	/

注：2018年4月1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激励对象获授的首批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不能行权，需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批授予期权的第三个行权期对应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详情见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静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2月16日	2020年2月15日
王新颜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0月14日	2019年10月13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静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08年8月	2020年8月
刘静	郑州瑞荣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0月	2019年10月
王新颜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9月	2020年8月
刘选智	河南通惠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2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和监事的薪酬最终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认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结合经营责任目标管理，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考核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终绩效评价，并依据评价结果决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第八节、一、（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19.5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曹诗雄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变动原因，于 2018 年 3 月 13 日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相应辞去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路明多	董事	选举	2018 年 3 月 30 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路明多	董事	离任	因董事会换届，于 2019 年 1 月 2 日离任董事职务，相应辞去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凌琳	董事	离任	因董事会换届，于 2019 年 1 月 2 日离任董事职务，相应辞去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务。
秦敬富	董事	选举	2019 年 1 月 2 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包洪涛	董事	选举	2019 年 1 月 2 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刘静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因监事会换届，于 2019 年 1 月 2 日离任监事职务。
王新颜	监事	离任	因监事会换届，于 2019 年 1 月 2 日离任监事职务。
何全洪	监事会主席	选举	2019 年 1 月 2 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刘选智	监事	选举	2019 年 1 月 2 日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秦敬富	副总经理	解聘	因工作变动原因,与 2019 年 1 月 4 日离任副总经理职务。
石云鼎	副总经理	聘任	2019 年 1 月 4 日经董事会决议聘任产生。
高磊	副总经理	聘任	2019 年 1 月 4 日经董事会决议聘任产生。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3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销售人员	
技术人员	
财务人员	70
行政人员	
后台职能人员	88
业务人员	311
风控运营人员	44
管理人员	25
合计	53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05
本科	400
大专及以下	33
合计	53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总体薪酬政策，以价值创造为核心，建立一套有效促进公司战略和目标实现的激励体系，具体制定实施坚持以下三个原则：

1、鼓励艰苦奋斗的草根文化，以价值创造为基础，突出绩效牵引，积极回报高绩效员工，奖优罚劣。

2、导向吸引和留用优秀人才，注重组织长期能力培养，认可能力与潜力。

3、管理效率优先，在关注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的前提下，允许同一岗级内的薪酬差异。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秉承“打造学习型组织”“打造平台、敢给机会”的人才培养理念，公司不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着力打破组织瓶颈，激发组织活力。2018 年重点培养对象为中层员工及新员工，其中：

1、为中层员工提供更多的提升机会，选拔更有潜力的年轻人承担更重要的工作职责，在岗位上历练与成长。

2、针对 100 余名清华、北大、南开等 985、211 高校新毕业的新员工采用系统的五段式培养方式，帮助其在工作岗位上的快速成长。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进一步建立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信息披露业务，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努力降低经营风险，确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3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2018 年 3 月 31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	2018 年 5 月 11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9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2018 年 9 月 14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1 月 2 日	http://www.sse.com.cn	2019 年 1 月 3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燕刚	否	10	10	0	0	0	否	4
李群立	否	10	10	0	0	0	否	1

凌琳	否	10	10	0	0	0	否	0
路明多	否	9	9	0	0	0	否	1
王丰	是	10	10	0	0	0	否	0
周宇	是	10	10	0	0	0	否	1
曹诗雄	否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年薪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挂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终绩效评价，并依据评价结果决定。

八、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相关信息。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相关信息。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瑞茂01	136250	2016年3月1日	2019年3月1日	330,783,000	7.5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瑞茂02	136468	2016年6月13日	2019年6月13日	200,000,000	8.0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7 瑞茂01	145743	2017年9月1日	2020年9月1日	950,000,000	7.5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	--	--	--	--	--	--	-------------	--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3月1日，16瑞茂01债券兑付利息。计息期间为自2017年3月1日至2018年2月28日，利息金额45,500,000.00元，并支付回售资金369,217,000元。

2018年3月28日，16瑞茂通债券兑付本金和利息。兑付本金1,000,000,000.00元及2017年3月28日至2018年3月27日的利息75,000,000.00元。已于2018年3月28日摘牌。

2018年6月13日，16瑞茂02债券兑付利息。计息期间为自2017年6月13日至2018年6月12日，利息金额38,700,000元，并支付回售资金400,000,000元。

2018年9月3日（节假日顺延），17瑞茂01债券兑付利息。计息期间为自2017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利息金额71,250,000.00元。

2018年10月29日（节假日顺延），16瑞通02公司债券兑付本金和利息，兑付本金1,000,000,000.00元及2017年10月28日至2018年10月27日利息65,000,000.00元。该笔债券本息全部兑付，已于2018年10月29日摘牌。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投资者适当性安排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2017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16瑞茂01”和“16瑞茂02”以及挂牌转让的“17瑞茂01”均面向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

（二）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及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16瑞茂01期限为3年，附第2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2019年3月1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2018

年 3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报告期内，16 瑞茂 01 到行权期，公司将本期债券第 3 年的票面利率上调至 7.50%，投资者回售金额为 369,217,000 元。

16 瑞茂 02 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为 2019 年 6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支付日为 2018 年 6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报告期内，16 瑞茂 02 到行权期，公司将本期债券第 3 年的票面利率上调至 8.00%，投资者回售金额为 400,000,000 元。

17 瑞茂 01 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0 年的 9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如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19 年的 9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报告期内，17 瑞茂 01 未到债券含权条款行权期，未发生行权。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 601-605 室
	联系人	赵新征、刘军锋、梁秀国、宋以祯
	联系电话	010-66290193、66290192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东里 8 号中海广场中楼 2001
	联系人	李卡尔、顾晨
	联系电话	010-65850869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16 瑞茂 01”和“16 瑞茂 02”公开发行债券

根据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754号”批复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5亿元（含15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公司与监管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债券受托管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监管。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

“16瑞茂01”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6.98亿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111101013500084019。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6瑞茂02”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5.99亿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111101013500084019。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中2.00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剩余部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后已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8,161.67元，是由于银行批量结息形成。因债券发行时间、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情况与银行借款偿还期并不完全契合，债券募集资金所偿还的借款项目与募集说明书列示的有所调整，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和偿还公司债务的金额比例也与募集说明书有所差别。根据核准的募集说明书“募集资金运用”一节：“若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与公司预计不符，公司将本着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尽可能节省公司利息费用的原则灵活安排偿还公司债务。”

（二）“17瑞茂01”非公开发行债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8〕565号”无异议函，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20亿元）的公司债券符合挂牌转让条件。公司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拟优先用于偿还“16瑞通01”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回售部分。若投资者全部行使“16瑞通01”的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偿还该期债券共计10亿元，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若投资者部分行使“16瑞通01”的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偿还该期债券债券回售部分及部分银行贷款，共计不超过10亿元，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若投资者不行使“16瑞通

01”的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将偿还银行贷款共计 6.5 亿元，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与监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支行、债券受托管理人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监管。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承诺的投向安排使用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

“17 瑞茂 01”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 9.46 亿元。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支行，专项账户账号 77250188000127003。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16 瑞通 01”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债券扣除发行费后已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借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0,080.48 元，是由于银行批量结息形成。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16 瑞茂 01”和“16 瑞茂 02”发行时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评级”）评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两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18 年 6 月 15 日，联合评级对“16 瑞茂 01”“16 瑞茂 02”进行了跟踪评级，联合评级维持公司“AA”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级展望维持“稳定”；同时维持“16 瑞茂 01”“16 瑞茂 02”“AA”的债券信用等级。这表示公司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债券违约风险很低。

公司“17 瑞茂 01”发行时无评级。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16瑞茂01”、“16瑞茂02”和“17瑞茂01”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的盈利积累及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良好的盈利积累，较大程度上保证了公司按期偿本付息的能力。

（一）“16瑞茂01”和“16瑞茂02”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1、增信机制

“16瑞茂01”和“16瑞茂02”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瑞茂通”）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自然人万永兴先生和刘轶先生以个人及家庭全部合法财产向“16瑞茂01”和“16瑞茂02”持有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郑州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截止2018年12月31日，郑州瑞茂通的资产总计1,192,616.85万元、净资产额为772,497.45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1,789.14万元，净利润为454.50万元。资产负债率35.23%，净资产收益率0.06%，流动比率3.45，速动比率3.45，上述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的单家数据。报告期内，郑州瑞茂通经营状况良好，具有雄厚的经营实力。

郑州瑞茂通资信状况良好，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关系，未曾发生违约事件。郑州瑞茂通合并口径授信金额802,800.00万元，未使用额度151,621.48万元。

郑州瑞茂通对外担保余额263,450.00万元，此数据为单家征信报告统计。

郑州瑞茂通成立于2010年7月26日，注册资本为383,000万元，经营范围为企业企业管理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有色金属、矿产品（煤炭除外）、铁矿石、钢材、五金、建筑材料、电气设备、机械设备、橡胶制品、化工产品和化工原料（化学危险品及易燃易爆品除外）、通讯产品及配件、农副产品；燃料油的销售（易燃易爆及船用燃料油除外）；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上述范围凡涉及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郑州瑞茂通为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万永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郑州瑞茂通持有瑞茂通股份625,794,213股，其中548,798,887股已用于质押，占比为87.70%。除瑞茂通外，郑州瑞茂通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有2家，其所持的上述子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2）万永兴和刘轶

担保人万永兴和刘轶的过往信用记录良好，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关系，两位保证人不存在恶意违约或欠债逾期不还的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万永兴和刘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对其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万永兴和刘轶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共约210家，除上市公司瑞茂通之外，万永兴和刘轶持有的最重要的资产为和昌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河南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2007年10月，公司注册资本6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耿红梅，公司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万永兴和刘轶资产丰厚，为债券本息的按时偿付提供必要的后备保障。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万永兴直接持有的30,000,000股瑞茂通股权和刘轶直接持有的13,390,000股瑞茂通股权存在质押融资，除此之外，其持有的股权不存在处于质押和抵押状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万永兴和刘轶对外担保余额共计986,418.44万元。

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公开发行的“16瑞茂01”、“16瑞茂02”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设立专项偿债账户，报告期内债券按时付息。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二）“16瑞茂通”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信用增进情况。

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6瑞茂通”在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大街支行设立专项偿债账户，报告期内债券按时还本付息。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三）“16瑞通02”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1、增信机制

本期债券无信用增进情况。

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6瑞通02”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设立专项偿债账户，报告期内债券按时还本付息。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四）“17瑞茂01”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具体执行情况如下：

1、增信机制

“17瑞茂01”由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瑞实业”）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中瑞实业的资产总计1,666,710.81万元、净资产额为742,962.13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0万元，净利润为24.65万元。资产负债率55.42%，净资产收益率0，流动比率0.85，速动比率0.85，上述财务数据为未经审计的单家数据。报告期内，郑州瑞茂通经营状况良好，具有雄厚的经营实力。

中瑞实业资信状况良好，与国内主要银行保持着长期合作关系，未曾发生违约事件。截止2018年末，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合并口径授信金额2,164,200.00万元，未使用额度304,461.48万元。

截止2018年末，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1,987,300.00万元，此数据为单家征信报告统计。

中瑞实业成立于2005年12月26日，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有色金属、煤炭与其它矿产品、铁矿石、钢材、五金、建筑材料、电气设备、机械设备、橡胶制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和化工原料、通讯产品及配件、农副产品、燃料油（易燃易爆及船用燃料油除外）的销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从事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万永兴。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瑞实业间接持有瑞茂通股份625,794,213股。除瑞茂通外，中瑞实业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有126家，其所持的上述子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情形。

2、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7瑞茂01”在中国光大银行郑州东风支行设立专项偿债账户，报告期内债券按时还息。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16瑞茂01”和“16瑞茂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在2019年6月30日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时披露上述债券的2018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已披露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17瑞茂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在2019年6月30日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时披露上述债券的2018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债券持有人有权随时查阅已披露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191,574,303.48	1,544,110,859.45	-22.83	报告期内利润规模减少

流动比率	1.33	1.58	-15.88	报告期内 应收保 理款、 存货减 少同时 应付票 据增加
速动比率	1.13	1.32	-14.81	报告期 内应收 保理款 减少
资产负债率(%)	72.27	75.26	下降 2.99 个百分点	报告期 内债务 融资减 少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5.56	18.18	下降 2.62 个百分点	报告期 内 EBIT 减少
利息保障倍数	1.87	2.49	-24.70	报告期 内利润 规模减 少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7.41	-1.99	472.02	报告期 内经营 活动产 生现金 流量净 额增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9	2.51	-24.50	报告期 内利润 规模减 少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资信情况良好，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获得银行授信 549,500.00 万元，已使用额度为 426,730.77 万元，未使用额度为 122,769.23 万元。2018 年度，公司累计偿还银行借款 1,074,105.15 万元。公司均按时支付利息和归还本金。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均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未有损害债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发生。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9）270001 号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茂通”）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瑞茂通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瑞茂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27 收入会计政策、附注（七）注释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附注（十六）注释 5 分部信息。</p> <p>瑞茂通主要经营煤炭、油品等大宗商品贸易、供应链金融服务。2018 年度，瑞</p>	<p>我们对于煤炭（或油品等大宗商品）销售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瑞茂通煤炭（或油品等大宗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和关键内部控制，对瑞茂通煤炭（或油品等大宗商品）贸易收入与收款业务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收入与收款业务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茂通实现营业收入 3,809,579.33 万元，其中煤炭、油品等大宗商品贸易收入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7.89%。瑞茂通大宗商品销售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煤炭（或油品等大宗商品）运抵交易双方约定的现场，并经客户进行数量验收后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由于可能存在客户验收煤炭（或油品等大宗商品）的时点和销售收入确认时点的时间性差异，进而可能存在导致大宗商品销售收入未在恰当期间确认的风险；同时收入也是瑞茂通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瑞茂通煤炭（或油品等大宗商品）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瑞茂通供应链金融服务主要是商业保理、小额贷款业务，其中商业保理业务 2018 年度实现收入 75,203.55 万元，商业保理业务为财务报表的重要利润贡献业务，商业保理业务的手续费收入确认、利息收入确认是否准确完整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存在重大错报风险，故我们将商业保理业务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2、获取瑞茂通与重要客户签订的煤炭（或油品等大宗商品）购销合同及补充合同，对合同中约定的煤炭交货方式及货权转移、数量确认和质量检验、合同价格及货款结算等关键条款进行检查，检查交易双方确认煤炭（或油品等大宗商品）质量、数量的相关程序；</p> <p>3、抽样检查重要业务，确定瑞茂通是否按照收入确认政策真实、准确、完整的确认、记录及列报煤炭（或油品等大宗商品）业务的营业收入；</p> <p>4、对重要客户进行检查，确定重大客户与瑞茂通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煤炭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确认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p> <p>5、抽样测试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后重要的营业收入会计记录，确定是否存在提前或延后确认营业收入的情况；</p> <p>6、与同行业煤炭（或油品等大宗商品）销售数据进行对比，分析了收入和毛利的整体合理性；</p> <p>7、复核财务报表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了充分适当的披露。</p> <p>我们对于商业保理业务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p> <p>1、了解瑞茂通保理业务收入确认原则和关键内部控制，对瑞茂通商业保理收入业务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和测试；</p> <p>2、获取瑞茂通与全部保理客户签订的商业保理合同及补充协议，对合同中约定的保理融资额度、放款时间、保理融资利率，账号管理费、业务手续费的支付情况，本金利息的归还等关键条款进行检查；</p> <p>3、检查了有关商业保理相关的会计处理政策，与同行业数据进行了比较，抽样检查重要业务，确定瑞茂通是否按照收入确认政策真实、准确、完整的确认、记录及列报保理业务的营业收入；</p> <p>4、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服务费收入金额及保理款项余额。抽取重要客户按照实际利率法测算其保理业务的利息收入计提是否准确；</p> <p>5、抽样测试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后重要的营业收入会计记录，确定是否存在提前或延后确认营业收入的情况；</p> <p>6、复核财务报表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了</p>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充分适当的披露。

(二) 应收保理款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1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及附注（七）注释 5 应收保理款。</p> <p>瑞茂通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保理款余额为 689,584.35 万元、计提坏账金额为 300.00 万元，应收保理款金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3.46%。由于应收保理款账面余额及账面价值重大，出现减值风险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评估应收保理款尤其是逾期的应收保理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固有不确定性以及当前市场环境的不可预测性，应收保理款减值损失的评估很大程度上涉及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保理款项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关于应收保理款减值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评估管理层本期应收保理款减值准备计提会计政策是否与上期保持一致； 2、取得管理层对应收保理款减值准备计提金额计算过程和相关依据，评估管理层计算应收保理款项减值准备时所采用的方法、假设的准确性； 3、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应收保理款回收和评估应收保理款项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4、根据抽样原则，随机抽取应收保理款业务合同，检查与应收保理款项余额相关的放款时间，放款金额等相关记录；对合同约定的期限和账龄划分情况进行了核对，评价其应收保理款客户风险类型是否按照会计政策划分；检查计算应收保理款减值准备的关键数据，重新计算减值准备的准确性； 5、检查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后的保理客户的回款情况； 6、复核财务报表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了充分适当的披露。

(三) 期货、期权投资收益确认及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注释 9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五）注释 31 公允价值计量、附注（七）注释 41 投资收益及附注（七）注释 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p> <p>瑞茂通 2018 年度期货、期权业务已经实现的收益金额为 1,238.28 万元；瑞茂通 2018 年度与期货、期权业务有关的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为 9,272.20 万元。期货、期权业务实现的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瑞茂通期货、期权业务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进行了解和测试，评价其业务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获取瑞茂通开立交易账户的各期货公司的全年期货、期权业务数据资料，核实账目出金、入金、平仓收益、手续费、持仓合约、保证金余额，可用资金余额与期货公司流水是否一致； 3、抽样检查重要业务，确定瑞茂通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进行真实、准确、完整的确认、记录； 4、向开立交易账户的各期货公司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实现的平仓收益、手续费，期末持仓合约情况，保证金余额及可用资产余额，根据合约情况计算其期末持仓合约的浮盈浮亏金额是否准确；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将期货、期权实现的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p>5、抽样测试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后重要的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会计记录，确定是否存在提前或延后确认收益的情况；</p> <p>6、复核财务报表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了充分适当的披露。</p>

四、其他信息

瑞茂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瑞茂通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瑞茂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瑞茂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瑞茂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瑞茂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瑞茂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瑞茂通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瑞茂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闫丙旗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晓培

中国

武汉

2019 年 4 月 26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十一、七、1	4,395,203,696.00	3,310,263,254.0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十一、七、2	9,926,134.79	27,851,08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一、七、4	4,236,520,049.67	4,291,087,505.17
其中：应收票据		73,467,428.23	171,790,493.53
应收账款		4,163,052,621.44	4,119,297,011.64
预付款项	十一、七、5	1,247,146,732.56	1,224,612,660.27
应收保理款	十一、七、6	6,892,843,454.31	8,532,476,108.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十一、七、7	169,610,269.92	507,033,887.88
其中：应收利息		68,708,172.35	24,483,301.16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十一、七、8	958,664,416.37	1,428,849,819.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一、七、11	575,024,844.51	546,961,254.95
流动资产合计		18,484,939,598.13	19,869,135,570.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一、七、13	246,172,600.23	268,34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七、16	1,796,956,168.03	953,938,436.3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一、七、18	13,717,911.56	13,645,860.5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十一、七、22	16,968,644.85	13,883,115.32
开发支出	十一、七、23	16,629,853.02	2,598,092.8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一、七、25	3,019,405.51	4,094,54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一、七、26	20,915,939.28	34,146,315.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4,380,522.48	1,290,646,362.49
资产总计		20,599,320,120.61	21,159,781,932.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一、七、29	4,072,293,672.10	3,604,111,619.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十一、七、30	14,783,712.40	123,678,298.44
衍生金融负债	十一、七、3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十一、七、32	5,529,074,780.62	3,675,985,795.22
预收款项	十一、七、33	617,649,797.16	388,439,872.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十一、七、34	2,246,941.93	3,241,300.94
应交税费	十一、七、35	102,595,803.34	150,382,306.30
其他应付款	十一、七、36	2,573,694,388.54	3,023,602,704.96
其中：应付利息		18,105,039.66	11,348,481.68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一、七、38	559,674,376.86	1,056,458,594.69
其他流动负债	十一、七、39	442,914,973.62	557,573,947.32
流动负债合计		13,914,928,446.57	12,583,474,439.5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十一、七、41	971,080,264.35	3,335,399,628.6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一、七、26	1,577,160.00	6,871,826.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2,657,424.35	3,342,271,454.62
负债合计		14,887,585,870.92	15,925,745,894.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十一、七、47	1,016,477,464.00	1,016,477,46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十一、七、49	1,479,470,071.75	1,478,330,778.9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七、51	46,516,534.98	-25,562,867.1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十一、七、53	146,205,558.08	98,031,059.19
一般风险准备	十一、七、54	4,343,500.00	4,031,370.00
未分配利润	十一、七、55	3,014,801,866.09	2,659,380,447.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707,814,994.90	5,230,688,252.02
少数股东权益		3,919,254.79	3,347,786.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11,734,249.69	5,234,036,03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599,320,120.61	21,159,781,932.78

法定代表人：燕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爽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909,914.23	137,559,923.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一、十七、1	28,000.00	14,731,500.00
其中:应收票据			14,700,000.00
应收账款		28,000.00	31,500.00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一、十七、2	4,806,881,606.78	9,589,659,815.84
其中:应收利息		28,000,484.38	
应收股利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048.77	86.04
流动资产合计		4,860,847,569.78	9,741,951,325.7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十七、3	5,007,179,724.71	3,328,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724.37	256,340.5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9,083.45	46,083.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09,433.92	4,087,20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2,679.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08,800,966.45	3,362,652,305.04
资产总计		9,869,648,536.23	13,104,603,630.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4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17,811.40	117,811.40

应交税费		8,124.00	2,281,046.46
其他应付款		3,069,392,581.15	3,208,718,083.71
其中：应付利息		683,238.15	8,871,106.4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9,674,376.86	1,056,458,594.69
其他流动负债			32,484.72
流动负债合计		3,929,192,893.41	4,737,608,020.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971,080,264.35	3,335,399,628.6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1,080,264.35	3,335,399,628.62
负债合计		4,900,273,157.76	8,073,007,649.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16,477,464.00	1,016,477,46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49,429,638.87	3,849,429,638.8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5,171,215.03	94,237,273.96
未分配利润		8,297,060.57	71,451,604.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969,375,378.47	5,031,595,981.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869,648,536.23	13,104,603,630.82

法定代表人：燕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爽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8,095,793,349.71	37,496,505,109.83
其中:营业收入	十一、七、56	38,095,793,349.71	37,496,505,109.8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762,945,793.17	36,762,451,460.17
其中:营业成本	十一、七、56	35,098,458,130.49	34,709,599,588.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十一、七、57	41,984,441.85	38,257,298.02
销售费用	十一、七、58	1,634,872,860.21	1,222,052,250.45
管理费用	十一、七、59	277,675,178.00	251,027,419.4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十一、七、61	680,339,795.45	624,170,586.83
其中:利息费用		629,932,331.51	616,312,782.95
利息收入		74,190,149.60	46,749,779.64
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七、62	29,615,387.17	-82,655,683.10
加:其他收益	十一、七、63	21,482,316.86	71,442,840.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七、64	115,083,391.57	252,269,170.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8,149,008.74	111,886,064.4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七、65	92,721,999.31	-144,076,006.0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七、66	105,070.83	459,417.4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		562,240,335.11	914,149,072.05

填列)			
加：营业外收入	十一、七、67	1,992,640.23	13,139,639.92
减：营业外支出	十一、七、68	15,007,850.73	11,427,411.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9,225,124.61	915,861,300.26
减：所得税费用	十一、七、69	73,185,595.05	200,556,910.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6,039,529.56	715,304,389.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6,039,529.56	715,304,389.3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468,061.41	715,124,912.34
2.少数股东损益		571,468.15	179,477.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十一、七、70	72,079,402.15	-21,542,320.7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079,402.15	-21,542,320.7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十一、七、70	72,079,402.15	-21,542,320.7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十一、七、70	72,079,402.15	-21,542,320.76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8,118,931.71	693,762,06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7,547,463.56	693,582,591.5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		571,468.15	179,477.02

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一、十八、2	0.4678	0.7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一、十八、2	0.4678	0.7029

定代表人：燕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爽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十七、4		
减：营业成本	十一、十七、4		
税金及附加		377,276.00	330,188.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6,283,421.84	-9,881,480.4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166,691.09	-55,837,834.05
其中：利息费用		280,619,518.33	366,760,828.07
利息收入		273,007,265.10	423,111,696.97
资产减值损失		125,998.01	472,789.77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十七、5	34,555,477.54	866,849.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9,724.7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02,090.60	65,783,185.63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02,090.60	65,783,185.63
减：所得税费用		262,679.88	-118,197.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9,410.72	65,901,383.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39,410.72	65,901,383.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339,410.72	65,901,383.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燕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爽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575,522,425.59	37,564,443,518.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8,681,787.42	13,098,905.23
收回保理款项收到的现金		11,220,820,000.00	7,203,000,000.0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25,980.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一、七、71、(1)	372,570,999.76	461,621,019.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27,595,212.77	45,244,989,423.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258,667,516.15	35,763,087,903.2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1,213,000.00	306,137,00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586.62	1,914.00
保理业务支付的现金		9,422,975,000.00	9,017,700,00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0,903,639.80	150,506,780.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387,232.22	417,344,752.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一、七、71、(2)	2,106,040,598.04	1,654,130,240.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297,204,572.83	47,308,908,590.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十一、七、72	3,930,390,639.94	-2,063,919,167.16

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522,954,020.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4,732,410.83	350,995,681.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	218,251.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9,554,602.53	372,769,856.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一、七、71、(3)	1,096,991,574.09	834,965,915.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1,279,587.45	2,081,903,725.9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9,639,563.82	5,471,601.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1,430,180.23	51,104,726.8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一、七、71、(4)	1,057,522,568.39	1,251,791,389.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8,592,312.44	1,308,367,717.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312,724.99	773,536,008.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04,626,594.15	8,666,294,581.4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46,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一、七、71、(5)	7,010,565,051.77	5,369,234,086.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15,191,645.92	14,981,728,667.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10,268,463.64	9,443,033,801.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7,775,774.88	602,946,404.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十一、七、71、(6)	7,700,438,791.08	3,738,662,050.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08,483,029.60	13,784,642,256.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3,291,383.68	1,197,086,410.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828,843.27	-19,754,796.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一、七、72	18,615,374.54	-113,051,544.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407,694,054.64	1,520,745,599.11

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一、七、72	1,426,309,429.18	1,407,694,054.64

法定代表人：燕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爽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143,365.31	525,593,629.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2,397,225.21	5,057,906,03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01,540,590.52	5,583,499,664.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99,437.37	3,889,395.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42,289.10	1,805,665.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3,647,356.31	6,153,733,921.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8,089,082.78	6,159,428,982.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3,451,507.74	-575,929,318.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375,752.83	866,849.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75,752.83	866,849.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8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9,000,000.00	3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9,006,288.00	300,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4,630,535.17	-299,133,150.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4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46,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9,531,000.00	1,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9,531,000.00	2,716,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39,217,000.00	1,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2,253,982.24	396,169,689.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0,081,000.00	421,4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1,551,982.24	2,017,619,68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52,020,982.24	698,580,310.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200,009.67	-176,482,158.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109,923.90	292,592,082.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909,914.23	116,109,923.90

法定代表人：燕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爽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6,477,464.00				1,478,330,778.96		-25,562,867.17		98,031,059.19	4,031,370.00	2,659,380,447.04	3,347,786.64	5,234,036,038.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6,477,464.00				1,478,330,778.96		-25,562,867.17		98,031,059.19	4,031,370.00	2,659,380,447.04	3,347,786.64	5,234,036,038.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139,292.79		72,079,402.15		48,174,498.89	312,130.00	355,421,419.05	571,468.15	477,698,211.03

2018 年年度报告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2,079,402.15				475,468,061.41	571,468.15	548,118,931.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8,174,498.89	312,130.00	-120,046,642.36			-71,560,013.47
1.提取盈余公积							48,174,498.89		-48,174,498.8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2,130.00	-312,130.00			
3.对所有者(或股									-71,560,013.47			-71,560,013.47

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139,292.79							1,139,292.79	
四、本	1,016,477,464.				1,479,470,071.		46,516,534.		146,205,558.	4,343,500.	3,014,801,866.	3,919,254.	5,711,734,249.

2018 年年度报告

期期末 余额	00				75		98		08	00	09	79	69
-----------	----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6,477,464.00				1,513,912,399.52		-4,020,546.41		94,008,659.89	970,000.00	2,004,501,075.37	3,168,309.62	4,629,017,361.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6,477,464.00				1,513,912,399.52		-4,020,546.41		94,008,659.89	970,000.00	2,004,501,075.37	3,168,309.62	4,629,017,361.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35,581,620.56		-21,542,320.76		4,022,399.30	3,061,370.00	654,879,371.67	179,477.02	605,018,676.67

2018 年年度报告

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542,320.76				715,124,912.34	179,477.02	693,762,068.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135,320.70							-37,135,320.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135,320.70							-37,135,320.7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22,399.30	3,061,370.00	-60,245,540.67		-53,161,771.37
1. 提取盈余公积								4,022,399.30		-4,022,399.3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061,370.00	-3,061,370.00		
3. 对所有者(或股										-53,161,771.37		-53,161,771.37

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553,700.14								1,553,700.14
四、本	1,016,477,464.				1,478,330,778.		-25,562,867		98,031,059.	4,031,370.	2,659,380,447.	3,347,786.	5,234,036,038.

期期末 余额	00			96		.17		19	00	04	64	66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燕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爽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6,477,464.00				3,849,429,638.87				94,237,273.96	71,451,604.39	5,031,595,981.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6,477,464.00				3,849,429,638.87				94,237,273.96	71,451,604.39	5,031,595,981.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3,941.07	-63,154,543.82	-62,220,602.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39,410.72	9,339,410.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33,941.07	-72,493,954.54	-71,560,013.47
1.提取盈余公积									933,941.07	-933,941.0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560,013.47	-71,560,013.47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2018 年年度报告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6,477,464.00				3,849,429,638.87				95,171,215.03	8,297,060.57	4,969,375,378.4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16,477,464.00				3,886,564,959.57				87,647,135.65	65,302,131.00	5,055,991,690.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16,477,464.00				3,886,564,959.57				87,647,135.65	65,302,131.00	5,055,991,690.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135,320.70				6,590,138.31	6,149,473.39	-24,395,709.0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901,383.07	65,901,383.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135,320.70						-37,135,320.7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37,135,320.70						-37,135,320.70

2018 年年度报告

的金额					20.70						20.7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590,138.31	-59,751,909.68	-53,161,771.3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161,771.37	-53,161,771.3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16,477,464.00				3,849,429,638.87				94,237,273.96	71,451,604.39	5,031,595,981.22

法定代表人：燕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建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爽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为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山东省人民政府鲁政字【1998】90 号文批准，由山东九发集团公司作为主发起人，对其下属的全资子公司烟台九发食用菌有限公司进行股份制改组，并联合中国乡镇企业总公司共同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8 年 6 月 25 日在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

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147 号和【1998】148 号文批准，于 1998 年 6 月 8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 3,200 万股(含内部职工股 320 万股)，并于 1998 年 7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1999 年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分配利润，以 1998 年期末总股本 11,9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3 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送股转增后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9,040 万股。2000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字[2000]141 号文批准，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向全体股东配售普通股 18,758,400 股，配股后总股本变更为 209,158,400 股。2001 年中期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分配利润，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转增后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50,990,080 股。

2008 年 9 月 28 日，经债权人申请，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8)烟民破字第 6-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进入破产重整程序。2008 年 12 月 9 日，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8)烟民破字第 6-4 号民事裁定书批准了公司的《重整计划草案》，公司进入重整执行期。2009 年 6 月 1 日，山东省烟台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8）烟民破字第 6-14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自 2009 年 6 月 1 日起，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的监督职责终止，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2011 年 12 月 24 日，烟台中院出具（2011）烟民监字第 35 号民事调解书：由于烟台紫宸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存在问题，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未对烟台紫宸投资有限公司形成实质性控制，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一直没有主营业务，未能解决持续经营能力问题，不符合《重整计划》预计的目标和原则。为尽快落实《重整计划》，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可以将烟台紫宸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退回烟台赛尚庄典装饰装璜有限公司，由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另行选择重组方向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无偿注入 3.3 亿元资产代烟台牟平区正大物贸中心偿还 3.3 亿元债务。

2011 年 12 月 26 日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与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签订《债务代偿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根据《债务代偿协议》，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向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无偿注入 3.3 亿元的资产代烟台市牟平区正大物贸中心向山东九发

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偿还 3.3 亿元债务，同时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的烟台紫宸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退还正大物贸。该 3.3 亿元资产为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持有的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合计 11.045%的股权。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东洲资评报字第 DZ110084045 号《企业价值评估报告》，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持有的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 100%股权、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评估净值合计为 2,988,000,000 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余下各 88.955%的股权由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

2012 年 8 月 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042 号）文件，核准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向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发行 618,133,813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成为一家管理型公司，核心资产为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等三家公司的 100%股权。

2012 年 8 月 26 日，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瑞茂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9 月 16 日，山东九发食用菌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公司名称确定为“山东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2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瑞茂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公司名称变更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5 月 9 日，根据公司 201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2013 年 1 月 6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4 年 1 月 2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2014 年 1 月 14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首批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及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的规定，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 73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共 604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7.83 元/股，行权实施完成后，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6,04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41,253,200.00 元，变更后的公司总股本为 878,263,893 股。

2015 年 5 月 5 日，根据公司 2015 年 1 月 14 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首批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首批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的规定，本公司首期股权激励计划 82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

个行权期可行权共 521.50 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期股票期权第二期可行权共 447.00 万份，行权价格为 7.66 元/股，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共 74.50 万份，行权价格为 9.53 元/股。行权实施完成后，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5,215,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36,125,050.00 元，变更后的公司总股本为 883,478,893 股。

经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5】1093 号文《关于核准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 133,928,571 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 2014 年度第六次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的发行数量不超过 133,928,571 股。

2015 年 6 月 23 日，根据《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所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即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公司指定的认购资金专用账户收到参与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的投资者缴付的认购资金共计 3 笔（3 户缴款人），金额总计为 1,500,000,000.00 元。其中：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缴付认购资金为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万永兴缴付认购资金为人民币 350,000,000.00 元；刘轶缴付认购资金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 133,928,571.00 元、增加资本公积 1,356,287,500.43 元，变更后的公司总股本为 1,017,407,464 股。

根据公司 201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因公司 2014 年经营业绩未能完全满足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条件，公司决定回购并注销所有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三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并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30,000 股，回购价格 3.71 元/股，总价款人民币 3,450,300 元。根据公司收到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限制性股票 930,000 股已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2016 年 3 月 9 日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注销手续，公司总股本相应由 1,017,407,464 股减至 1,016,477,464 股。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16,477,464.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016,477,464.00 元，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七）47。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燕刚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0620948X8

本公司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养马岛驼峰路84号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10号庄胜广场南翼11层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公司”或“公司”）所处行业为：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本公司主要从事大宗商品（煤、铁矿石、PB粉、棉花、沥青混合物、有色金属等）供应链管理、应收账款保理、融资租赁、贷款和资产管理等业务。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万永兴先生。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9年4月26日经本公司第七届第三次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50家，详见本附注（九）1。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7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信息，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12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或销售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印尼盾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

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

①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② 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公司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3) 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 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

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详见本附注（五）、14、（2）④）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

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公司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4。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

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

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及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

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

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2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12个月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

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

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

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账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应收出口退税和备用金组合	如确定无坏账风险，不计提
应收保理款组合	按保理客户风险类型划分正常类（未逾期客户）、关注类（超过付款期未超过宽限期）、次级类（逾期6个月以内）、损失类（逾期6个月以上）计提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其中：1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6个月以内（6个月）	0	0
7个月-1年（含1年）	1	1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年以上		
3-4年	40	40
4-5年	60	60
5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正常类	0	0
关注类	10	10
次级类	50	50
损失类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
-------------	---

	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对正常的内部职工备用金借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包括大宗商品供应链管理业务过程中购买的各类商品等。

(2) 存货的确认：本公司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类别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持有待售类别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

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或重新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类别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计量。处置组包含适用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的非流动资产的，持有待售类别的计量方法适用于整个处置组。处置组中负债的计量适用相关会计准则。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

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

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公司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

策执行。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5	19.00-31.67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

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软件，确定的使用寿命为10年。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

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维修费、房租等。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等权益工具，通过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本公司授予职工限制性股票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详见附注（十三）。于限制性股票发行日确认权益工具增加的同时，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认的金额确认库存股与回购义务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对

回购义务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本公司对全部现有同类别非衍生自身权益工具的持有方同比例发行配股权、期权或认股权证，使之有权按比例以固定金额的任何货币换取固定数量的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该类配股权、期权或认股权证分类为权益工具。其中，企业自身权益工具不包括应按照国家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可回售工具、发行方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也不包括本身就要求在未来收取或交付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合同。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或本公司某组成部分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企业自身权益工具不包括应按照国家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可回售工具等特殊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也不包括本身就要求在未来收取或交付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合同。

(2) 复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对发行的非衍生工具进行评估，以确定所发行的工具是否为复合金融工具。对于复合金融工具，本公司于初始确认时将各组成部分分别分类为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或权益工具。本公司发行的一项非衍生工具同时包含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的，于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工具成分的价值。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中煤炭（或铁矿石等大宗商品）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以煤炭（或铁矿石等大宗商品）运抵交易双方约定的现场，并经客户进行数量验收后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

公司煤炭供应链管理自营和平台业务都是以总额法确认收入的，且公司按照总额法确认相关贸易收入符合经济实质和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平台业务是指公司与供应链条上某一节点具有核心优势的客户合作，充分发挥客户最大优势，同时分享公司其他优势资源来补足客户短板，为其提供全方位、多样化的供应链增值服务。公司平台业务基于公司在信用、品牌以及资金优势，利用上、下游渠道优势资源，完成煤炭采购、销售获取贸易利润。公司煤炭供应链平台业务以总额法确认收入。主要基于以下考虑：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第二条对“收入”的定义，“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因此，是否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是界定一项经济利益流入是否构成收入的重要判断标准。

在判断收入的确认和列报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时，首先需要明确的问题就是企业（报告主体）在交易中所处的地位，即其自身是否构成交易的一方，并直接承担交易的后果；还是仅在交易双方之间起到居间的作用，仅就其提供的居间代理服务收取佣金，而并不承担交易的后果。换言之，企业与供应商之间的交易是否为独立于企业与顾客或用户之间的交易的另一项交易；企业是否承担了所交易的商品或服务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一般认为，如果存在以下一种或数种情况，则企业自身被认定为交易的一方，从而应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a.根据所签订的合同条款，企业是首要的义务人，负有向顾客或用户提供商品或服务的首要

责任，包括确保所提供的商品或服务可以被顾客或用户接受。如果企业所提供的某项商品或服务可以有多个供应商，企业有能力从中自主选择使用哪一个供应商提供的商品或服务，则表明企业很可能是首要义务人，应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公司煤炭供应链业务为业务人员在市场上利用上、下游客户资源寻求优质的煤炭供给、需求企业（包括煤矿、贸易商、电厂等），通过了解各方的煤炭供货能力或需求量、供应品种与品质、交货地点与方式、结算价格等情况后；根据了解到的需求情况进行分析、比对和匹配，综合考虑煤炭供货能力、运输保障、交易方式和资金结算等多方因素，从众多的煤炭供给、需求企业中最终确定最佳供应链业务合作单位，分别与供需双方进行业务洽谈，签订采购、销售合同。公司在煤炭供应链自营业务、平台业务均主导了整个业务过程，为煤炭供应链业务的首要义务人。

b.企业在交易过程中承担了一般存货风险，即存货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例如标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变动风险等，应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公司煤炭供应链业务的交易价格由公司向上、下游客户单独协商确定，采购、销售合同一旦签署，供应链业务交易各方都必须遵守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根据销售合同的约定，考虑煤炭商品的性状、存放方式和运输要求，公司承担了煤炭交易商品交付前后任何时间的价格变动风险，且无权因下游客户价格变动的损失风险从上游供应商取得补偿，或在下游客户发生退货时，无权无条件的将下游客户退回的商品再退回给上游供应商，公司承担了商品交易过程中所交易商品所有权上灭失风险、质量风险、价格变动风险、违约风险等主要风险。

灭失风险：在公司煤炭供应链业务中，上游供应商向公司交货后货物的灭失风险由公司承担，公司向下游客户交货前货物的灭失风险由公司承担。

质量风险：如在交易过程中出现煤炭质量与销售合同约定不符，公司要按销售合同约定先行赔付下游客户，再根据采购合同去追索上游供应商的责任，在不能从上游供应商得到相应赔付情况下，公司需承担煤炭质量差异风险。

价格变动风险：公司在煤炭供应链业务中与上下游供应商和客户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条款约定了公司承担煤炭商品交付前后的价格变动风险，无权因下游客户价格变动可能对公司造成的市场损失风险从上游供应商取得补偿。

违约风险：煤炭供应链业务上游供应商如不能及时供货或者供应有质量问题的煤炭，下游客户将会拒绝接收，会造成公司已预付货款风险及不能按销售合同约定对下游客户履约风险；下游

客户如出现违约，不能按照销售合同约定及时付款，将会使公司承担资金风险。

c.企业具备合理的定价自由权，可以在由宏观经济、行业和市场等因素确定的合理价格区间之内自行确定所交易的商品或服务的价格，表明企业承担了交易过程中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应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公司在煤炭供应链业务中与供应商和客户签订采购、销售合同过程中，与上下游供应商和客户的交易价格是在平等、互惠互利基础上通过协商确定的，公司在煤炭供应链业务中具备合理采购和销售的定价自由权。

d.企业承担了信用风险。如果根据企业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即使最终用户或顾客无力付款，企业仍需承担向供应商支付货款或劳务款项的责任，则此时企业承担了源自顾客或用户的信用风险与收账风险；或如果由供应商提供的商品或服务存在缺陷，当顾客或用户提出索赔时，企业仍应先行承担赔付责任后，再向供应商追偿，则此时企业承担了源自供应商的信用风险。由此表明企业是首要义务人，是承担交易过程中主要风险的责任主体，应按总额法确认收入。

根据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签订的采购、销售合同约定，公司在煤炭供应链业务中需要承担信用风险，公司向上游供应商支付采购货款与向下游客户收取销售货款不存在因果关系，在实际交易过程中一旦出现了违约问题（如煤炭质量、数量、交货时间、付款时间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时），公司作为煤炭供应链业务参与主体需向供应商或客户承担首要赔偿责任。公司如果没有收到下游客户销售货款，存在交货后下游客户不能向公司支付销售货款或者不能全部支付销售货款情况，存在销售货款信用风险。

如上所述，公司及贸易类子公司全过程参与平台煤炭供应链业务并承担了交易过程中的质量、数量、资金、履约责任等多方面的风险和主体责任，是煤炭供应链业务的首要义务人，不属于仅在煤炭供需双方之间起到居间作用，故公司对于自营和平台煤炭供应链业务均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公司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保理业务利息收入、贷款利息收入、资金使用手续费、应收款项账户管理费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 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保理业务利息收入、贷款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他收入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于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付款时点确认收入。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 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

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3)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4)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5)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

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①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在利润表中,增设“研发费用”项目列报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调整了比较数据。该会计政策变</p>	<p>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本次变更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详见本章节“其他说明”</p>

<p>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p> <p>②财政部于2018年9月发布了《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本公司据此调整了相关项目的列示。</p>		
---	--	--

其他说明

2017年比较期财务报表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和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和金额	
应收票据	171,790,493.53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291,087,505.17
应收账款	4,119,297,011.64		
应收利息	24,483,301.16	其他应收款	507,033,887.88
其他应收款	482,550,586.72		
应付票据	505,568,612.36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675,985,795.22
应付账款	3,170,417,182.86		
应付利息	11,348,481.68	其他应付款	3,023,602,704.96
其他应付款	3,012,254,223.28		
营业收入	37,497,475,139.13	营业收入	37,496,505,109.83
财务费用	625,140,616.13	财务费用	624,170,586.83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45,779,750.34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46,749,779.64
营业外收入	13,248,790.97	营业外收入	13,139,639.92
其他收益	71,333,689.17	其他收益	71,442,840.2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由于公司经营情况的不断变化发展,以及公司规模不断壮大,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单位数量、金额相对于公司重组上市前均发生了相应变化,公司重组上市前制定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金额较低,不适应公司目前应收款项的核算要求,公司拟调整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额标准,以利于更准确地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恰当地估计坏账准备。</p> <p>本次变更前,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余额 500 万元(含 500 万)以上的应收账款和 100 万元(含 100 万)以上的其他应收款。本次变更后,公司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余额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针对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p>	<p>2018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本次变更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自 2018 年 12 月 14 日起变更。</p>	

其他说明

公司近几年经营情况的不断发展变化,公司规模不断壮大,公司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单位数量、金额相对于公司重组上市前均发生了相应变化,公司重组上市前制定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金额较低,与公司目前业务规模不适应,在此基础上公司调整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额标准,以有利于更准确地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恰当地估计坏账准备。公司董事会于 2018.12.15 日对变更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进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02),会计估计变更于 2018.12.14 日开始执行;现将近三年历史数据列示如下:

近三年应收账款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应收账款	金额	客户数量	金额占比	数量占比
2016年	总额	312,501.78	261	100.00%	100.00%
	其中：3000万（含）以上	212,199.14	28	67.90%	10.73%
	500万（含）-3000万	79,936.30	70	25.58%	26.82%
	500万以下	20,366.34	163	6.52%	62.45%
2017年	总额	415,472.25	397	100.00%	100.00%
	其中：3000万（含）以上	239,501.20	31	57.65%	7.81%
	500万（含）-3000万	146,143.39	102	35.18%	25.69%
	500万以下	29,827.66	264	7.18%	66.50%
2018年	总额	422,017.85	248	100.00%	100.00%
	其中：3000万（含）以上	317,582.51	37	75.25%	14.92%
	500万（含）-3000万	91,917.82	64	21.78%	25.81%
	500万以下	12,517.51	147	2.97%	59.27%

从上表可以看出，近三年应收账款余额 3000 万以下的客户数量占比达 85%，但其应收款余额占比约 40%左右，2018 年应收账款 3000 万以上余额占年底应收账款余额 75.25%；故变更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的金额标准合理。

近三年其他应收款占比情况：

单位：万元

年份	其他应收款	金额	客户数量	金额占比	数量占比
2016年	总额	10,289.23	179	100.00%	100.00%
	其中：500万（含）以上	5,119.03	4	49.75%	2.23%
	100万（含）-500万	3,294.60	15	32.02%	8.38%
	100万以下	1,875.61	160	18.23%	89.39%
2017年	总额	48,626.92	310	100.00%	100.00%
	其中：500万（含）以上	38,292.64	10	78.75%	3.23%
	100万（含）-500万	6,825.66	27	14.04%	8.71%
	100万以下	3,508.62	273	7.22%	88.06%
2018年	总额	12,548.28	245	100.00%	100.00%
	其中：500万（含）以上	6,453.94	5	51.43%	2.04%
	100万（含）-500万	3,712.40	17	29.58%	6.94%
	100万以下	2,381.94	223	18.98%	91.02%

从上表可以看出，近三年其他应收账款余额 500 万以上的客户数量虽然占比不大，但其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均在 50%及以上；故变更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重大的金额标准合理。

本次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的变更不涉及公司业务的范围,不会对公司 2018 年度以前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最近三年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报告年度出现盈亏性质改变。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根据销售商品种类分别按应税收入 6%、11% (10%)、17% (1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11% (10%)、17% (1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 1%、5%、7% 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0%、15%、25% 计缴。	10%、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 3%。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的 2%、1%。	2%、1%

根据财政部与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关于简并增值税税率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7 号),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简并增值税税率结构,取消 13% 的增值税税率。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11% 的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适用调整为 16%、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15%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依据《同意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享受那曲物流中心优惠政策等相关事宜的批复》(那物流复[2012]03号)、《关于同意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入驻那曲物流中心的批复》(那行复[2012]17号)相关规定,本公司子公司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享受所得税率 15%的优惠政策。

(2) 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12号)的规定:“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在新疆喀什、霍尔果斯两个特殊经济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五年内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是指产业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营后所取得的第一笔收入。”新疆瑞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享受新疆喀什、霍尔果斯特殊经济开发区新办企业定期免征企业所得税,享受期间2017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3)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广东横琴新区福建平潭综合实验区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及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4]26号)第一条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 China Commodities Solution (HK) Limited 适用香港地区利得税率 16.5%、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 和 Rex Commodities Pte.Ltd 适用所得税率根据经营产品品种分别适用税率 17%和 10%、China Coal Solution Chartering Private Limited 适用所得税率 17%、China Coal Solution(Indonesia) Pte.Ltd 适用所得税率 10%。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800.00	12,042.25
银行存款	1,243,687,515.73	1,126,357,112.65
其他货币资金	3,151,511,380.27	2,183,894,099.18
合计	4,395,203,696.00	3,310,263,254.0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80,635,088.59	1,025,664,482.52

其他说明

注：（1）其他货币资金中 2,968,894,266.82 元为公司在金融机构开具票据、信用证和期货合约投资存放于金融机构和期货公司的保证金，该部分货币资金使用受限。（2）公司存放在境外资金 880,635,088.59 元，为境外子公司开展业务留存的资金。（3）公司开立各类银行账户均为围绕自身业务需求而开设，是以各子公司名义或者母公司等法人主体独立开设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的情况，不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1.1 公司货币资金主要有以下构成：

（1）用于各类业务结算的基本户、一般户等，2018 年底银行存款金额为 12.44 亿元；

（2）用于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开设的保证金账户，2018 年底信用证、承兑保证金金额为 28.83 亿元；

（3）用于开展动力煤、原油期货及纸货合约业务等开设的期货、纸货保证金账户等，2018 年底金额为 2.63 亿元。

1.2 公司受限资金主要是银行承兑、信用证及期货保证金等，都是为满足自身业务需求所存放，大额受限资金的存在是合理的。

1.2.1 受限资金构成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银行承兑保证金	1,701,735,473.51
信用证保证金	1,181,946,594.29
期货、纸货保证金（受限部分）	80,023,946.62
其他受限资金（履约保函保证金及其他）	5,188,252.40
合计	2,968,894,266.82

1.2.2 公司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分别存入 30%、45%、50%、100%不同档保证金比例，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续银行承兑共计 33.52 亿元，分别为（1）年报披露数据中应付票据含银行承兑 15.97 亿元；（2）短期借款（瑞茂通子公司开出银行承兑汇票，收票方为瑞茂通其他子公司，同时该票据被贴现，这种情况下根据业务实质，年报中将该部分列在短期借款披露）中银行承兑汇票 17.42 亿元；（3）已经抵消的银行承兑汇票（瑞茂通子公司开出银行承兑汇票，收票方为瑞茂通其他子公司，年报根据内部交易原则将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进行了抵消）金额为 0.13 亿元。公司在银行存入保证金为 17.02 亿元（含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综合计算公司银行承兑保证金占比 50.77%。

1.2.3 公司为开具信用证分别存入 5%、10%、15%、20%、30%、100%不同档保证金比例，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续信用证共计 46.58 亿元，分别为（1）年报披露数据中应付票据含国内证 4.1 亿元；（2）短期借款（瑞茂通境内子公司开出信用证，收票方为瑞茂通境外子公司，同时该信用证被贴现，这种情况下根据业务实质，年报中将该部分列在短期借款披露）中信用证 11.52 亿元；（3）应付账款余额中含已承兑的信用证 15.14 亿元。（4）期末信用证已开立，但是尚未到单承兑的信用证金额为 15.82 亿元。公司在银行存入信用证保证金为 11.82 亿元，综合计算公司信用证保证金占比为 25.37%。

1.2.4 因公司开展动力煤、原油、外汇期货及纸货合约业务，在期货、纸货市场存入保证金 0.8 亿元。衍生金融负债 2018 年末余额 1,478 万元，为期货及纸货合约在期末时点的浮亏金额，同时衍生金融资产 2018 年末余额为 993 万元，为期货及纸货合约在期末时点的浮盈金额，该部分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是公司存入保证金后开展期货及纸货业务产生的浮动盈亏。

1.2.5 近三年公司所有受限资金全部为开展公司自身业务所需存入银行或者期货公司的各种保证金，不存在利用其他货币资金等向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提供担保、保证等任何形式的利益倾斜。

1.3 公司境外资金存放情况

1.3.1 公司境外存放资金均为开展自身业务所留存的资金，除信用证及纸货保证金共计 5.13 亿元，不存在其他形式的权益、支付等受限情况。

1.3.2 公司境外资金存放形式为银行存款 3.1 亿元，信用证保证金 4.65 亿元，纸货保证金账户余额 1.06 亿元（其中受限部分为 0.49 亿元）。

1.3.3 具体资金存放形式，以及境外存放资金的归属主体及相应的业务规模情况如下表：

境外子公司名称	所在国家或地区	银行存款	纸货保证金账户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合计	2018年营业收入情况
CHINA COAL SOLUTION CHARTERING PRIV	新加坡	13,275,654.25			13,275,654.25	865,022,870.63
CHINA COMMODITIES SOLUTION (HK) LIM	香港	100,162,111.35			100,162,111.35	404,121,791.71
PT. CHINA COAL SOLUTION INDONESIA	印尼	473.64			473.64	
CHINA COAL SOLUTION (SINGAPORE) PTE	新加坡	66,808,233.95	84,834,761.57	92,658,560.89	244,301,556.41	6,469,525,261.87
REX COMMODITIES PTE. LTD	新加坡	130,111,849.40	20,920,625.45	371,862,818.09	522,895,292.94	8,656,200,172.68
合计		310,358,322.59	105,755,387.02	464,521,378.98	880,635,088.59	16,394,870,096.89

备注：（1）境外子公司 CHINA COMMODITIES SOLUTION (HK) LIM 从 2018 年 7 月开始开展业务，12 月当月收入达 2.42 亿元，且 2019 年业务陆续增加。（2）公司境外存放资金的数量与公司在相应国家或地区的业务规模是匹配的。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26,134.79	27,851,08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9,926,134.79	27,851,080.00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9,926,134.79	27,851,08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为持有的动力煤、原油、棉花、外汇期货合约公允价值金额。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3,467,428.23	171,790,493.53
应收账款	4,163,052,621.44	4,119,297,011.64
合计	4,236,520,049.67	4,291,087,505.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467,428.23	171,790,493.53
商业承兑票据	3,000,000.00	
合计	73,467,428.23	171,790,493.53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5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500,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85,484,569.02	
商业承兑票据	135,000,000.00	
合计	4,220,484,569.02	

本年度，本公司累计向银行贴现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 123,600,000.00（上年度：180,000,000.00 元）。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 0.00 元（上年度：100,000,000.00 元），发生的贴现费用为人民币 1,353,119.45 元（上年度：6,488,888.89 元）。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 金额 重大 并单 独计 提坏 账准 备的 应收 账款	62,484,349.30	1.48	37,490,609.58	60.00	24,993,739.72					

2018 年年度报告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152,530,637.5	98.40	14,471,755.78	0.35	4,138,058,881.72	4,148,744,456.12	99.86	31,168,700.69	0.75	4,117,575,755.43
账龄组合	4,124,562,924.42	97.74	14,471,755.78	0.35	4,110,091,168.64	4,147,744,456.12	99.84	31,168,700.69	0.75	4,116,575,755.43
关联方、应收出口退税和备用金组合	27,967,713.08	0.66			27,967,713.08	1,000,000.00	0.02			1,000,000.00
组合小计	4,152,530,637.5	98.40	14,471,755.78	0.35	4,138,058,881.72	4,148,744,456.12	99.86	31,168,700.69	0.75	4,117,575,755.43

单项 金额 不重 大但 单独 计提 坏账 准备 的应 收账 款	5,163,522.66	0.12	5,163,522.66	100.00	-	5,978,009.61	0.14	4,256,753.40	71.21	1,721,256.21
合计	4,220,178,509.46	100.00	57,125,888.02	1.35	4,163,052,621.44	4,154,722,465.73	100.00	35,425,454.09	0.85	4,119,297,011.6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西介休鑫峪沟煤业有限公司	62,484,349.30	37,490,609.58	60.00	诉讼
合计	62,484,349.30	37,490,609.58	/	/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872,013,734.93		
7 至 12 个月	203,764,153.64	2,037,641.62	1.00
1 年以内小计	4,075,777,888.57	2,037,641.62	0.05
1 至 2 年	19,240,045.16	1,924,004.47	10.00
2 至 3 年	11,069,278.28	2,213,855.65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4,278,543.95	5,711,417.58	40.00
4 至 5 年	4,030,830.00	2,418,498.00	60.00
5 年以上	166,338.46	166,338.46	100.00
合计	4,124,562,924.42	14,471,755.78	0.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2017-2018年度1年以内按账龄组合列示应收账款余额：

应收账款客户类别	2018 年			2017 年		
	1-6 月	7-12 月	占比	1-6 月	7-12 月	占比
非煤客户	414,039,144.15	112,239,939.91	12.91%	574,356,112.58	25,920,226.61	14.81%
煤炭客户	3,457,974,590.79	91,524,213.72	87.09%	3,445,249,285.02	8,755,135.57	85.19%

合计	3,872,013,734.94	203,764,153.63	100.00%	4,019,605,397.60	34,675,362.18	100.00%
其中煤炭客户:						
六大电力集团及央企	1,623,569,305.43	773,541.68	45.76%	2,008,350,690.87	1,446,176.63	58.19%
省属国企	412,593,383.99	500,000.00	11.64%	791,817,130.16	2,542,811.93	23.00%
国企控股	194,015,777.62	466,046.00	5.48%	66,484,945.00		1.92%
其他贸易商	1,227,796,123.75	89,784,626.04	37.12%	578,596,518.99	4,766,147.01	16.89%

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实际核销情况如下:

科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应收账款	15,609.07	0	0
坏账损失率	0.0005%	0.00%	0.00%

综上,1年内应收账款余额中6个月以内应收款占绝对比重,应收账款变现及流动性较强;且煤炭客户应收款占85%以上,公司从事煤炭行业19年以来积累了大量优质、稳定的下游煤炭客户,公司应收账款风险低且可控性强,如六大电力集团一直是公司稳定合作关系良好的优质终端。故公司半年以内的应收账款计提比例为0,7-12月应收账款金额从谨慎性出发按1%计提坏账准备合理。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应收出口退税和备用金组合	27,967,713.08		
合计	27,967,713.08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云南云维集团有限公司	1,422,061.23	1,422,061.23	100.00	破产重整
中盐华湘化工有限公司	3,741,461.43	3,741,461.43	100.00	破产重整
合计	5,163,522.66	5,163,522.66	—	—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700,433.9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123,755,570.27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6.6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336,537.00 元。

本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均为正常客户欠款，且前五大客户与公司和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大欠款情况

客户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坏账准备	交易背景
CHINA ZHENHUA OIL CO.,LTD	货款	406,741,636.52	0-6 月		与该客户合作的业务为石油化工业务，2018 年全年不含税交易额 4.48 亿元。
浙江恒巨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168,706,037.18	0-6 月		与该客户合作的业务铁矿、煤炭、石油化工等业务，全年不含税交易额为 7.15 亿元。
	货款	33,653,700.00	7-12 月	336,537.00	
华能沁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190,826,460.45	0-6 月		与该客户合作的业务为煤炭业务，2018 年全年不含税交易额为 13.09 亿元。
华能山东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货款	183,541,868.12	0-6 月		与该客户合作的业务为煤炭业务，2018 年全年不含税交易额为 11.16 亿元。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大连电厂	货款	140,285,868.00	0-6 月		与该客户合作的业务为煤炭业务，2018 年全年不含税交易额为 1.89 亿元，其中 12 月不含税交易额为 1.21 亿元（含税交易额 1.4 亿元）
合计		1,123,755,570.27		336,537.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11,823,473.18	97.16	1,173,929,978.89	95.86
1至2年	3,584,854.74	0.29	17,450,371.70	1.42
2至3年	16,833,381.45	1.35	18,325,101.47	1.50
3年以上	14,905,023.19	1.20	14,907,208.21	1.22
合计	1,247,146,732.56	100.00	1,224,612,660.27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原因
宁波江东汇沃贸易有限公司	13,302,491.34	业务暂停，正在协调退款
JUST MINERALS PTE LTD	5,605,518.60	业务暂停，正在协调退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期末按供应商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为 273,277,809.4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1.91%。

本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大均为正常业务预付款，且前五大预付对象与公司 and 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8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大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交易背景
XU R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货款	68,632,000.00	1年以内	预付煤款
TONG R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货款	68,632,000.00	1年以内	预付煤款
上海易横实业有限公司	货款	45,900,000.00	1年以内	预付煤款
洪泽吉乾工贸有限公司	货款	45,072,234.96	1年以内	预付煤款
舟山吉曜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45,041,574.44	1年以内	预付煤款
合计		273,277,809.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保理款

(1) 应收保理款按客户风险类型列示

客户风险类型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正常类	6,892,843,454.31	99.96			6,892,843,454.31
关注类					
次级类					
损失类	3,000,000.00	0.04	3,000,000.00	100.00	
合计	6,895,843,454.31	100.00	3,000,000.00	0.04	6,892,843,454.31

(续)

客户风险类型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正常类	8,532,476,108.69	99.81			8,532,476,108.69
关注类					
次级类					
损失类	16,267,500.00	0.19	16,267,500.00	100.00	
合计	8,548,743,608.69	100.00	16,267,500.00	0.19	8,532,476,108.69

(2) 按客户归集的应收保理款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保理款汇总金额为 1,546,575,707.77 元，占应收保理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2.4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0.00 元。

7、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8,708,172.35	24,483,301.1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902,097.57	482,550,586.72
合计	169,610,269.92	507,033,887.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贷款及资金占用费	68,708,172.35	24,483,301.16
减：应收利息坏账准备		
合计	68,708,172.35	24,483,301.16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6).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977,842.65	13.53	16,977,842.6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5,680,389.24	84.22	5,689,101.19	5.38	99,991,288.05	486,269,176.68	100.00	3,718,589.96	0.76	482,550,586.72
账龄组合	87,507,414.91	69.74	5,689,101.19	6.50	81,818,313.72	473,487,735.74	97.37	3,718,589.96	0.79	469,769,145.78
关联方、应收出口退税和备用金组合	18,172,974.33	14.48			18,172,974.33	12,781,440.94	2.63			12,781,440.94
组合小计	105,680,389.24	84.22	5,689,101.19	5.38	99,991,288.05	486,269,176.68	100.00	3,718,589.96	0.76	482,550,586.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24,541.32	2.25	1,913,731.80	67.75	910,809.52					
合计	125,482,773.21	100.00	24,580,675.64	19.59	100,902,097.57	486,269,176.68	100.00	3,718,589.96	0.76	482,550,586.7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16,977,842.65	16,977,842.65	100.00	诉讼
合计	16,977,842.65	16,977,842.65	/	/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69,778,377.95		
7 至 12 个月	1,197,753.78	11,977.58	1.00
1 年以内小计	70,976,131.73	11,977.58	0.02
1 至 2 年	4,334,611.27	433,461.11	10.00
2 至 3 年	5,342,937.01	1,068,587.41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028,248.29	1,211,299.29	40.00
4 至 5 年	2,154,277.01	1,292,566.20	60.00
5 年以上	1,671,209.60	1,671,209.60	100.00
合计	87,507,414.91	5,689,101.19	6.5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2017年-2018年1年以内按账龄组合列示其他应收款余额：

款项类别	2017 年			2018 年		
	1-6 月	7-12 月	占比	1-6 月	7-12 月	占比
保证金	185,613,641.05	100,000.00	40.31%	52,907,144.52		74.54%
股权转让款	198,415,128.56		43.06%			0.00%
押金及代扣代垫	50,192,384.75	269,927.60	10.95%	108,922.17	46,789.87	0.22%
往来款	5,054,925.15	2,190,093.16	1.57%	4,355,907.85	3,360.00	6.14%
其他	18,873,713.76	57,406.20	4.11%	12,406,403.39	1,147,603.92	19.10%
合计	458,149,793.27	2,617,426.96	100.00%	69,778,377.93	1,197,753.79	100.00%

近三年公司其他应收款实际核销情况如下：

科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其他应收账	0	0	2,402,120.00
坏账损失率	0.00%	0	0.06%

公司其他应收款发生额大部分基于业务所致，多为支付的业务保证金、海关保证金（2018年占比74.54%），且一年以内应收款项90%以上为6个月以内，其他应收款损失风险低，故公司半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余额计提比例为0，7-12月其他应收款余额占比较小（不到2%）按1%计提坏账准备合理。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关联方、应收出口退税和备用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应收出口退税和备用金组合	18,172,974.33		
合计	18,172,974.33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广州易煤通物流有限公司	4,302.66	4,302.66	100.00	破产清算
大同县昊昌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146,439.04	573,219.52	50.00	诉讼
秦皇岛荣亿经贸有限公司	675,180.01	337,590.01	50.00	诉讼
习水县扬帆煤炭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998,619.61	998,619.61	100.00	诉讼
合计	2,824,541.32	1,913,731.80	—	—

(7).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3,818,086.76	187,452,574.92
往来款	38,419,532.43	15,410,049.26
押金及代收代垫	13,709,807.12	59,331,874.28
股权转让款		198,415,128.56
其他	19,535,346.90	25,659,549.66
合计	125,482,773.21	486,269,176.68

(8).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862,085.6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9).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02,12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PT. TENAGA RESOURCES	货款	2,402,120.00	客户已经注销	内部审批	否
合计	/	2,402,12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东中外运船务代理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保证金	20,924,000.00	6个月以内	16.67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吕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977,842.65	3-5年	13.53	16,977,842.65
中华人民共和国八所海关	保证金	12,600,000.00	6个月以内	10.04	
中华人民共和国泉州海关	保证金	6,736,329.00	6个月以内	5.37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连海关	保证金	3,310,000.00	6个月以内	2.64	

合计	/	60,548,171.65	/	48.25	16,977,842.65
----	---	---------------	---	-------	---------------

(11).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3).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958,664,416.37		958,664,416.37	1,428,849,819.25		1,428,849,819.25
合计	958,664,416.37		958,664,416.37	1,428,849,819.25		1,428,849,819.25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所得税	7,428,558.71	3,538,601.81
待抵扣进项税	137,589,785.80	104,317,023.14
理财产品等		40,000,000.00
期限一年内小额贷款	430,006,500.00	399,105,630.00
合计	575,024,844.51	546,961,254.95

12、发放贷款及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按五级分类组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434,350,000.00	100.00	4,343,500.00	1.00	430,006,500.00
组合小计	434,350,000.00	100.00	4,343,500.00	1.00	430,006,500.00
单项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 计	434,350,000.00	100.00	4,343,500.00	1.00	430,006,500.00

(续)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按五级分类组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403,137,000.00	100.00	4,031,370.00	1.00	399,105,630.00
组合小计	403,137,000.00	100.00	4,031,370.00	1.00	399,105,630.00
单项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合 计	403,137,000.00	100.00	4,031,370.00	1.00	399,105,630.00

组合中按五级分类组合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	
正常类贷款	434,350,000.00	100.00	4,343,500.00
关注类贷款			
次级类贷款			
可疑类贷款			
损失类贷款			
合 计	434,350,000.00	100.00	4,343,500.00

(续)

项 目	年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贷款损失准备
	金额	比例 (%)	
正常类贷款	403,137,000.00	100.00	4,031,370.00
关注类贷款			
次级类贷款			
可疑类贷款			
损失类贷款			
合计	403,137,000.00	100.00	4,031,370.00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贷款	331,000,000.00	357,000,000.00
保证贷款		
附担保物贷款	103,350,000.00	46,137,000.00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34,350,000.00	403,137,000.00
减: 贷款损失准备	4,343,500.00	4,031,370.00
其中: 组合类贷款损失准备	4,343,500.00	4,031,370.00
单项计提贷款损失准备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430,006,500.00	399,105,630.00

注: 本公司发放的小额贷款期限全部在一年以内。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 债务工 具:						
可供出售 权益工 具:	246,172,600.23		246,172,600.23	268,340,000.00		268,340,000.00
按公 允价值计 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46,172,600.23		246,172,600.23	268,340,000.00		268,340,000.00
合计	246,172,600.23		246,172,600.23	268,340,000.00		268,34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一号(有限合伙)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3.68	2,063,393.38
北京华泰瑞联并购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5.00	11,782,832.38
北京领先创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00	
浙江钢为	38,340,000.00			38,340,000.00					11.11	

网络 科技 有限 公司	.00			.00						
霍尔 果斯 产业 投资 壹号 股权 私募 基金		7,832 ,600. 23		7,832 ,600. 23					1.12	
合计	268,3 40,00 0.00	7,832 ,600. 23	30,00 0,000 .00	246,1 72,60 0.23					—	13,84 6,225 .76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新余农村 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	352,848, 109.74			14,396,25 8.88		1,139,29 2.79	5,262,624 .00			363,121,0 37.41	
郑州航空 港区兴瑞 实业有限 公司	601,090, 326.59			59,077,59 1.34						660,167,9 17.93	
德盛瑞茂 通（上海） 供应链管 理有限公 司		44,000,00 0.00		-67,554.7 6						43,932,44 5.24	
华海财产		180,000,0		10,569,26						190,569,2	

保险股份 有限公司		00.00		9.14					69.14	
河南金瑞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49,000,00 0.00		176,629.1 4					49,176,62 9.14	
江苏港瑞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384,752,2 40.00		3,990,747 .69				60,503.7 8	388,803,4 91.47	
烟台牟瑞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101,179,2 00.00		6,067.31				110.39	101,185,3 77.70	
小计	953,938, 436.33	758,931,4 40.00		88,149,00 8.74		1,139,29 2.79	5,262,624 .00		60,614.1 7	1,796,956 ,168.03
合计	953,938, 436.33	758,931,4 40.00		88,149,00 8.74		1,139,29 2.79	5,262,624 .00		60,614.1 7	1,796,956 ,168.03

上述公司的股权结构及关联关系的说明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公司持股情况	其他股东情况	其他股东与公 司是否存在关 联关系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49%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51%	否
德盛瑞茂通（上海）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44%	盛德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46% 汪俊玲：10%	否
河南金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49%	开封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51%	否

联营企业名称	公司持股情况	其他股东情况	其他股东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29%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20%	江苏泰州港核心港区投资有限公司：51%	否
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5%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24%	烟台新润华实业有限公司：51%	否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9.79%	宁波王龙投资有限公司：1.94% 章伟：1.55% 龙建忠：1.00% 何光宇：0.78% 邹细宝：0.61% 其他股东：84.33%	否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15%	烟台诚泰投资有限公司：10% 龙口嘉元东盛热电有限公司：10% 新泰市宏泰煤炭有限公司：10% 七台河市鹿山优质煤有限责任公司：10% 青岛益佳海业贸易有限公司：10% 山东祥光集团有限公司：10% 莒南天马岛旅游发展有限公司：10% 汇龙森国际企业孵化（北京）有限公司：5%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 山东滨化投资有限公司：5%	否

注：其他股东与公司关联关系的确定根据的是《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2条、10.1.3条、10.1.4条、10.1.5条、10.1.6条。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只能查询发起人股东信息，且股东较多，在此不逐一列示。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8、固定资产**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83,779.52	31,877,620.57	5,879,523.19	43,840,923.28
2. 本期增加金额		5,564,782.25	1,964,488.52	7,529,270.77
(1) 购置		5,507,958.67	1,894,937.52	7,402,896.1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外币报表折算）		56,823.58	69,551.00	126,374.58
3. 本期减少金额	732,663.79	1,221,846.61	465,420.99	2,419,931.39
(1) 处置或报废	654,179.60	1,212,507.45	402,268.30	2,268,955.35
(2) 企业合并减少	78,034.19		62,948.00	140,982.19
(3) 其他（外币报表折算）	450.00	9,339.16	204.69	9,993.85
4. 期末余额	5,351,115.73	36,220,556.21	7,378,590.72	48,950,262.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926,162.83	22,670,654.78	3,598,245.16	30,195,062.77
2. 本期增加金额	493,663.27	5,606,070.86	1,069,986.79	7,169,720.92
(1) 计提	493,663.27	5,581,765.62	1,007,484.22	7,082,913.11
(2) 其他（外币报表折算）		24,305.24	62,502.57	86,807.81
3. 本期减少金额	669,856.97	1,027,578.95	434,996.67	2,132,432.59
(1) 处置或报废	621,573.17	1,018,706.74	373,391.47	2,013,671.38

(2) 处置子公司 减少	48,186.06		61,400.52	109,586.58
(3) 其他(外币 报表折算)	97.74	8,872.21	204.68	9,174.63
4. 期末余额	3,749,969.13	27,249,146.69	4,233,235.28	35,232,351.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01,146.60	8,971,409.52	3,145,355.44	13,717,911.56
2. 期初账面价值	2,157,616.69	9,206,965.79	2,281,278.03	13,645,860.51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9、在建工程**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2、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财务软件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5,961.54	16,470,526.00	16,796,487.54
2. 本期增加金额		5,158,370.05	5,158,370.05
(1) 购置		1,116,640.83	1,116,640.8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开发支出转入		4,041,729.22	4,041,729.22

3. 本期减少金额	325,961.54		325,961.54
(1) 处置	325,961.54		325,961.54
4. 期末余额		21,628,896.05	21,628,896.0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25,961.54	2,587,410.68	2,913,372.22
2. 本期增加金额		2,072,840.52	2,072,840.52
(1) 计提		2,072,840.52	2,072,840.52
3. 本期减少金额	325,961.54		325,961.54
(1) 处置	325,961.54		325,961.54
4. 期末余额		4,660,251.20	4,660,25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6,968,644.85	16,968,644.85
2. 期初账面价值		13,883,115.32	13,883,115.3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 产	转 入 当 期 损 益		
资金管理 信息 系统 软件	806,153.85	84,905.66						891,059.51
易煤 网供 应链 金融 风险 控制 管理 系统	1,791,939.01	2,249,790.21			4,041,729.22			
业财 一体 化项 目		12,450,966.28						12,450,966.28
业务 流程 管理 信息 系统 平台 项目		2,007,656.75						2,007,656.75
易煤 网国 际 APP		561,723.87						561,723.87
易煤 资讯 2.0		718,446.61						718,446.61
合计	2,598,092.86	18,073,489.38			4,041,729.22			16,629,853.02

24、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	7,340.98	2,185,957.11	683,326.50		1,509,971.59
咨询服务费	4,087,201.15	-	2,577,767.23		1,509,433.92
合计	4,094,542.13	2,185,957.11	3,261,093.73		3,019,405.51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261,005.27	8,052,887.97	54,902,736.28	8,523,031.4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9,391,481.08	12,347,870.27	93,456,594.01	23,364,148.51
可抵扣亏损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60,724.15	515,181.04	10,131,715.39	2,259,135.35
合计	122,713,210.50	20,915,939.28	158,491,045.68	34,146,315.3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308,640.00	1,577,160.00	27,851,080.00	6,871,826.00
合计	6,308,640.00	1,577,160.00	27,851,080.00	6,871,826.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991,058.39	
可抵扣亏损	347,794,697.34	202,241,785.20
合计	361,785,755.73	202,241,785.2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2019	7,922,425.56	13,387,320.72	
2020	94,712,302.32	96,213,638.35	
2021	8,785,623.87	15,167,428.07	
2022	35,301,400.54	77,473,398.06	
2023	201,072,945.05		
合计	347,794,697.34	202,241,785.2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68,894,266.82	开具票据、信用证、期货合约等保证金
应收票据	8,500,000.00	质押借款
合 计	2,977,394,266.82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467,303,672.10	2,559,111,619.27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04,990,000.00	1,045,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4,072,293,672.10	3,604,111,619.2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① 根据本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渤沪分流贷(2018)第九号)，本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口支行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协议》(编号：渤沪分最高保(2018)第 8 号)，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
- ② 根据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编号：2215(融资)20180009)，最高融资额度为 400,000,000.00 元，在授信额度内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21510120180066)，本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215(高保)20180010)，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由万永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编

号：2215（个高保）20180005）保证金额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

- ③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与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郑银信字第 201811404 号），最高授信额度为 400,000,000.00 元，在授信额度内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郑银流借字第 01120180110251287 号和郑银流借字第 01120180120251341 号），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向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水支行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由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郑银保字第 09120180210004009 号），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由万永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郑银保字第 09120180210004009 号），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400,000,000.00 元；由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提供股票质押担保，并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合同》（编号：郑银质字第 08120180210002311），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69,200,000.00 元；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股票质押担保，并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合同》（编号：郑银质字第 08120180110036667 号），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2,950,000.00 元。
- ④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0390100095-2018 年（保税）字 00201 号），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保税区支行共借款人民币 45,000,000.00 元用于支付货款，由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7 年工银甬保税保字 0010-1 号），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230,000,000.00 元；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17 年工银甬保税保字 0010 号），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230,000,000.00 元。
- ⑤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浙江自贸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的《非自然人借款合同》（编号：9030022018 企贷字 00081 号），浙江自贸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向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共借款人民币 19,990,000.00 元，由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温银 903002018 年高保字 00933 号），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

- ⑥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江西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良山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8 余农商行流借字 210202018111410030003 号), 江西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良山支行共借款人民币 90,000,000.00 元, 由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万永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并签署《保证合同》(编号: 2018 余农商行保字第 B21020201811140001 号), 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
- ⑦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郑州郑汴路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8)信银豫贷字第 1818035 号),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郑州郑汴路支行共借款人民币 170,000,000.00 元, 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5 信豫银最保字第 1528595-1 号), 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 由万永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5 信豫银最保字第 1528595-2 号), 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00 元; 由刘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7 信豫银最保字 1734006 号), 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636,000,000.00 元; 由刘轶提供股票质押担保, 并签署《最高额权利质押担保合同》(编号: 2017 信豫银最权质字 1734006 号)。
- ⑧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签订的《综合授信额度合同》(编号: 2018 年恒银郑综字第 001910220011 号), 最高融资额度为人民币 140,000,000.00 元, 在授信额度内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2018 年恒银郑借字第 001910220011 号),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向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营业部借款人民币 138,000,000.00 元, 由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8 年恒银郑高保字第 001910220011 号), 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40,000,000.00 元; 由万永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8 年恒银郑高保字第 001910220011 号), 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40,000,000.00 元; 由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并签署《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 2018 年恒银郑质字第 001910220011 号)。
- ⑨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郑州市市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的《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借 72171000220180614001), 郑州嘉瑞

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郑州市市郊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共借款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由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连泽浩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保 72171000220180614001)，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由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保 72171000220180614001)，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由黄欢喜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保 72171000220180614001)，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由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保 72171000220180614001)，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由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燕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保 72171000220180614001)，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

- ⑩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路支行签订的《有追索权国内保理业务协议》(编号：FAD371181212001)，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用应收账款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风路支行融资人民币 30,000,000.00 元。
- 11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 Rex Commodities Pte. Ltd 与 DBS 银行 (DBS Bank Ltd) 签订的《授信函》(Banking Facilities, 编号：IBG/LO/CCS/ES-041217, 授信金额：200,000,000.00 美元) Rex Commodities Pte. Ltd 向 DBS 银行 (DBS Bank Ltd) 银行短期贷款 1,109,217.29 美元。
- 12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 Rex Commodities Pte. Ltd 与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签订的《授信函》(Banking Facilities, 编号：180823REXCA01, 授信金额：102,000,000.00 美元) Rex Commodities Pte. Ltd 向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INTERNATIONAL LIMITED) 信用证短期贷款 9,926,817.24 美元。
- 13 根据本公司子公司浙江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的《最高债权额合同》(编号：A0458151803130009)，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110,000,000.00 元和《国际结算贸易融资业务总协议》(编号：D0158151803130002 号)，浙江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进口信用证押汇融资 19,728,225.00 美元，由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

任保证，并签署《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Ec158151803130027），保证金额为人民币 110,000,000.00 元。

14 本年度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成员企业之间票据贴现取得借款金额 2,818,162,406.09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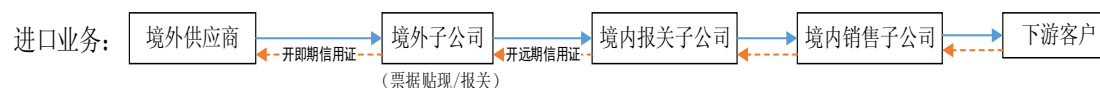
a. 国内业务中，上下游公司结合不同的地域、税收、资金的需求，会定位不同的公司分别进行采购和销售。采购公司对供应商，销售公司对下游客户。



说明：

例如销售子公司付给采购子公司的银行承兑票，销售子公司借助于其在银行的授信额度，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支付方式对上游采购子公司付款，而采购子公司对上游供应商支付时要求使用电汇，因此销售子公司基于业务需求将银行承兑汇票付给采购子公司，采购子公司基于业务的需求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支付给了上游供应商。或者是下游客户直接回银行承兑汇票给销售子公司，销售子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背书给采购子公司，采购子公司进行贴现再支付给供应商。

b. 进口业务中，采购主要通过境外子公司，境外子公司再销售给境内采购报关子公司，再由境内报关子公司销售给境内销售子公司，由境内销售子公司对接下游客户。此为进口业务的常规业务线安排。



说明：

例如境内报关子公司以远期国际信用证的形式支付给境外瑞茂通子公司进行采购，境外子公司收到远期国际信用证后在境外银行开立即期信用证进行采购，到单承兑贴现后再进行即期信用证的承兑付款。

在 2018 年度，票据结算总计金额为 6,048,037,931.60 元，对应的业务交易总计金额为 8,353,902,193.50 元，票据结算占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 72.40%。票据结算总计金额小于总交易金额，原因是在所有交易的支付方式中，除了通过票据结算外，其余部分是通过电汇的方式进行结算的。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4,783,712.40	123,678,298.44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4,783,712.40	123,678,298.44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14,783,712.40	123,678,298.44

其他说明：

衍生金融负债为本公司持有的动力煤、原油期货合约期末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与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金额共同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2,053,155,000.00	505,568,612.36
应付账款	3,475,919,780.62	3,170,417,182.86
合计	5,529,074,780.62	3,675,985,795.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

(2).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5,900,000.00	21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007,255,000.00	295,568,612.36
合计	2,053,155,000.00	505,568,612.3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应付账款

(3).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475,919,780.62	3,170,417,182.86
合计	3,475,919,780.62	3,170,417,182.86

应付账款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3,445,858,486.66	3,137,717,373.83
1年以上	30,061,293.96	32,699,809.03
合计	3,475,919,780.62	3,170,417,182.86

(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州沙逊贸易有限公司	1,940,517.00	暂未结算
厦门市昌鑫茂贸易有限公司	3,755,480.00	暂未结算
山西襄矿新庄煤业有限公司	1,900,000.00	暂未结算
焦作众成翔云贸易有限公司	3,287,190.37	暂未结算
曲靖腾烽矿业有限公司	1,628,012.34	暂未结算
合计	12,511,199.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17,614,419.81	387,870,832.98
服务费	35,377.35	569,039.38
合计	617,649,797.16	388,439,872.36

预收款项账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599,378,335.61	351,703,839.09
1年以上	18,271,461.55	36,736,033.27
合计	617,649,797.16	388,439,872.3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陕西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煤炭运销分公司	5,070,000.00	暂未结算
肇庆安帝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2,781,000.00	暂未结算
PT. PAPANDAYAN MERATUS ABADI	3,707,218.01	暂未结算
合计	11,558,218.01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02,123.18	142,946,073.75	144,329,701.30	1,418,495.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9,177.76	5,188,814.43	4,799,545.89	828,446.3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41,300.94	148,134,888.18	149,129,247.19	2,246,941.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65,227.06	133,211,935.12	134,158,666.55	1,418,495.63
二、职工福利费		4,902,918.22	4,902,918.22	
三、社会保险费		1,502,695.52	1,502,695.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24,550.73	1,324,550.73	
工伤保险费		66,123.21	66,123.21	
生育保险费		112,021.58	112,021.58	
四、住房公积金		2,527,473.20	2,527,473.2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6,896.12	801,051.69	1,237,947.8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802,123.18	142,946,073.75	144,329,701.30	1,418,495.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9,177.76	5,096,585.81	4,707,317.27	828,446.30
2、失业保险费		92,228.62	92,228.6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39,177.76	5,188,814.43	4,799,545.89	828,446.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工资的20%（或19%、14%）、1%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5、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491,874.37	50,610,654.2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48,968,775.20	87,852,440.63
个人所得税	566,402.94	5,543,656.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7,429.63	3,402,044.05
教育费附加	1,085,274.25	1,496,561.77
地方教育附加	754,724.99	1,030,192.41
其他	221,321.96	446,757.09
合计	102,595,803.34	150,382,306.30

36、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8,105,039.66	11,348,481.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55,589,348.88	3,012,254,223.28
合计	2,573,694,388.54	3,023,602,704.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借资金应付利息	18,105,039.66	11,348,481.68

合计	18,105,039.66	11,348,481.68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3).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入资金	2,409,854,282.24	2,597,104,538.40
运费、货代费	32,359,410.78	114,470,666.93
保证金	62,295,101.45	64,638,521.36
往来款	27,217,049.27	217,027,933.78
其他	23,863,505.14	19,012,562.81
合计	2,555,589,348.88	3,012,254,223.2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原航空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未到期
合计	150,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41,500,000.00	拆入资金
中原航空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拆入资金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78,000,000.00	拆入资金
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292,500,000.00	拆入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河南豫资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拆入资金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9,179,521.45	拆入资金
中原航空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拆入资金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67,000,000.00	拆入资金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520,874,643.31	拆入资金
合 计	2,409,054,164.76	—

37、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8、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59,674,376.86	1,056,458,594.69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 计	559,674,376.86	1,056,458,594.69

39、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待转销项税额	442,914,973.62	557,573,947.32
合 计	442,914,973.62	557,573,947.3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1,530,754,641.21	4,391,858,223.31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	-559,674,376.86	-1,056,458,594.69
合计	971,080,264.35	3,335,399,628.6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6 瑞茂 01” 136250	100	2016-03-01	3 年	698,140,000.00	736,947,294.01		28,257,270.84	726,848.30	369,217,000.00	351,214,413.15
“16 瑞茂 02” 136468	100	2016-06-13	3 年	598,800,000.00	620,410,250.98		26,214,999.98	534,712.75	400,000,000.00	208,459,963.71
“16 瑞茂通” 135352	100	2016-03-28	2 年	999,000,000.00	1,056,458,594.69		17,916,666.67	624,738.64	1,000,000,000.00	

“16 瑞通 02” 145087	100	2016-10-28	3 年	995,000,000.00	1,008,097,458.88		53,624,999.95	3,277,541.17	1,000,000,000.00	
“17 瑞茂 01” “145743	100	2017-09-01	3 年	946,200,000.00	969,944,624.75		71,250,000.00	1,135,639.60		971,080,264.35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附注（七）、25）					-1,056,458,594.69					-559,674,376.86
合计	/	/	/	4,237,140,000.00	3,335,399,628.62		197,263,937.44	6,299,480.46	2,769,217,000.00	971,080,264.35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长期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3).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6、其他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47、股本**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16,477,464						1,016,477,464

48、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9、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70,013,612.31			1,470,013,612.31
其他资本公积	8,317,166.65	1,139,292.79		9,456,459.44
合计	1,478,330,778.96	1,139,292.79		1,479,470,071.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联营企业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变动公司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139,292.79 元。

50、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562,867.17	72,079,402.15			72,079,402.15		46,516,534.9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							

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562,867.17	72,079,402.15			72,079,402.15	46,516,534.9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562,867.17	72,079,402.15			72,079,402.15	46,516,534.98

52、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3、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8,031,059.19	48,174,498.89		146,205,558.0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8,031,059.19	48,174,498.89		146,205,558.0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54、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小额贷款公司一般风险准备	4,031,370.00	312,130.00		4,343,500.00
合 计	4,031,370.00	312,130.00		4,343,500.00

注：本期末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为本公司子公司广州瑞茂通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洪泽县瑞茂通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按期末风险资产余额 1%提取数。

55、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59,380,447.04	2,004,501,075.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59,380,447.04	2,004,501,075.3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5,468,061.41	715,124,912.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174,498.89	4,022,399.3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12,130.00	3,061,37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71,560,013.47	53,161,771.3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14,801,866.09	2,659,380,447.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根据 2018 年 5 月 10 日经本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 0.07040 元（含税），按照已发行股份数 1,016,477,464 股计算，共计 71,560,013.47 元。

5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8,094,486,854.32	35,098,458,130.49	37,495,800,411.91	34,704,824,923.42
其他业务	1,306,495.39		704,697.92	4,774,665.07
合计	38,095,793,349.71	35,098,458,130.49	37,496,505,109.83	34,709,599,588.49

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小额贷款业务收入金额 51,282,318.31 元、保理业务收入 752,035,456.38 元。

57、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31,724.65	12,458,604.67
教育费附加	4,853,624.42	5,530,470.63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51,790.00	49,807.50
印花税	21,219,225.95	15,506,803.66
堤防费、水利基金、河道费	377,971.41	826,690.8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10,636.22	3,677,596.02
其他税费	1,439,469.20	207,324.67
合计	41,984,441.85	38,257,298.02

58、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杂费	1,306,449,575.04	794,277,489.60
港务费用	104,703,145.04	106,831,751.46
装卸堆存费	107,017,507.43	68,321,856.01
代理佣金费	38,748,934.21	192,417,858.16
核验鉴定费	5,732,311.37	4,386,787.94
出入境检疫费		809,322.15
进口港建费	58,969,090.20	41,028,758.51
其他	13,252,296.92	13,978,426.62
合计	1,634,872,860.21	1,222,052,250.45

59、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薪酬）	144,586,439.26	150,697,212.27
折旧和摊销	12,416,847.36	11,936,776.24
业务招待费	27,882,170.72	25,030,282.43
汽车费用	5,628,892.81	5,250,449.22
差旅费	16,024,243.33	14,513,875.51
办公费用	11,415,233.93	6,804,083.04
咨询及中介服务费	34,572,232.49	55,987,595.52
租赁费	20,230,301.87	14,119,134.74
股权激励		-37,135,320.70
其他	4,918,816.23	3,823,331.21
合计	277,675,178.00	251,027,419.48

60、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1、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29,932,331.51	616,312,782.95
减：利息收入	-74,190,149.60	-46,749,779.64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79,787,059.49	16,851,451.30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手续费支出	44,810,554.05	37,756,132.22
合计	680,339,795.45	624,170,586.83

6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9,303,257.17	-85,717,053.10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312,130.00	3,061,370.00
合计	29,615,387.17	-82,655,683.10

63、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482,316.86	71,442,840.22
合计	21,482,316.86	71,442,840.22

其他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浦东新区贸易发展推进中心补贴	712,000.00		712,000.00
广州民间金融街管理委员会奖励基金	535,335.00		535,335.00
密云县人民政府财政扶持款	1,040,000.00		1,040,000.00
北京市密云区地方税务局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028.66		18,028.66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余市仙女湖风景名胜区总部经济园管理委员会扶持企业技术创新资金	2,050,436.00		2,050,436.00
宁波保税区（出口加工区）经济发展局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	2,640,000.00		2,640,000.00
宁波保税区（出口加工区）经济发展局国际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淮安市洪泽区财政局的政府补助	103,271.00		103,271.00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大宗商品供应链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499,000.00		6,499,000.00
泰州高港综合物流园的服务业引导资金	4,000,000.00		4,000,000.00
上海创新专项基金奖励	300,000.00		300,000.00
上海市普陀区财政局产业发展补助	250,000.00		250,000.00
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化推进）专项资金	60,000.00		60,000.00
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的财政奖励	211,300.00		211,300.00
中国（舟山）大宗商品交易管委会财政奖励	18,662.93		18,662.93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管理委员会现代服务业发展资金		55,193,946.12	
宁波保税区财政扶持资金		4,315,049.00	
宁波市商务促进（2015年出口品牌等）专项资金		258,000.00	
江苏省2016年度省外外贸稳增长专项资金		4,000.00	
上海2016真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	
那曲地方财政扶持资金		2,825,980.25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支持进出口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2,000,000.00	
郑州航空港区经济发展局补助资金		4,522,000.00	
洪泽县地方财政补助	617,728.59	761,244.89	617,728.59
新余市扶持企业技术创新资金		1,029,600.00	
新加坡政府补贴	106,117.03	403,868.91	106,117.03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320,437.65	109,151.05	320,437.65
合计	21,482,316.86	71,442,840.22	21,482,316.86

① 根据《浦东新区“十三五”期间促进商贸服务业发展财政扶持办法实施细则》规定，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年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贸易发展推进中心补贴人民币 712,000.00 元；收到上海市浦东地方税务局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人民币 1,082.63 元。

② 根据《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越秀区关于促进广州民间金融街发

展的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广州瑞茂通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收到广州民间金融街管理委员会奖励基金人民币 535,335.00 元。

③ 根据《关于组织申报 2016 年度新设新型农村金融组织奖励资金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洪泽县瑞茂通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收到淮安市洪泽区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中心人民币 100,000.00 元；根据洪泽县瑞茂通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洪泽县朱坝街道办事处的协议书，洪泽县瑞茂通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收到到洪泽县朱坝街道办事处奖励资金人民币 517,728.59 元。

④ 本公司子公司 REX Commodities Pte Ltd 收到新加坡工资信贷计划资助、就业信贷计划资助、政府育儿补助人民币 96,404.67 元

⑤ 本公司子公司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PTE LTD 收到新加坡公积金局带薪休假补助人民币 9,712.36 元。

⑥ 本公司子公司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收到天津市滨海新区第一地方税务局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人民币 284,633.27 元。

⑦ 根据《密云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快县域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北京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收到密云县人民政府财政扶持款人民币 1,040,000.00 元。

⑧ 本公司子公司北京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收到北京市密云区地方税务局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人民币 18,026.66 元。

⑨ 根据《仙女湖风景名胜区党政办公室关于调整总部经济发展扶持政策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江西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收到新余市仙女湖风景名胜区总部经济园管理委员会扶持企业技术创新资金人民币 2,050,436.00 元。

⑩ 根据《关于拨付 2018 年第十一批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收到宁波保税区（出口加工区）财政局、宁波保税区（出口加工区）经济发展局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 2,640,000.00 元；

11 根据《关于拨付 2018 年国际贸易发展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收到宁波保税区（出口加工区）财政局、宁波保税区（出口加工区）经济发展局国际贸易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 元。

12 根据与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订的投资协议书，本公司子公司浙江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收到萧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的财政补助人民币 211,300.00 元。

13 根据《中国（舟山）大宗商品交易管委会入驻企业财政奖励申请说明》，本公司子公司浙江自贸区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收到中国（舟山）大宗商品交易管委会财政奖励人民币 18,662.93 元。

14 根据《关于发布上海市 2018 年度“科技创新行动计划”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指南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创新资金人民币 100,000.00 元。

15 根据《上海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开展 2018 年度第一批上海市标准化试点工作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化推进）专项资金人民币 60,000.00 元。

16 根据《关于申请普陀区产业发展扶持政策的报告》，本公司子公司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收到普陀财政局产业发展补助人民币 250,000.00 元。

17 根据《关于发布上海市 2018 年度“科技创新行动计划”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指南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收到上海普陀区财政局市级创新专项资金人民币 100,000.00 元。

18 根据《关于发布上海市 2019 年度“科技创新行动计划”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指南的通知》，本公司子公司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收到上海普陀区财政局区级创新专项资金人民币 100,000.00 元。

19 根据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有关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地方税务局普陀区分局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人民币 25,323.23 元。

20 根据与泰州高港综合物流园签订的《合作协议书》，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收到泰州高港综合物流园的服务业引导资金人民币 4,000,000.00 元；收到泰州市国库集中收付中心的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人民币 9,200.06 元。

21 根据《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支持大宗商品供应链产业发展暂行意见》，本公司子公司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收到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大宗商品供应链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人民币 6,499,000.00 元。

22 根据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虹口区分局有关规定，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瑞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收到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虹口区分局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人民币 198.46 元。

23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本年收到淮安市洪泽区财政局的政府补助资金人民币 103,271.00 元。

64、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149,008.74	111,886,064.4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08,636.00	-1,215.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	12,382,812.71	119,392,347.27

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 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 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 收益	13,846,225.76	12,966,794.37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 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 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收益	1,713,980.36	8,025,180.50
合计	115,083,391.57	252,269,170.78

6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054,502.89	-33,156,862.0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 值变动收益	-18,054,502.89	-33,156,862.06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0,776,502.20	-110,919,144.0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 值变动收益	110,776,502.20	-110,919,144.0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2,721,999.31	-144,076,006.07

66、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	105,070.83	459,417.46
合计	105,070.83	459,417.46

67、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赔偿金等利得	1,788,954.93	13,139,306.63	1,788,954.93
其他	203,685.30	333.29	203,685.30
合计	1,992,640.23	13,139,639.92	1,992,640.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8、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6,051.43		36,051.4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6,051.43		36,051.4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0.00	
罚款支出	391,604.99	82,146.64	391,604.99
赔款损失			
违约赔偿金等支出	14,580,194.31	11,340,265.07	14,580,194.31
合计	15,007,850.73	11,427,411.71	15,007,850.73

6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5,266,989.37	192,088,180.2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918,605.68	8,468,730.68
合计	73,185,595.05	200,556,910.9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49,225,124.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7,306,281.1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2,792,504.7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921,229.4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498,808.6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05,864.0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880,008.2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766,000.86
所得税费用	73,185,595.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1

7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323,044,173.01	269,321,824.64
政府补助款项	21,482,316.86	83,352,616.40
利息收入	26,051,869.66	45,779,750.34
收到其他备用金、押金等	1,992,640.23	63,166,827.99
合计	372,570,999.76	461,621,019.3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290,678,441.67	247,210,598.92
财务手续费	44,810,554.05	37,756,132.22
销售费用	1,634,872,860.21	1,222,052,250.45
业务招待费	27,882,170.72	25,030,282.43
租赁费	20,230,301.87	14,119,134.74
差旅费	16,024,243.33	14,513,875.51
办公费	11,415,233.93	6,804,083.04
汽车费用	5,628,892.81	5,250,449.22
中介机构费用	34,572,232.49	55,987,595.52
支付的其他费用、违约金等	19,925,666.96	25,405,838.33
合计	2,106,040,598.04	1,654,130,240.3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期货保证金	1,096,991,574.09	834,965,915.27
合计	1,096,991,574.09	834,965,915.2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期货保证金	1,057,522,568.39	1,251,791,389.49
合计	1,057,522,568.39	1,251,791,389.49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德盛昌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5,980,000.00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669,081,000.00	
河南豫资芯鑫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29,179,521.45	
华能云成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465,744,740.67	
ORIGIN (S) PTE LTD	26,469,600.00	
XU R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79,408,800.00	
ZHONG RUI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297,783,000.00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300,000,000.00
诺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500,000,000.00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0,000,000.00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410,290,983.29	1,023,356,268.12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3,186,299,634.36	1,453,475,118.03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0,327,772.00	32,402,700.00
久实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苏州融华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中原航空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0	300,000,000.00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中原航空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重庆苏宁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合计	7,010,565,051.77	5,369,234,086.15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ORIGIN (S) PTE LTD	26,469,600.00	
XU R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131,698,759.61	
ZHONG RUI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297,011,538.08	
德盛昌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1,640,000.00	
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502,081,000.00	
华能云城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久实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诺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苏州融华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98,000,000.00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00,000.00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62,730,300.00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中原航空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万向信托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		499,000,000.00
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914,800,771.94	849,448,763.21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3,070,506,821.45	1,048,393,287.63
中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8,500,000.00	141,820,000.00
中原航空港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重庆苏宁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100,000,000.00
诺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合计	7,700,438,791.08	3,738,662,050.84

7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6,039,529.56	715,304,389.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615,387.17	-82,655,683.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082,913.11	7,700,549.85
无形资产摊销	2,072,840.52	1,611,177.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61,093.73	2,625,049.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070.83	-459,417.4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051.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721,999.31	144,076,006.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8,867,078.42	636,068,478.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083,391.57	-252,269,170.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13,271.68	3,663,173.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94,666.00	4,805,557.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0,080,117.72	-925,888,146.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7,294,573.80	-4,239,624,100.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6,032,910.51	1,958,258,290.99
其他		-37,135,320.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0,390,639.94	-2,063,919,167.1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26,309,429.18	1,407,694,054.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07,694,054.64	1,520,745,599.1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615,374.54	-113,051,544.4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1,139,479.32

其中：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1,139,479.32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36
其中：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5.36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8,415,128.5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09,554,602.53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26,309,429.18	1,407,694,054.64
其中：库存现金	4,800.00	12,042.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43,687,515.73	1,126,357,112.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2,617,113.45	281,324,899.7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6,309,429.18	1,407,694,054.6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67,477,719.49	205,727,905.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境外子公司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CHINA COAL SOLUTION CHARTERING PRIVATE LIMITED、China Coal Solution(Indonesia) Pte.Ltd、Rex Commodities Pte.Ltd、China Commodities Solution (HK) Limited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67,477,719.49元。由于境外子公司所在地区实行外汇管制，境外子公司向母公司汇出该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能力受到限制。

7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68,894,266.82	开具票据、信用证、期货合约等保证金
应收票据	8,500,000.00	质押借款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2,977,394,266.82	/

75、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919,460,490.06
其中：美元	132,779,010.13	6.8632	911,288,902.32
港币	343,506.85	0.8762	300,989.21
新加坡元	1,554,533.67	5.0062	7,782,344.85
印度尼西亚盾	186,478,319.94	0.000473	88,253.68
应收账款			833,886,836.03
其中：美元	121,501,170.89	6.8632	833,886,836.03
其他应收款			15,591,837.86
其中：美元	2,271,489.65	6.8632	15,589,687.77
印度尼西亚盾	4,545,652.00	0.000473	2,150.09
应付账款			1,711,060,436.10
美元	249,309,423.61	6.8632	1,711,060,436.10
其他应付款			23,453,960.98
美元	3,330,879.60	6.8632	22,860,492.87
印度尼西亚盾	1,254,689,450.32	0.000473	593,468.11
短期借款			1,042,760,517.32
美元	151,935,032.83	6.8632	1,042,760,517.3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的选择依据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	新加坡	美元	主要结算币种
Rex Commodities Pte.Ltd	新加坡	美元	主要结算币种
China Coal Solution Chartering Private Limited	新加坡	美元	主要结算币种
China Commodities Solution (HK) Limited	香港	美元	主要结算币种

76、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1,482,316.86	其他收益	21,482,316.86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注：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详细信息请见附注七、6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1,139,479.32	100.00	转让	2018年7月	办理了财产转移手续,购买方支付了100.00%的股权受让款并控制江苏丰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008,636.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郑州卓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8.11	200,005,716.38	5,716.38
郑州卓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8.06	644,819.08	644,819.08
广州瑞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18.07	-15,544.81	-15,544.81
河南晋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18.11		

（2）清算主体

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内蒙古和略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2018.12
武汉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12
宣威瑞茂通商贸有限公司	2018.06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	徐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企业合并
China Commodities Solution (HK) Limited	境外	香港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宁夏腾瑞达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境内	石嘴山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China Coal Solution (BVI) Limited	境外	英属维尔京	财务投资	100.00		设立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境内	泰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企业合并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	深圳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西宁德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	西宁	供应链管理	100.00		企业合并
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境内	那曲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天津瑞茂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境内	天津	融资租赁	100.00		设立
陕西吕通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	宝鸡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深圳瑞易达售电有限公司	境内	深圳	售电业务	100.00		设立
郑州卓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郑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上海瑞茂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境内	上海	融资租赁	100.00		设立
天津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境内	天津	保理	100.00		设立
新疆瑞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境内	霍尔果斯	保理	100.00		设立
山西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境内	太原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上海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上海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境内	宁波	供应链管理	100.00		企业合并
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郑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陕西秦瑞丰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境内	宝鸡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北京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北京	供应链管	100.00		设立

			理			
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	上海	信息	85.00		设立
上海和略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上海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上海瑞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上海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宁夏华运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境内	石嘴山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瑞茂通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境内	深圳	融资租赁	100.00		设立
山西昊晶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境内	大同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浙江自贸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舟山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乌海市嘉运和商贸有限公司	境内	乌海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烟台瑞茂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境内	烟台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烟台瑞茂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	烟台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林州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林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洪泽县瑞茂通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境内	洪泽	小额贷款	100.00		设立
郑州卓鼎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郑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广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境内	广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河南晋瑞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境内	郑州	保理	100.00		设立
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境内	邳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企业合并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	焦作	供应链管理	100.00		企业合并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	境外	新加坡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China Coal Solution Chartering Private Limited	境外	新加坡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China Coal Solution(Indonesia) Pte.Ltd	境外	印尼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Rex Commodities Pte.Ltd	境外	新加坡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浙江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杭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徐州市裕广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	徐州	供应链管理	100.00		企业合并

江西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新余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宁夏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石嘴山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新疆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昌吉	供应链管理	100.00		设立
上海瑞茂通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上海	商品仓储管理	100.00		设立
瑞茂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郑州	企业资产管理	100.00		设立
广州瑞茂通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境内	广州	小额贷款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15%	571,468.15		3,919,254.7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公司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29,664,419.98	6,188,481.68	35,852,901.66	9,724,536.36		9,724,536.36	26,552,135.95	2,507,673.41	29,059,809.36	6,741,231.71		6,741,231.7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11,214,992.74	3,809,787.65	3,809,787.65	2,067,597.61	98,946,182.37	1,196,513.49	1,196,513.49	7,897,200.74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境外子公司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CHINA COAL SOLUTION CHARTERING PRIVATE LIMITED、China Coal Solution(indonesia) Pte.Ltd、Rex Commodities Pte.Ltd、China Commodities

Solution (HK) Limited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期末余额为人民币367,477,719.49元。由于境外子公司所在地区实行外汇管制，境外子公司向本公司汇出该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能力受到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	郑州	贸易	49.00		权益法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	新余	银行业	9.79		权益法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	烟台	保险	15.00		权益法
德盛瑞茂通(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上海	供应链管理	44.00		权益法
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	泰州	供应链管理	49.00		权益法
烟台牟瑞	境内	烟台	供应链管理	49.00		权益法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河南金瑞 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	开封	供应链管理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1、本公司持有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9.79%股权，对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亦为9.79%。虽然该比例低于20%，但本公司为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并在该银行董事会中派驻董事并参与对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所以本公司能够对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2、本公司持有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15.00%股权，对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亦为15.00%。虽然该比例低于20%，但本公司为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并在该保险公司董事会中派驻董事并参与对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所以本公司能够对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德盛瑞茂通（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962,958,108.99	43,847,158.37	2,039,416,230.2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7,677,603.31	39,155,379.70	162,076,654.04
非流动资产	4,689,868.58		4,142,614.39
资产合计	4,967,647,977.57	43,847,158.37	2,043,558,844.68
流动负债	2,223,566,512.40	691.92	816,843,892.46
非流动负债	1,396,800,000.00		
负债合计	3,620,366,512.40	691.92	816,843,892.4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47,281,465.17	43,846,466.45	1,226,714,952.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60,167,917.93	19,292,445.24	601,090,326.59
调整事项		24,640,000.0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4,64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60,167,917.93	43,932,445.24	601,090,326.5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729,385,385.21	999,738.00	6,686,333,087.77
财务费用	83,056,563.73	-15.24	19,659,024.83
所得税费用	42,925,877.11		45,910,255.78
净利润	122,962,290.38	-153,533.55	181,347,515.2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2,962,290.38	-153,533.55	181,347,515.2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河南金瑞供应链管理有 限公司	烟台牟 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
流动资产	132,122,078.14	115,693,960.96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6,553,467.14	39,125,745.38
非流动资产	24,314.97	13,038.80
资产合计	132,146,393.11	115,706,999.76
流动负债	31,785,925.48	14,258,155.6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1,785,925.48	14,258,155.6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0,360,467.63	101,448,844.1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176,629.14	49,709,933.63
调整事项		51,475,444.07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51,475,444.0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176,629.14	101,185,377.7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6,877,425.21	283,874,301.21
财务费用	-2,091.22	207,034.85
所得税费用	120,767.88	4,127.43
净利润	360,467.63	12,382.2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60,467.63	12,382.2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93,714,024.5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656,328.64		
非流动资产	20,885.72		
资产合计	893,734,910.23	33,108,354,807.29	30,387,532,107.42
流动负债	262,815,032.2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62,815,032.25	29,982,840,961.81	27,366,951,646.8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30,919,877.98	3,125,513,845.48	3,020,580,460.5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9,150,740.21	305,987,805.47	295,714,827.09
调整事项	78,896,292.83	57,133,231.94	57,133,282.65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78,896,292.83	57,133,231.94	57,133,282.6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88,803,491.47	363,121,037.41	352,848,109.7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789,552,656.33	997,455,650.80	950,676,088.14
财务费用	34,399.27		
所得税费用	2,714,794.34	90,981,290.73	111,357,337.69
净利润	8,144,383.04	145,223,587.31	168,782,300.6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144,383.04	145,223,587.31	168,782,300.6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262,624.00	6,578,280.00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华海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2,901,452,895.00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188,104,728.0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13,348,167.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7,002,225.05	
调整事项	83,567,044.09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83,567,044.0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90,569,269.1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315,155,419.00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5,956,755.00	
净利润	15,164,471.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64,933,279.00	
综合收益总额	-49,768,808.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应付债券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还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比如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保理款、贷款、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等。

本公司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四)2的披露。

本公司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1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6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

面价值正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重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26.63%（上年末为27.33%），本公司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4和附注(七)7的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金融资产			合计
	1年以内 (含1年)	1-5年 (含5年)	5年以上	
货币资金	4,395,203,696.00			4,395,203,696.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926,134.79			9,926,134.79
应收票据	73,467,428.23			73,467,428.23
应收账款	4,103,745,601.65	116,266,569.35	166,338.46	4,220,178,509.46
应收保理款	6,892,843,454.31	3,000,000.00		6,895,843,454.31
应收利息	68,708,172.35			68,708,172.35
其他应收款	82,194,521.95	39,438,565.93	3,849,685.33	125,482,773.21
其他流动资产	145,018,344.51			145,018,344.51
贷款	434,350,000.00			434,350,000.00
合计	16,205,457,353.79	158,705,135.28	4,016,023.79	16,368,178,512.86

(续)

项 目	金融负债			合计
	1年以内 (含1年)	1-5年 (含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4,072,293,672.10			4,072,293,672.1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783,712.40			14,783,712.40
应付票据	2,053,155,000.00			2,053,155,000.00
应付账款	3,445,858,486.66	30,061,293.96		3,475,919,780.62
应付利息	18,105,039.66			18,105,039.66
其他应付款	2,360,419,224.06	195,170,124.82		2,555,589,348.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9,674,376.86			559,674,376.86

项 目	金融负债			合计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应付债券	971,080,264.35			971,080,264.35
合 计	13,495,369,776.09	225,231,418.78	-	13,720,601,194.87

年初余额:

项 目	金融资产			合计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货币资金	3,310,263,254.08			3,310,263,254.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851,080.00			27,851,080.00
应收票据	171,790,493.53			171,790,493.53
应收账款	4,036,741,736.87	117,980,728.86		4,154,722,465.73
应收保理款	8,534,678,608.69	14,065,000.00		8,548,743,608.69
应收利息	24,483,301.16			24,483,301.16
其他应收款	464,822,437.37	20,365,529.71	1,081,209.60	486,269,176.68
其他流动资产	147,855,624.95			147,855,624.95
贷款	399,105,630.00			399,105,630.00
合 计	17,117,592,166.65	152,411,258.57	1,081,209.60	17,271,084,634.82

(续)

项 目	金融负债			合计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604,111,619.27			3,604,111,619.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3,678,298.44			123,678,298.44
应付票据	505,568,612.36			505,568,612.36
应付账款	3,137,717,373.84	32,699,809.02		3,170,417,182.86
应付股利				-
应付利息	11,348,481.68			11,348,481.68
其他应付款	2,522,776,257.02	489,477,966.26		3,012,254,223.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6,458,594.69			1,056,458,594.69
应付债券		3,335,399,628.62		3,335,399,628.62
合 计	10,961,659,237.30	3,857,577,403.90		14,819,236,641.20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承担其他保证责任的事项详见附注（十四）2的披露。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

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新加坡元和印尼盾有关，除本公司的海外子公司以美元、新加坡元和印尼盾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8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新加坡元和印尼盾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018年12月31日美元余额：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2,612,300.40	101,902,131.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27,085.73	
应收账款	246,004,748.06	1,399,091,676.87
其他应收款	157,374,432.64	1,141,481,532.41
短期借款	151,935,032.83	344,668,453.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74,316.39	113,546,583.05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9,638,182.82	1,549,856,278.50
其他应付款	60,528,423.09	580,666,913.69

2018年12月31日新加坡元余额：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54,533.67	7,718,707.14

2018年12月31日印尼盾余额：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6,478,319.94	10,567.25
其他应收款	4,545,652.00	25,465.94
其他应付款	12,771,536,156.00	5,803,077.36

2018年12月31日港币余额：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43,506.85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期		上年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1%	2,938,089.35	2,938,089.35	-599,701.69	-599,701.69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1%	-2,938,089.35	-2,938,089.35	599,701.69	599,701.69
人民币对新加坡元贬值 1%	77,823.06	77,823.06	64,065.27	64,065.27
人民币对新加坡元升值 1%	-77,823.06	-77,823.06	-64,065.27	-64,065.27
人民币对印尼盾贬值 1%	-59,505.82	-59,505.82	-47,866.46	-47,866.46
人民币对印尼盾升值 1%	59,505.82	59,505.82	47,866.46	47,866.46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1%	3,009.81	3,009.81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1%	-3,009.81	-3,009.81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8,012,902,595.55元（2017年12月31日：7,995,969,842.58元）。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该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场变动的风险。

4、公允价值

详见本附注（十一）。

5、金融资产转移

本年度，本公司向银行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4,908,879,623.13元（上年度：人民币2,224,468,575.91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利率风险等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根据贴现协议，如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未能承兑，银行有权要求本公司付清未结算的余额。因此本公司继续涉入了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于2018年12月31日，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人民币2,820,344,860.59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币1,536,659,846.84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557,884.78	368,250.01		9,926,134.79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557,884.78	368,250.01		9,926,134.7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9,557,884.78	368,250.01		9,926,134.79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557,884.78	368,250.01		9,926,134.79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041,141.38	2,742,571.02		14,783,712.40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2,041,141.38	2,742,571.02		14,783,712.40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2,041,141.38	2,742,571.02		14,783,712.4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以指定的交易机构和结算机构公布的结算价作为公允价值计量基础。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9,557,884.7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9,557,884.78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12,041,141.38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12,041,141.38	
(3)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之金融资产主要系远期外汇合约被分类为衍生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的估值技术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该模型使用的主要参数为远期汇率。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68,250.01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368,250.01	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交易性金融负债	2,742,571.02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2,742,571.02	现金流量折现模型	
(3)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应付债券等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公允价值，以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主要包括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性投资和银行理财产品投资等，应用第三方报价机构提供的报价或以前交易的实际交易价格，并在其基础上进行调整。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郑州	企业管理及贸易(煤炭除外)	3,830,000,000.00	61.56%	61.5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郑州瑞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自然人万永兴先生持有郑州瑞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70.00%股权，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郑州长瑞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和嘉瑞兴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集团兄弟公司
烟台市卓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和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和悦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中瑞瑞赢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中瑞瑞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郑州皓景泓泽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烟台瑞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郑州瑞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苏州怡昌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郑州瑞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郑州瑞客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郑州瑞荣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ZHONGRUI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其他
Honray Management Inc. 弘睿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Honray Property LP 弘睿置业有限合伙	集团兄弟公司
Honray CMT Holdings Ltd	集团兄弟公司
CMT Property Investment Limited	集团兄弟公司
SATUS HOLDINGS LIMITED (BVI)	集团兄弟公司
青岛青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杭州御景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昱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常州莱蒙水榭花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南京莱鹏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烟台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哈工智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东哈工大机器人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郑州润信嘉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新和昌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河南怡丰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创和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远宜实业发展 (上海) 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郑州中瑞产业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融世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中瑞瑞兴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山东中瑞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翊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中瑞和嘉瑞兴投资基金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裕信达商贸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大连中安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润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安吉斯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彤盛实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秦皇岛瑞安商贸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浙江智丰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领先创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景臻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前海同心天泽商贸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远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中瑞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石河子市弘睿瑞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中天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省天蓝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和兴昌(北京)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南京瑞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运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西藏和兴昌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和昌致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创悦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苏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徽华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海宁和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和昌致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和昌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悦璟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怡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东莞市鸿一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苏州兴和昌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和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中泛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苏州隆湖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杭州富阳天鸿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南京华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苏州运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悦居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济南运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惠昌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怡丰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平瑞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瑞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百泰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兴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昌庆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其他
和昌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扬州华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怡昌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郑州世英美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济南惠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济南旭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武汉恒耀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无锡鸿庆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南京运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广州市乐衡房地产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益瑞怡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霍尔果斯瑞酷投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领先创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徽瑞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徽兴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杭州和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东莞市骏成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苏州国展商业广场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北润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旭银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苏州欣润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沧州和光高新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集团兄弟公司
中航建设集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鹰潭安泰安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新疆安泰安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弘睿(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新疆弘睿瑞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上海虹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北京易汇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易贸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军顺北瑞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郑州翰瑞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安徽运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丰华瑞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和昌丰华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郑州新正荣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华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南昌莱蒙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莱蒙鼎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市和兴宏实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市祥盛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莱蒙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泰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杭州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市华龙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泰祥信息咨询(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怡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兴和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运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深国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和昌财投企业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创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津丰华置地有限公司	其他
南京兴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深圳市信祥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济南和怡昌置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烟台市睿思远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集团兄弟公司
济南外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郑州金创城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陕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河南琦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SPERA HOLDINGS LIMITED (BVI)	其他
Graceful Charm Limited 瑞长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郑州德佑聚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新余市奕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云简（北京）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旭昌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河南兴昌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安鑫智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济南和昌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杭州富云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苏州欣润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河南省瑞迈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郑州中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RAY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BVI)	其他
BYSO RESOURCES PTE. LTD.	其他
China Hechang Real Estate Inc. 中国和昌地产有限公司	其他
China Hechang Real Estate Limited 中国和昌置业有限公司	其他
China Hechang Real Estate (HK) Limited 和昌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香港）	其他
Eternia Grace Limited 永瑞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亚久（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豫融（杭州）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河南通惠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河南中阅和瑞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河南中阅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同恒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集团兄弟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铁矿石	17,496,373.68	
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17,883,620.70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158,277,993.45	
德盛瑞茂通（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999,738.00	
泰州港瑞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煤炭	9,729,457.7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26,385,320.75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190,081,604.80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保理利息收入	5,552,947.28	
北京领先创融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服务费		2,00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是公司与兴港投资成立的合资公司，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的发展规划中，大宗商品贸易也是重点发展的方向之一。与公司产生贸易是合理的。

公司同时向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和出售煤炭，在实际的操作过程中主要有两方面的原因：一是由于时间上的错配，二是由于煤炭品种上的错配，按照市场规则从另一方采购对应的资源。总之，由于煤炭贸易量大，又是非标产品，客户需求千差万别，在时间和品种上出现错配从而产生公司与关联企业相互之间的采购和销售是正常的商业需要。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18-3-9	2020-3-9	否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5-30	2019-3-21	否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8-1	2018-8-2	是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8-6-8	2019-6-8	否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8-15	2019-8-14	否
河南中平能源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9-27	2019-9-27	否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2018-11-26	2020-5-5	否
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8-12-26	2019-12-26	否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2017-5-9	2018-4-27	是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5-9	2018-4-27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万永兴	1,040,000,000.00	2018-11-29	2019-11-28	否
万永兴	200,000,000.00	2018-6-27	2020-6-27	否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万永兴、苗春燕	101,000,000.00	2018-7-30	2019-7-29	否
万永兴	140,000,000.00	2018-10-24	2019-10-24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	30,000,000.00	2018-11-22	2019-11-22	否
万永兴	80,000,000.00	2018-6-20	2019-6-4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	200,000,000.00	2018-12-12	2019-12-10	否
万永兴	100,000,000.00	2018-7-27	2019-7-27	否
万永兴	150,000,000.00	2018-10-18	2019-11-13	否
万永兴	30,000,000.00	2018-8-8	2019-7-26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连泽浩	150,000,000.00	2018-6-14	2019-6-14	否
万永兴、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2018-10-10	2019-9-4	否
万永兴、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8-10-23	2019-10-22	否
万永兴、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8-9-18	2019-9-17	否
万永兴	150,000,000.00	2018-9-11	2019-9-10	否
万永兴	150,000,000.00	2018-9-11	2019-3-10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	400,000,000.00	2018-6-21	2019-1-31	否
万永兴	300,000,000.00	2018-12-29	2019-12-28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230,000,000.00	2017-9-1	2019-8-31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	60,000,000.00	2018-8-17	2019-12-31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	132,000,000.00	2018-9-27	2019-6-21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	166,500,000.00	2018-6-21	2019-6-21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	300,000,000.00	2018-4-26	2019-4-3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	145,500,000.00	2018-8-7	2019-11-6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	200,000,000.00	2018-3-14	2019-3-14	否

永兴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	130,000,000.00	2018-7-6	2019-2-25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3-9	2019-3-8	否
万永兴	50,000,000.00	2018-1-18	2019-1-17	否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万永兴	98,783,900.00	2018-8-17	2020-8-17	否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万永兴	150,000,000.00	2017-6-30	2019-6-30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158,042,075.00	2019-1-23	2019-2-28	否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2017-9-1	2020-9-1	否
万永兴	60,000,000.00	2018-5-21	2019-5-20	否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	1,500,000,000.00	2015-9-7	2019-6-13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ZHONGRUI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308,844,000.00	2018-03-31	2018-12-31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3,186,299,634.36	2018-01-01	2018-12-31	
拆出				
郑州中瑞实业集团(ZHONGRUI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308,043,882.52	2018-03-31	2018-12-31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3,070,506,821.45	2018-01-01	2018-12-31	

注：“拆出”是指归还借款。

公司向母公司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拆入资金使用费率为 1%、5.8%、8%，可分期偿还，2018 年度应支付资金使用费 19,159,693.95 元；公司向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ZHONGRUI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拆入资金使用费率为 3%，2018 年度应支付资金使用费 5,334,116.65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963,068.47	7,043,647.2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关联方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屋租赁收入	德盛瑞茂通（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1,818.1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德盛瑞茂通（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			
应收账款	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7,877,713.08			
应收保理款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254,424,5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德盛瑞茂通（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554,794.54	
应付账款	江苏港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75,456,299.01	
应付账款	泰州港瑞贸易有限公司	79,048,762.00	
预收账款	郑州航空港区兴瑞实业有限公司	341,195,708.47	
短期借款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票据	新余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520,874,643.31	405,081,830.40
其他应付款	ZHONGRUI INDUSTRIAL GROUP LIMITED	800,117.48	
应付利息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	1,572,634.31	354,705.65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主体类别	承诺方	承诺事项	承诺作出时间	承诺完成的期限	承诺的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	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1年12月21日	在作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正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发生违背承诺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	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1年12月21日	在作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正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发生违背承诺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	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	关于保障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1年12月21日	在作为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郑州瑞茂通供应链有限公司、万永兴、刘轶正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发生违背承诺的情况
实际控制人、关联方	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万永兴、刘轶	承诺认购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自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2015年4月13日	2015年7月2日至2018年7月2日	截至2018年7月2日，上海豫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万永兴、刘轶正严格履行承诺事项，未发生违背承诺的情况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1,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 24.60 元/股,有效期为自 2015 年 9 月 28 日起四年。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2015 年 9 月 28 日,根据《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向首批 168 位激励对象授予 2750 万份期权。在满足相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预计自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份数为 825 万份,自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 825 万份,自授权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 1100 万份。

2018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议案》,同意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对应的 1100 万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2015 年 9 月 28 日,根据《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公司向首批 168 位激励对象授予 2750 万份期权。在满足相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预计自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股份数为 825 万份,自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 825 万份,自授权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权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行权 1100 万份。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	0.00

额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未决诉讼/仲裁

①本公司子公司那曲瑞昌煤炭运销有限公司（简称：那曲瑞昌）在 2013 年曾与河南嘉能燃料有限公司（简称：河南嘉能）有贸易往来，当时由于嘉能公司股东之间纠纷导致公司账户被查封，无法给那曲瑞昌开具约 282 万元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那曲瑞昌也未向其支付约 107 万元的货款。后续河南嘉能因其股东借款纠纷，被借款人郭平献（原告）起诉，并将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列为第三人；目前本案尚未确定开庭时间。

②本公司子公司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 起诉金光纸业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作为煤炭买方未依约开出信用证，导致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 货物价格损失 2,423,242.04 美元。该案件截止目前尚未开庭，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 正在积极配合律师事务所工作，但由于案件尚未审结，对最终结果还无法预判。

③Avra Commodities Pte Lte（简称：Avra 公司）以本公司子公司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简称：CCS）未执行于 2017 年 3 月达成的蒸汽煤买卖意向向 CCS 提起诉讼，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约 180 万美元，CCS 以未签订最终合同为由拒绝执行合同，拒绝赔偿；目前该案件正在新加坡高级人民法院审理过程之中，CCS 有充足的理由对 Avra 公司的索赔申请进行抗辩。

④本公司子公司浙江和辉电力燃料有限公司（简称：浙江和辉）2015 年 6 月 17 日与黄山明恒商贸有限公司（简称：黄山明恒）签订了煤炭供需合同，合同约定数量 9 万吨（实际执行 4.6 万吨），堆放于张家港华达码头；浙江和辉与张家港华达码头有限公司（简称：华达码头）、黄山

明恒签订《港口货物监管协议》约定华达码头保证货物安全。2015 年 11 月浙江和辉发现黄山明恒将货物偷换，黄山明恒对该事项供认不讳，浙江和辉先后收黄山明恒支付货款 1,490.00 万元，剩余尾款 1,906,425.00 元。浙江和辉就货物堆存保管合同对华达码头与黄山明恒进行起诉，本案一审已由武汉海事法院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作出判决，判决华达码头向浙江和辉赔偿违约金 2,412,574.00 元，黄山明恒对此承担连带责任。华达码头不服一审判决，已上诉至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尚未开庭。

⑤本公司子公司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 及子公司 REX Commodities Pte Ltd 于 2018 年 1 月 4 日至 2018 年 1 月 9 日与 Anthrakas Pte.Ltd 达成了煤炭购销约定，后因 Anthrakas Pte.Ltd 未履行合同义务，2018 年 9 月 28 日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 及 REX Commodities Pte Ltd 向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申请赔偿 405,350.00 美元，目前仲裁庭尚未开庭。

⑥2018 年 12 月 31 日 Samsung C&T Corporation（简称：Samsung 公司）以本公司的子公司 China Coal Solution(Singapore) Pte.Ltd（简称：CCS）未支付货款为由，向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提起仲裁，申请支付货款，目前 CCS 已经支付了货款并向 Samsung 公司提起反诉索赔滞期费 584,537.35 美元，案件正在审理当中，结果暂时无法预判。

（二）担保事项

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二）。

（三）或有资产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资产事项。

（四）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7,571,145.3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7,571,145.32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月10日，本公司子公司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恒星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签署了编号为HSD2-NBHXH-JSJH-20190110的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的11.25%的股权以1,78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宁波恒星汇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的3.75%的股权以59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该股权转让完成后，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将持有和略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公司的每个经营分部是一个业务集团，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本公司的经营分部的分类与内容如下：

A、煤炭供应链分部：主要业务为销售国内采购和进口煤炭。

B、非煤大宗分部：主要业务为销售国内采购和进口的非煤炭大宗商品，如铁矿石、原油等。

C、供应链金融分部：主要业务为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收入、成本为基础进行评价。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供应链	非煤大宗	供应链金融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9,230,145,184.40	8,062,330,390.62	803,317,774.69		38,095,793,349.71
主营业务成本	27,256,820,968.49	7,822,143,494.56	325,509,301.69	306,015,634.25	35,098,458,130.49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基于公司大宗商品的特性，为防范经营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决议自2013年起涉足期

货业务及纸货业务，2018年动力煤、棉花、铁矿石、原油等期货、期权交易实现收益12,382,812.71元。

由于公司所进行的动力煤等期货投资不能严格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规定的套期保值有效条件，2018年实现的动力煤等期货交易收益全部计入投资收益，持有的动力煤、棉花、铁矿石等期货合约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4,700,000.00
应收账款	28,000.00	31,500.00
合计	28,000.00	14,731,5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000.00	100.00	7,000.00	20.00	28,000.00	35,000.00	100.00	3,500.00	10.00	31,500.00
账龄组合	35,000.00	100.00	7,000.00	20.00	28,000.00	35,000.00	100.00	3,500.00	10.00	31,500.00
关联方、应收出口退税和备用金组合										
组合小计	35,000.00	100.00	7,000.00	20.00	28,000.00	35,000.00	100.00	3,500.00	10.00	31,5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5,000.00	100.00	7,000.00	20.00	28,000.00	35,000.00	100.00	3,500.00	10.00	31,5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7 至 12 个月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5,000.00	7,000.00	2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5,000.00	7,000.00	2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5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5,000.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7,000.00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8,000,484.3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78,881,122.40	9,589,659,815.84
合计	4,806,881,606.78	9,589,659,815.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小额贷款应收利息		
资金使用费应收利息	28,000,484.38	
合计	28,000,484.38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80,050,839.90	100.00	1,169,717.50	0.02	4,778,881,122.40	9,590,707,035.33	100.00	1,047,219.49	0.01	9,589,659,815.84
账龄组合	1,987,538.02	0.04	1,169,717.50	58.85	817,820.52	2,575,943.56	0.02	1,047,219.49	40.65	1,528,724.07
关联方、应收出口退税和备用金组合	4,778,063,301.88	99.96			4,778,063,301.88	9,588,131,091.77	99.98			9,588,131,091.77
组合小计	4,780,050,839.90	100.00	1,169,717.50	0.02	4,778,881,122.40	9,590,707,035.33	100.00	1,047,219.49	0.01	9,589,659,815.8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780,050,839.90	100.00	1,169,717.50	0.02	4,778,881,122.40	9,590,707,035.33	100.00	1,047,219.49	0.01	9,589,659,815.8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1,338.02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291,338.02		
6 个月以内			
7 至 12 个月			
1 年以内小计	291,338.02		
1 至 2 年	136,005.00	13,600.50	10.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010,195.00	606,117.00	60.00
5 年以上	550,000.00	550,000.00	100.00
合计	1,987,538.02	1,169,717.50	58.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应收出口退税和备用金组合	4,778,063,301.88		
合计	4,778,063,301.8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4,772,474,907.96	9,580,635,007.93
备用金	5,588,393.92	1,245,110.00
其他往来款	1,987,538.02	8,826,917.40
合计	4,780,050,839.90	9,590,707,035.3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2,498.0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新疆瑞泰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77,076,695.58	1 年以内	30.90	
河南腾瑞能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33,570,655.97	1 年以内	21.62	
上海瑞茂通供应链管理 有限公司	往来款	846,714,498.92	1 年以内	17.71	
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495,574,262.45	1 年以内	10.37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462,851,531.41	1 年以内	9.68	
合计	—	4,315,787,644.33	—	90.2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98,000,000.00		4,898,000,000.00	3,328,000,000.00		3,328,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9,179,724.71		109,179,724.71			
合计	5,007,179,724.71		5,007,179,724.71	3,328,000,000.00		3,328,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晋和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868,000,000.00	770,000,000.00		3,638,000,000.00		
徐州市怡丰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邳州市丰源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上海瑞茂通仓储管理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广州瑞茂通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郑州嘉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宁夏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新疆瑞茂通煤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瑞茂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合计	3,328,000,000.00	1,570,000,000.00		4,898,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烟台牟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		3,095.57						60,003,095.57	
河南金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9,000.00		176,629.14						49,176,629.14	
小计		109,000.00		179,724.71						109,179,724.71	
合计		109,000.00		179,724.71						109,179,724.7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331,772.4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9,724.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43,980.36	866,849.30
合计	34,555,477.54	866,849.3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1 币种：CNY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03,565.17	第十一节、十八、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482,316.86	第十一节、十八、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6,600,091.08	第十一节、十八、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		

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713,980.36	第十一节、十八、1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8,951,037.78	第十一节、十八、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015,210.50	第十一节、十八、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6,679,756.17	第十一节、十八、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1,475.22	第十一节、十八、1
合计	138,077,419.0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5	0.4678	0.46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21	0.3319	0.3319
-------------------------	------	--------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燕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